

给至亲传福音

圣徒的“家”
 生死攸关：向亲人传真福音
 如何在亲密关系中为主作见证
 同往天上更美的家乡
 哀歌中的赞美
 如何赢得你不信主的配偶
 无论如何总要救些“家里人”
 给穆斯林传福音
 一八七七年中国内地会（九）



目 录



本期主题：
：

给至亲传福音

给至亲传福音

02 圣徒的“家” / 提摩太

“信徒如何面对未信之家人”的问题，既是信徒自己无可躲避要面对的，也是教会共同体要自觉来面对的；既需要对问题的属灵本质加以剖析，又要在实际牧养中具体落实；在这个过程中，信徒个人的生命被建立，不信之家人的灵魂被得着，教会大家庭在彼此相爱中越发得天父的喜悦。因此我们呼吁：“小家”的问题，“大家”来面对！

08 生死攸关：向亲人传真福音 / 以思

我们是否也正在嗤笑、轻看使徒们所见证的基督十字架的福音？我们是否正向世界妥协不照着圣经传讲，而传掺了假的“福音”？我们是否漠视亲人的灵魂正在地狱火湖的边缘？哦，主啊，不要使我们像这天奢华安乐的财主，求你使我们真明白、真信你的福音，求你使我们真知道怎样照圣经向这世界和我们的亲人去传讲福音，这实在是生死攸关！因为无论是天堂还是地狱，永生还是永死，结局都将是永恒！

23 如何在亲密关系中为主做见证 / 托尼·米诺 (Tony Miano)

向家人和朋友作见证是不容易的，但却是绝对必要的。你不但要克服自己的恐惧，爱他们超过爱自己，还要在传讲过程中更有智慧。也需要在祷告中积极预备、耐心等待合适的时机，然后带着谦卑、诚实、尊重和爱，耐心温柔地向他们传讲福音，并且在这整个过程中始终坚信上帝的主权。

27 同往天上更美的家乡——就福音访谈弟兄姐妹的父母 / 本刊编辑部

采访中有一位父亲说：“父母的时日不会有你想的那么多的，要趁着有机会的时候孝顺父母，更要爱他们的灵魂，迫切祈求主使他们也能得教上天堂”。是的，时间不多了！求主怜悯我们、赐福给我们的家人，全家一同领受这关乎永恒的福音。当越过那条“死亡之河”，再也没有什么能使我们与亲人阻隔，在天堂里我们将永远在一起，并且是一起与主同住！我们何等期盼，因为那是我们更美长存的家乡！我们何等期盼，全家一同前往那天上更美的家乡！

37 哀歌中的赞美——先信妻子在婚姻中的十字架之路 / 本刊编辑部

“八年了，抗战都胜利了，为什么我的丈夫还没有信主呢？主啊，我还有什么可做的呢？”痛苦和无助中，一位信主多年且在教会服事的中年姐妹，向主这样祷告。婚姻对罪人而言，本来就意味着受苦。对于丈夫尚未信主的姐妹而言，这婚姻之路尤为艰难。这些苦难都是神允许的，也有主权美善的心意。主藉着这些苦难，迫使我们更多的祈求，为我们的罪，为灵魂，为家人。神也要带我们进入主耶稣的受苦中，使我们更明白和经历耶稣的十字架，那里有天父完全的慈爱和深厚的恩典，也有对天家的盼望。因此，在艰难中，我们仍要歌唱、赞美，跟随主走这十字架之路，直到见主面的日子。

www.churchchina.org



教會

CHURCHCHINA

编辑



《教会》编辑部
churchchina@gmail.com

欢迎访问本刊主页

(<https://www.churchchina.org/>)

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版权声明：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未经作者授权，任何印刷性书籍刊物及营利性电子刊物不得转载。欢迎非营利性电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出处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51 如何赢得你不信主的配偶/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我们来看一看，彼得告诉作妻子的基督徒都应当做些什么吧。彼得前书3:1说：“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这样，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才是重点。他说，如果你期待着赢得丈夫归向基督，虽然只有上帝才知道这最终能否成就，但若想要尽力而为，那就做一位顺服的妻子吧！如果你想对所在的社会产生最大影响，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公民；如果想在你的工作中产生最大影响力，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员工；同样，如果你想给你尚未得救的丈夫带来最大影响，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妻子吧！

59 无论如何总要救些“家里人” / 亚基布

想家人跟着你信主，我们自己得先跟随主；期待神在家人身上动工，先不要拒绝神在你自己身上的工作；想家人能被神得着，先让自己更深地被神得着；怕神向家人发怒胜过怕他们和自己冲突；怕家人将来下地狱胜过怕现在在他们逼迫自己；在他们作为罪人认识到神的爱之前，先让他们作为至亲得到你的爱和尊重；在家人与神恢复关系之前，我们先和家人恢复好的沟通；在家人能听进神的话之前，我们先倾听他们的心里话；想家人能真信福音，我们要确保传给他们的是真福音；同时，知道传福音是神托付给教会的大使命，所以要在神的大家庭中争取我们的小家，在众肢体的代祷和协助中，祈求神的话语行动！

71 给穆斯林传福音/ 约翰·克拉森 (John Klaassen)

许多人想到穆斯林的时候，想到的都是极端分子或恐怖分子，脑海里呈现的是全身被袍子裹得紧紧的穆斯林女子和戴着头巾的穆斯林男人。其实，我们应该想到的是住在我们近处的穆斯林邻居。他们担心孩子的教育，忧虑着工作和婚姻的状况，担心跟公婆相处的情形。他们跟你我没什么区别。所以，如何跟一个穆斯林分享你的信仰呢？当我想到跟一个穆斯林分享信仰的时候，我想到的是彼得·瓦格纳 (C. Peter Wagner) 传福音三个“P”的原则：同在 (Presence)、宣告 (Proclamation) 和说服 (Persuasion)。不过我想再加一个“P”，祷告 (Prayer)，这是所有传福音的基石。我以一个层层相叠的金字塔的形象来谈论这四个“P”。

历史回顾

75 一八七七年中国内地会 (九) / 《亿万华民》译友会

目前，安徽省大约有两百万基督徒，在中国各省中仅次于河南，超过浙江。若是追本溯源，我们无法忽视本文所记录的那些宣教新人。不知贝教士夫妇、蓝教士和休姑娘当年，是否从中文老师、女佣林四和张小童身上，看到了两百万安庆信众的远景？亦不知那些响应贝母母呼吁的英国信徒，在施恩座前为遥远而陌生的安庆百姓恒切代祷之际，是否曾凭信心宣告百年后的异象？我们今天打发工人参与跨文化宣教事工时，是否也能用属灵的眼光从“微小的开始”看到宏伟的远景，且以庞大的代祷团托住一线的战友们？

封三 你回家去，将主为你所作的都告诉他们





缘起

“我妈听说我信教了，要来教会找牧师理论！”
“父母年龄越来越大，却还是不信主，怎么办啊？”
“我想考神学做传道人，但全家都强烈反对。”
“老公让我在心里信就行，但不许我参加主日聚会。”
“我丈夫说，你可以自己去教会，但绝不可以带孩子去！”
“我爱人说，如果我再交十一奉献就跟我离婚！”
……

这些都是在中国教会里经常能听见的声音，信徒们普遍面对着同一个问题：自己信了，而家人却还不信。在这当中尤其多见的两种情形是：先信的儿女面对不信的父母，或已信的妻子面对不信的丈夫。前者多见于城市新兴教会，儿女在大学期间或毕业后信主了，但父母在老家仍然不信；后者在所有教会都很普遍，在农村教会尤为突出。

面对不信的家人时，信徒会经历很多难处。在逼迫和孤单中需要体恤和陪伴；在困惑和茫然无措中需要教

导和劝勉；在自己的罪性被暴露时需要责备和指正。信徒会把在家里经历的这一切带到教会来，进而成为教会牧养中必须面对的“一类”问题。

本文试图依据圣经来剖析这一类问题背后的属灵实际与原理，对其在教会整体牧养中给出恰当定位，进而呼吁教会牧者重视“信徒如何面对未信家人”这一牧养议题，并给出一些方向性的建议。

剖析（一）：福音导致原有家庭的分化

在面对不信的家人的问题上，人们容易存在很多误解。或者以为福音必然会带来家庭关系的改善，冲突和紧张只属于意外情况；或者以为问题只是出在信徒一方没有好见证，只要品格和行为好了就一定能解决问题。但这并不符合圣经的教导，也缺少对问题属灵本质的思考。关于信徒原有的家庭关系，主耶稣是这样说的：

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

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太 10:34-36)

这意味着，主耶稣不是直接带来信徒原有家庭关系的改善，反而是造成家人间的“生疏”与“敌对”，并且这不是偶然发生的，而是耶稣来必然会导致的，是福音引发的必然结果。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家里有人信，有人不信。对福音的不同态度会造成两方之间根本性的张力，这张力大到一定地步甚至会导致家庭关系的瓦解。经文说：

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 10:21-22)

这是主耶稣在传道期间对门徒将来遭遇的预言，也是主受难后门徒们实际所经历的，就是在逼迫的大环境中，信徒会被不信的家庭成员恨恶、敌对，甚至被送到死地。为什么会这样？因为信徒的行为太坏？还是不信的家人太坏？抑或那个时代太坏？都不是！圣经并没有从个体或时代等偶然和外在的层面给出原因，而是从属灵层面、就信徒所属关系的转变来说明这样的张力和敌对关系是内在的和必然的。主耶稣说：

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若遵守了我的话，也要遵守你们的话。(约 15:18-20)

根据这段经文，我们能理解信徒和不信的家人之间关系的本质和特征：信徒因被主拣选而不再属于世

界，从而受到仍属世界的不信之家人的逼迫，并且这逼迫是必然会发生的，也是信徒在与基督联合中必然要承受的，虽然不同情况下会有程度之别。除非家人也归到基督名下遵守主的话，否则这个张力不可能彻底消除。

在此，我们需要明白的是“重生”的真理，进而从根本上理解信徒与不信之家人关系的属灵实际。一个人归信福音意味着他（她）经历了神的“重生”，重生不是良心发现，也不是信念系统、行为模式和心态性情的渐变或突变，而是圣灵藉着福音之道引起生命本质的变化，使一个不能对属灵的事做出有效回应的属肉体的人，重生为有圣灵内住的属灵的人，成为基督里新造的人。于是，这个被神重生的人和其他家庭成员之间就出现了生命本质的不同，本来有同质性的家庭关系出现了属基督和属世界、属圣灵和属肉体的差别，这就带来了原有家庭关系在属灵层面的分化，这是信徒与不信之家人关系中一切问题的根源。

因此，信徒与不信之家人关系问题的背后，是福音所带来的原有家庭关系属灵层面的分化，表现出来的则是信徒一方受到不信之家人的误解、攻击和逼迫，因为圣经说，“那按着血气生的，逼迫了那按着圣灵生的，现在也是这样。”(加 4:29)^[1]

剖析(二):福音带给我们一个“新家”

不知道上述的剖析会不会让一些信徒灰心丧气，但接下来的话一定会让我们欢欣鼓舞。因为福音不单是带来一个个原有家庭的分化，福音同时也带来一个“新家”的建立；信徒不单是经历原有家庭分化所产生的冲突和张力，同时也收获了归属于一个“新家”的亲密关系；这个“新家”就是永生神的家——教会！如经上所记：

[1] 这里并不是说家庭的实际状况只是不信一方单方面地逼迫信徒一方，事实上信徒一方也可能因着血气和不信一方冲突；也不是说信徒一方遭受的一切恶待都是因福音所受的逼迫，也可能是因自己的血气该受的；这里只是说：福音的结果会必然带来信徒一方在家庭中受到逼迫。

给至亲传福音

我指望快到你那里去，所以先将这些事写给你。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 3:14-15）

一个人信福音，随之而来的就是加入教会。今天很多牧者的教导中缺乏对教会论和教会观的强调，信徒们也就不足够了解教会的本质和价值。或者把教会误解为聚会的场所，或者把教会简单理解为一种新的人际关系和组织群体。但事实上，教会是一个“家”，是永生神的家，是神儿女的家，是信徒的新家！众信徒藉着圣灵重生为神的儿女，同有一位天父，教会是神的大家庭。信徒原有家庭关系分化的同时，一个新的家庭关系正在建立！

这个新家不是不着边际、虚不可见的，而是有形有体、真实可见的，就是信徒置身其中的有形教会。主耶稣的话最能让我们直观地认识这一点。

耶稣还对众人说话的时候，不料，他母亲和他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他说话。有人告诉他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你说话。”他却回答那人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就伸手指着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太 12:46-50）

主耶稣有意在与和自己有血缘的母亲、弟兄的对比中，指着眼前的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耶稣在原有的血缘关系以外，根据门徒和天父的关系，直接规定了自己和门徒、门徒和门徒之间的“亲人关系”。主另外还说：

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没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

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可 10:29-30）

在主的话里，为福音所“撇下”的，是就着原有的家庭范畴说的；因福音所“得百倍”的，是指着教会的大家庭而言。可见，这教会大家庭对于信徒今世的生活有多么重要！在这新家里，我们可以拥有百倍的“弟兄、姐妹、母亲、儿女”。所以，信徒互称“弟兄姐妹”并不是出于客套和传统，而是基于属灵实际。作为牧者典范的保罗，向鲁孚和他母亲问安时说：“他的母亲就是我的母亲”（罗 16:13b）；对哥林多教会的信徒说：“儿女不该为父母积财，父母该为儿女积财。我也甘心乐意为你们的灵魂费财费力”（林后 12:14b-15a）；牧养帖撒罗尼迦教会的信徒“如同母亲乳养自己的孩子”（帖前 2:7b）、“好像父亲待自己的儿女一样”（帖前 2:11b）。这显然是秉承和践行了主耶稣的教导。教会历史中历代神的忠仆们，也都是无比看重教会这永生神的家！如经上所记：“摩西为仆人，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为要证明将来必传说的事。但基督为儿子，治理神的家；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来 3:5-6）“我们”就是神的家，我们也当在“神的家”诚然尽忠！

所以，当一个人接受福音时，他不单属于了基督，也归入了教会；福音在带给他原有家庭冲突和张力的同时，也把他带入一个“新家”里来，正像以弗所书说的：“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弗 2:19）。在神的家里，众信徒同有一位天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弗 4:6b）；同有一位救主，就是为我们钉十字架的耶稣基督；同饮于一位圣灵，保守我们在神的爱里相通；同在父、子、圣灵的名下受洗；同在今生客旅寄居；同有一个指望，就是天上更美的家乡！



由此，信徒在地上会同时拥有两个家——自己原有的家和神的家教会。他在原有的家里要承受福音带来的冲突和张力，也会在神的家里经历福音带来安慰和力量。但很可惜的是，信徒们往往看不到其背后的属灵本质，长期处在两个家的张力之中，却没能自觉和有效地从神的家得力。其中最直接的原因是：牧者自身没有成熟的教会观，进而导致众信徒教会观的缺失，以至于不能在神的“大家”里靠着福音面对自己“小家”的问题。本文在此向牧者们发出呼吁：把信徒们在原有家庭中面对的种种问题归为“一类”，作为一个重要的牧养议题，纳入到教会整体的牧养规划中来！

呼吁：在福音里“大家”一起服事“小家”

1. 建立教会观

“教会观”是很大的主题，篇幅所限不能系统阐述，这里仅就本文所涉及的议题做一些说明。对于信徒

来说，教会观会涉及两个方面，一是对教会属灵本质的认识，二是因此而有的对有形教会的态度。从本文所论的议题来说，在教会属灵本质方面，信徒需要确认自己被重生为神儿女的新身份，因此知道众圣徒同有一位天父，进而理解教会作为神儿女的共同体客观上是神的家，从而认出教会的价值，并且在神家里、在天父面前，自觉地认定同众信徒互为“弟兄姐妹”的亲人关系；在对待有形教会的态度方面，要求信徒自觉地有属灵共同体的意识，自觉地委身有形教会，敞开自己并表达信任，自觉地爱所在的教会，爱身边具体的“家人”，甘心受委屈，舍己付代价，以此来达成对神的爱，因为“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约一 4：20b-21）。

圣经很少将信徒作为单独的个体来教导和劝勉，大多是对作为共同体的“你们”来说话。把很多个人事项

纳入到“你们”这个共同体中来一起教导,把各自“小家”里的事务纳入到“你们”这个大家庭中来共同劝勉,这在以弗所书的四到六章尤为明显。四章开篇就是对教会共同体本质的说明与合一的劝勉,以此为前提和背景,才有了五章、六章关于各自原有家庭中夫妻关系、父母和儿女关系的教训。也就是说,“小家”里的问题是被纳入到“大家”里来面对和解决的。而今天我们很多情况却是,大家在各自的“小家”里经历与原有家人的冲突和张力,却没有在“大家”里经历与新的家人彼此的亲密与相爱。这一定是天父不喜悦看到的。

建立教会观,要从牧者自身开始。不但要有关于教会论的知识,还要自觉地爱教会和为教会舍己献身,以此言传身教,来帮助众信徒建立正确成熟的教会观,进而才能在“大家”里一起服事各自的“小家”。

2. 大使命：“大家”给“小家”传福音

“小家”里的问题是因福音而起,也只能因福音而化解,唯一的出路就是,家人也信福音。虽然,我们不是为了消除自己在家里的冲突和张力才给家人传福音,而是为了家人的灵魂得救,是为了践行主的大使命。但大使命不是托付给某一个个体的,而是托付给教会的;给家人传福音也不单是要出于自己的爱,更是要出于基督的爱;所以,给不信的家人传福音,就不单是、也不该是信徒个人的事,而是整个教会的事;因此,在给不信的家人传福音的事上,就不该只是信徒自己在无助之时才向教会寻求帮助,而是教会应该带着大使命的意识,将众信徒还未信的家人作为一类有共同特征的福音对象,进行有针对性、有规划地传福音事工。

这当中,首先要激发起信徒给家人传福音的热情与责任感,教导他们是“被差入家庭”为主作见证的;然

后给信徒进行传福音的训练,确保他们自己有正确的福音认信,了解传福音的原理,懂得传福音的方法,其中尤其要帮信徒剖析和破除给家人传福音的障碍,并提供相应的具体经验和指导;再有,也应当由教会作为主体来举办专门面向信徒家人的家庭营会、小型家庭布道会、福音餐会等活动,借此让未信的家人了解教会,破除误解,明白福音。

3. 新命令：在“小家”里作难，在“大家”里相爱

教会除了领受主升天前托付的大使命外,还领受了一条“新命令”——彼此相爱。

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 13:34-35)

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约 15:12)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约一 3:23)

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约一 4:20b-21)

从这命令被重复的次数我们就能看出,神是多么看重这条“新命令”!这是神儿女们在神的大家庭中生活和相处的准则。“主为我们舍命,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约一 3:16)“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约一 3:18)这既是神直接给教会的命令,

又是正确的教会观所必然要求的，因此也是牧者在牧养中必须要明确教导的，是众圣徒在神的大家庭中必须竭力践行的。

按着常识，越痛的时候越需要被关爱，越难的事上越需要被帮助。那么很显然，在受“小家”逼迫、给“小家”传福音的事上，信徒是极痛、极难的，因此也亟需得到关爱和帮助。众圣徒的彼此相爱若不在此有所体现，爱就难免只是流于“言语和舌头”上，而不在“行为和诚实”上了。因此，牧者在教导彼此相爱的时候，应该具体地呼吁众信徒在面对各个“小家”的难处上切实地有所行动，从切实地彼此代祷开始，多一些彼此的体恤和陪伴，“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罗 12:15）带着爱心和智慧，有组织、有方法地去到各个“小家”彼此探访。经验表明，这极有助于家人信主。

4. 人格性关怀中的门徒训练：在“大家”里成长，在“小家”里争战

面对信徒的未信之家人，教会在整体牧养中应该自觉地面对。上文已经谈到了要直接地给家人传福音，要教导信徒在彼此相爱中服事各自的家人，这里最后要谈的，也是最为根本的一点，是针对信徒本人做人格性关怀中的门徒训练^[2]。

在“小家”的属灵争战中，直接参战的只能是信徒自己，其他信徒和教会牧者都不能代替，要想争战得胜，信徒自身必须刚强。为此，他就得在教会这个“大家”中得到充分的训练。因此，带着人格性关怀的门徒训练是必要的。

门徒训练的目标首先不是为了信徒成为更好的儿女、配偶、父母，甚至首先也不是为了给自己的家人传

福音，门徒训练的目标是效法基督荣耀神。但一个真效法基督荣耀神的门徒，必然要操练按着主的教训在家里尽到儿女、配偶、父母的本分。信徒在家庭生活中的表现，是其属灵生命的风向标，除非他效法基督，他（她）在家里不可能做得好。信徒在家里的时间最长，也最放松和最没有伪装，因此在家庭生活中也会最真实而集中地暴露出其属灵生命的问题，值得牧者深入地了解。由此可见，无论是为了效法基督，还是为在“小家”的争战中得胜，门徒训练都是必要的，因为两者是统一的。

其实门徒训练一定是带着人格性关怀的，但这里之所以强调出来，是因为所涉及的家庭生活范畴更需要牧者和同工带着人格性关注投身其中，往往需要一对一地深入陪谈和操练。在这样的门徒训练过程中，来发现信徒是否真明白福音，是否真看重家人的灵魂，是否在圣洁生活上长进，是否有舍己付代价的心志。发现问题后，细致地教导福音，再依据福音，按着具体的经文来进行和家庭生活相关的教导与操练，包括孝敬父母、夫妻关系、教养儿女等等。这些都需要信徒在“大家”的呵护和养育下不断成长，然后在“小家”中争战得胜，荣耀主名，赢得家人的灵魂，将其纳入到“大家”中来！

结语

“信徒如何面对未信之家人”的问题，既是信徒自己无可躲避要面对的，也是教会共同体要自觉来面对的；既需要对问题的属灵本质加以剖析，又要在实际牧养中具体落实；在这个过程中，信徒个人的生命被建立，不信之家人的灵魂被得着，教会大家庭在彼此相爱中越发得天父的喜悦。因此我们呼吁：**“小家”的问题，“大家”来面对！✝**

[2] 当然，教会的很多牧养设置都可以理解为“门徒训练”，但这里指的是某种狭义的门徒训练。

生死攸关：向亲人传真福音

文 / 以思



引言

基督徒信主后，必然会渴望把自己所信的这福音传给最亲近的家人，正如当年的哥尼流，在蒙天使指示后，就请了他的亲属、密友一同前来，要听福音之道。（徒 10:24）然而，给至近的家人传福音似乎尤其艰难，很多弟兄姐妹在长期的努力中仍然经历着失败、沮丧和灰心。在所有的障碍当中，有两个是常被忽略、却是根本性的，一个是我们可能不明白什么是福音，另一个是我们不知道如何照圣经来传讲这福音。此外，面对这样亲近的关系，我们也有许多具体的障碍。

为此，本文以上下两篇来分析这些障碍并给出一些建议。上篇专注于处理根本性问题——“传怎样的福音”以及“怎样传福音”。下篇会集中分析如何突破向“至

亲”传福音的具体障碍，并给出一些突破建议。毫不讳言，笔者自己在给至亲传福音中就存在诸多亏欠和失败，唯祈盼恩慈的救主施恩给我们，引导我们一起省察、思考、面对，继续在主的恩中向至亲传扬主的福音。

上篇内容虽因关切至亲信福音而有，但其实也是向所有人传福音最基本、最重要的，但同时又恰恰是最容易被忽略的。相信你们与笔者一样深切关心至亲的得救问题，但也恳请你先认真面对上篇内容。因为，传福音者一切动力和果效都来自于福音，若不知道什么是福音，也不知如何毫不妥协地传讲这福音，我们不仅不能持续地向至亲传福音，更可怕的是我们所传的可能并不是圣经中的福音，因此这绝不是可以轻忽的小事，乃是决定我们和我们的至亲永恒结局的、生死攸关的大事！

上篇：福音与传福音

传怎样的福音

1. 福音是什么

对基督徒而言，首先要真明白福音是什么，然后才是如何传讲这福音的问题。

顾名思义，“福音”就是好消息，但这好消息的内容是什么呢？圣经中有几处经文以简明直接的方式作出了宣告。马可福音 1:15 宣告，这福音关乎神的国。罗马书 1:2-4 说，这福音就是道成肉身、又从死里复活的、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哥林多前书 15:2-4 宣告，这福音是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死了，第三天又复活了。路加福音 2:10-11 说，这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就是拿撒勒人耶稣是救主基督。马太福音 1:20 说明，耶稣的名字就是耶和華施行拯救——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拯救出来。加拉太书 3:1-6 宣告，这福音使罪人被神称义，并领受所应许的圣灵，是因信基督，而不是因行律法。

把这些经文总结起来，可以这样表达这福音：**神在末世藉着他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向着犯罪的百姓而有的拯救行动**。其中有几个关键词：神、罪、主耶稣基督、死里复活、拯救行动、神的国，但这些关键词要以圣经中的含义及关联来认识，才是福音。

相信无论在哪个时代——特别是现今这末后的世代——攻击和混淆这福音最厉害的，就是将这福音是关乎什么的改变了，以至于即使知道了福音的一些概念，也不真明白这福音。

2. 这福音是关乎什么的

这福音是关于“得救”的（提后 3:15；提前 1:15）。

而这“得救”是基于这样一种处境：有罪的人，最终要面对圣洁公义、万不以有罪为无罪的神的审判，面对永恒的结局；也就是说，是要把一个人从“与神为敌，必然被神定罪，以至于在永恒地狱中受永刑”的境地中拯救出来，使他“与神和好，被神称义，进入神为他百姓预备的永恒天堂中得永福”（约 3:16；西 1:13，21-22）。

耶稣公开传道时，正是传讲“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可 1:15）什么迫近了？神的国迫近了，也就是关乎神永恒的审判与拯救的、神掌权的国度近了。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所宣告和带来的，是关乎神国的福音。圣经中被神光照的人，都开始面对这一根本处境。腓立比监狱的那个狱卒，意识到自己正处于神的鉴察之下，要面临神最终的审判，于是脱口而出：“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参徒 16:30）。

因此，我们说这福音是关乎“定罪或称义”、“神与他为敌或和好”、“永生或永死”、“天堂或地狱”的福音。若偏离了这关注，而认为福音是关乎今生的、个人信念的、改良世界的什么良方，就不是福音。

3. 这福音的几个重要前提

以上的处境虽然真实，却不是人能直接经验到的。但圣经启示了福音的一些重要前提是，这启示之光揭开了人的根本处境。这些重要前提有：

圣经启示的神是创造天地的主，是完全公义、圣洁、慈爱的神，是在约中主动和人交往、向人行动，单方面守约施慈爱的、永生的耶和華神。（出 34:7；书 24:19；创 15:1-21）

而人是照神的形像被造的，是活在神面前的、有灵的活人。（创 1:27，2:8）

圣经揭发和定人的罪。人从先祖开始犯罪违背律法，反叛神，与神为敌，被神厌恶。人犯罪的结果是被神审判而经历死亡，这死亡包括三个层面：灵死——生命与神隔绝（西 1:21）、身死——肉体终有一死（来 9:27）、永死——地狱中的刑罚（启 20:14）。

一个人只有被神的话语光照才能明白自己在神面前的这一处境，于是在绝望中向主呼求：主啊，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这时，福音才成为真正的“答案”。

4. 福音的核心

福音的核心是：耶稣基督十字架所成就的替代性救赎。正如保罗所不断宣告的，这福音就是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他是怎样的一位基督呢？是在十字架上死而复活的基督（罗 1:2-4）；那么，对死而复活的意义的正确解释是什么呢？是向着罪人的“替代性救赎”。（林前 15:3-4；林后 5:21）

这里每一点都是排他性的。是在十字架上受苦受死的基督，就绝不是使徒彼得曾经期待的、世人看为荣耀的、像大卫那样征服列国的基督（太 16:21-22；20:18-27）。耶稣的十字架所成就的是“替代性救赎”，是替代本应受永刑的罪人而死的拯救行动，因此就绝不首先是榜样，更不是为了感动人、激发人宗教情感的事件。

使徒们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主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加 6:14；林前 2:2），这是福音的核心，是真理的试金石。不然，即使是再好的东西，也都不是福音；没有核心的读经和解经，会导致对经文领受的偏差，而信徒的生命会支离破碎，教会的牧养也会毫无根

基。因此才会有哥林多人的结党纷争（林前 1:11-17），歌罗西人在理学和虚空的妄言面前的无所适从（西 2:8、23）。

5. 对这福音的真信心

我们如何得救？只有信福音，不在乎行律法。这信心是神所赐的，是圣灵使人明白福音、并认耶稣基督为主（罗 10:9）。

也就是说，人绝不是信一套信念和道理，而是信圣经中所启示、所见证的历史事实——耶稣基督的死里复活，这是神早就在圣经中启示、并在历史中成就的真实作为。同时，这信心也是人格性的委身，即以耶稣基督为主。这两方面缺一不可。

有些人说，信就行了，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是不是真的不重要。但这不是圣经的观点！在圣经中，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是有诸多的见证人的，并且耶稣差门徒去传福音，正是基于此（路 24:46-48）。

但一个人若口口声声说自己信，甚至说信耶稣的死和复活是事实，却不以耶稣基督为主，那他仍然不是真信。一个人真信主的同时，必定会有真悔改，这“悔改”是向着十字架上的主耶稣而有的真实的主权的转交和道路上的改变，因为他看见了自己的完全败坏，看见了自己所冒犯的那位永恒、不变、无限的神，差了自己的儿子耶稣基督，为担自己的罪而承受了神的忿怒和刑罚，被处死在十字架上。真信心中极重要的就是——以耶稣基督为主。

6. 这福音是神的拯救行动，并且是正在行动着的

最后、但却不是最不重要的一点是，这福音是神的拯救行动，而不是人的作为，并且这福音是“行动的”，

而不是一个“死的、静止的”消息。这行动从神创世之前就开始计划的（彼前 1:20），在人犯罪堕落后不断地藉预表和众先知的预言所预备的（创 3:15, 17:4-8；出 12:5-13；赛 52:13-53:12）；神行动的核心是各他山上的行动——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和复活。

不仅如此，这福音也运行在信徒的生命中，使之与基督联合，同死同复活，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效法神儿子的模样（腓 2:13；帖前 2:13；罗 8:1-39）；而且这福音仍在藉着福音工人的宣讲而行动——使人死，也使人活（林后 2:14-17）；无论人的抵挡还是顺服，都是神话语行动带来的果效，是神的话正在成全（罗 9:6、28）。

圣经说，“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 1:16）请留意，是谁要救人？是使徒吗？是传道人吗？不是。是神大能的福音要救人！对这一点的认识，对于传福音者来说相当重要。很多信徒甚至传道人，内心深处是以福音为耻的，以至于几乎不相信福音会藉着他的传讲行动，使不信的人悔改信主。但传福音现场每天在发生的是：福音正在藉着工人向着人行动，而不是工人在做说服人的工作。

7. 小结：认信真福音“生死攸关”

一位学生说自己信了，问他福音是什么，他怎么信的。他说：“福音是神白白的礼物，我接受它就是信了。人的能力是有限的，我需要一个精神上的力量和信念，我听他们讲多了，也看到基督徒之间非常友善，对我也很好，我就觉得信耶稣挺好的，就信了。”

他的福音认信里有很多非常严重的问题。他不太关心圣经所宣告的神的国、天堂与地狱；虽然承认自己是

一个罪人，却不认为这罪冒犯了圣洁的神，因此应被刑罚；也不太关心圣经所见证的十字架事件及其所带来的替代性救赎；他所谓的“信”不是以基督为主，而只是接受了一件“礼物”；他没有认出福音是神的行动，反而认为福音不过是一个静态的消息或礼物，他自己则是行动的主体。

这样的局面是如何造成的呢？相信这与向他传福音的人所领受的福音有关，也与他们如何传讲这福音有关。如此“传福音”后果不堪设想，不仅是他自己不信，而且是继续传错谬的“福音”；更可怕的是，这样的信徒，教会不再把他当成慕道友，于是不会再向他传讲真福音，那他在永恒中将是怎样的结局呢？牧养他的教会将又如何向主交账呢？无论如何，这实在是生死攸关的大事！

因此，我们要清楚的知道，且不断的问：圣经中所启示的福音到底是怎样的，同时，我们也要思想如何照圣经传讲这福音。

怎样传讲这福音

我们所信的福音只有一个，以至于保罗用极严厉的话反复说：“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 1:9）。然而，传讲的方式却不需要一样，也不可能一样。因此，在这部分列举了传福音中的一些原则，以及一些实战中的经验。

虽然只是“实战经验”，却也需要我们格外重视。一方面因我们所处的时代越来越败坏，对福音的抵挡、稀释和模糊越来越严重；另一方面，我们很容易被这世代影响而妥协，去传讨人喜欢的福音，面对至亲更是如此。因此，怎样毫不妥协地传福音，更需要我们自觉地通过圣经来思考和面对。

1. 清晰确切地传讲真理，相信神的话在行动

圣经里的真理是清晰的、有内容的，绝不是含糊其辞、似是而非的。因此，我们的传讲要尽量条理分明，逻辑清晰。内容和内容间的关系、结构也都要合乎圣经。有些人强调说，传福音最重要的是“以生命影响生命”，的确，这是主的吩咐，也是门徒训练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则，但一定要主次分明，我们的生命能够也应该见证福音，但使人得救的仍然不是我们的生命，而是福音本身。“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 1:16）

当你传讲福音时——其实一切的话语事奉也是如此——要知道并相信神的话在行动。神的话一旦发出，决不徒然返回，必要成就主所喜悦的事。（赛 55:10-11）我们要做的只是照着圣经忠心地传讲，福音一旦被正确地宣讲就会行动，或使人悔改归向主，或使人越发抵挡神以至于积蓄神的忿怒，这一切都是神的话语的作为。在清楚明白地宣讲了福音之后，即使那人当时没有归信，圣灵仍可以在任何时候使用他所听过的福音，使他明白过来并归信。耶稣的门徒不正是在耶稣复活后，圣灵才使他们明白的吗？（约 2:22）那个嘲笑乔治·怀特腓的索普先生^[1]不也是如此悔改的吗？

在各种传福音的小册子中，《四个属灵的原则》^[2] 用得非常广泛，其优点是条理清晰、容易传讲。但不足是，容易使人误认为福音是帮助人使今生更丰富的事，而不是关乎与神和好、永生永死的大好消息。有鉴于此，一些教会对它做了一些修订，笔者读到的一个最好的版本是《关于神和你的四件事》^[3]，现在也

经常使用这个小册子来传福音，其要点和逻辑关系摘要如下：

(1) **神**。有一位神，他是独一的真神，创造了整个世界和全人类，是圣洁、公义、慈爱的神。

起初神刚把人造出来时，神和人有极美好的关系。可是，我们今天的情况却不是这样美好，为什么呢？

(2) **罪**。人因为犯罪反叛神，与神隔绝；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以至于面临永远的死亡——地狱。

第三件事告诉我们这问题唯一的**答案**——

(3) **基督**。耶稣基督是神为罪人所预备的唯一拯救方法，藉着他在十字架上替你受刑罚，使你能与神和好，回到神爱的怀抱里。

但只知道以上三点还不够……

(4) **信**。你必须悔改，接受耶稣基督作你的救主和生命的主，才能经历到神的爱和拯救。

你也可以考虑在传福音的时候使用《关于神和你的四件事》。但要再次强调的是，在传讲之时请务必传讲：福音是关乎天堂地狱、永生永死的。

2. 如何传讲福音是关乎天堂地狱、永生永死的

罪人实在太关注这个世界和自己的今生了，若不传讲福音的永恒终极性，就不可能面对福音。实际传讲

[1] 18世纪著名传道人乔治·怀特腓曾遭到一群诽谤者的攻击，其中有一位来自“地狱之火俱乐部”的名为索普的男子，刻意模仿怀特腓的讲道，无论语调或脸部表情，都模仿得惟妙惟肖。结果索普说到一半时，突然感到心中刺痛，不得不原地坐下，当场悔改信主。司布真在以下的著述中重述了这个故事：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34:115。

[2] 请参阅：<http://www.4laws.com/laws/chinese/default.htm>（2016年10月27日存取）

[3] 请参阅：http://mp.weixin.qq.com/s?__biz=MzA4MjA4ODU1Ng==&mid=401991763&idx=1&sn=377163d68ab734ed7c3e96286f8d8abb（2016年10月27日存取）



中可以以这样的问题开始：“你认为人们为什么信耶稣？”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回答。“信耶稣是因为人的道德不够好，因此需要神的力量”；“人生在世有苦难，所以需要一种精神寄托”……但这些都是人的期待，要寻求这问题的答案，最好是听主耶稣自己说他为何上十字架。其实人只要看耶稣的十字架，就能知道福音绝不是为了心理安慰或任何今生的利益，而是为了更严肃的事——天堂或是地狱。这时你可以引用经文来说明天堂之荣美与地狱之可怕，比如约翰福音 14:1-3，启示录 21:1-8 和 20:10。

但因为人没有经验过天堂与地狱，因此，一方面你要照圣经、尽量以能唤醒人经验的方式传讲，另一方面也要和耶稣的十字架连起来传讲。

天堂和地狱的真实不是凭眼见可以认识的，因为神的审判超过人的眼界（诗 10:5）。然而，我们却能确知天堂和地狱的真实，是因为这是神神圣话语所启示的。谈到地狱最多的是谁？是主耶稣，而他正是为担当我们的罪而在十字架上承受神的忿怒的那一位。

神无限的慈爱和忿怒都在耶稣的十字架上向我们真实地显明了。当我们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稣时，我们就知道天堂之荣美可爱，那里有差爱子为我们舍命的慈爱天父；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稣，我们也能知道地狱之真实可怖，那里有神公义的忿怒彰显，即便为人担罪的是自己的爱子，他也绝不姑息。

这样，就把人对天堂地狱的认知从自我感受，引向通过圣经和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来看待，这也正是主耶稣的说明方式——他的十字架是将来神终极审判的预演：这些事既行在有汁水的树上，那枯干的树将来怎么样呢？（路 23:31）实际上，主耶稣是在说，神将对罪人的忿怒倾泻在耶稣基督身上，那么，罪人将来直接面对神终极之忿怒会怎么样呢？

3. 如何传讲神的真实、公义与圣洁，以及人的罪

在传福音过程中，有时人们会对基督教表达认同，因为“教人向善”是好的。但要留心，他们的潜台词其实是，根本没有神，信仰只是一套信念而已。很多人都是“真诚”的无神论者，其中也包括一部分从小在教会中长大的孩子，他们虽然从小就觉得信耶稣好，但一直受无神论教育，在内心深处并不信有一位又真又活的创造主，也不信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是历史事实。他们尚且如此，更何况那些从小就没有接触过基督教的年轻人呢！

我们如何传讲真有一位神呢？和上面讲“天堂地狱”类似，可以“先破再立”。

人们认为神不存在的根据基本上只有两个：一是自己从小就是这样被教导的。二是说“如果有神，我从来没有见过他？”这两个理由实际上都非常脆弱。第一个自不用说，第二个其实是把“我的生命中没有神”和“神本身不存在”混为一谈了，要知道你生命中没有经历却真实存在的东西实在太多了。带领他这样思考，他就能看见“无神论”的根基是多么站不住脚。

不仅是慕道友，在牧养中我们发现，信徒时常感到“天堂地狱”、“神的存在”不真实，也是因为他们试

图通过自己的“眼见、感受、经验”的途径认识神，这时也要这样“破除”他们的错误方式，因为认识神的途径只能通过圣经和圣经中启示的主耶稣基督。

因此，之后你也要认真地照圣经来回答：那我如何知道神是真实的呢？罗马书 1:19-20 清楚地宣告：“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如何显明的呢？一是“显明在人心里”，二是“藉着所造之物”。

神如何在人心里显明他的真实呢？圣经中直接提到的至少有两点，是人不能否认的：一是人都有良心，良心指向一位审判者（罗 2:15），二是人都有宗教性，宗教性指向一位永恒、超越者（传 3:11）。另一方面，也“藉着所造之物”显明自己，所造之物指向一位创造主（诗 19:1）。此外，圣经还说，历史（特别是以色列历史）指向一位历史的掌管者（赛 41:21-29）；信徒共同体的见证也指向一位拯救者（约 13:35；彼前 3:15；徒 4:13）。其中任何一点都足以说明神的真实。此类型的书籍也很多，比如《游子吟——永恒在召唤》^[4]、《认识真理》^[5]、《诸天述说》^[6]。但如果你自己对圣经中这些明明的启示还没有认真思考过，或者不知道如何清楚地传讲，你就需要努力地阅读和面对了。

然而，对“神的真实性”的传讲绝不能停留于此，这些就连不信的人只要恢复一些正常的理性和正直的良心就能知道。但这本身与对基督的信心没有必然关联，传讲这些是为了显明和揭发人的罪，引导人正直诚实地面对神。正如圣经所说，神是明明可知的，但人却不把神当神，这就是人的罪。（罗 1:20-21）正是罪使得人与圣洁的神隔绝，以至于他虽知道神，却无法与神交往。（赛 59:1-2）

[4] 里程：《游子吟——永恒在召唤》（增订版），校园书房出版社，2000年。

[5] 张郁岚：《认识真理》，新加坡逐家文字布道会，2009年。

[6] 丹尼斯·彼得森：《诸天述说》，海南出版社，2010年。

引导一个人认识神的公义、圣洁的最好方式是让他直接面对神的话。圣经中记载了人在异象中见到神时的惧怕和认罪，你可以以此来说明神的圣洁。（赛 6:1-5；士 13:22；启 1:17）圣经不断宣告，神是忌邪、圣洁的神，“他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出 20:5，34:7；民 25:11；书 24:19）

与此同时，神圣洁、公义的律法也使人知罪。可以宣讲出埃及记 20 章中的“十诫”，以及马太福音 5 章中主耶稣对十诫的解释。毫不妥协地传讲律法，律法会揭发人的罪，会使人明白和面对他最根本的处境和问题：有罪的人毫无疑问地应当被圣洁、公义的神定罪，被判入永远的地狱。如此，他才能明白和仰望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拯救罪人的福音。

4. 如何传讲耶稣的死和复活

福音绝不是一套理念或说法，乃是神藉着他儿子耶稣基督在历史中成就的作为，这作为的核心就是耶稣的死和复活。这福音的核心也是一个人真信主的关键。基督徒所信的对象和内容说到底就是“那一位和那件事”——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如何传讲耶稣的死和复活呢？要着重传讲两点——事实和意义。意义最为重要，却相对容易传讲，就是“替代性救赎”。但耶稣从死里复活是历史上真实发生的事件，对这一点的漠视就是在教会中也是相当普遍和惊人的，更不要说不信主的人了。不相信的话，你去一间教会随便问几位信徒，所得到的答案很可能是“不确定”，甚至还会反驳说：“只要信就行，不需要头脑理性上的理解。”

这里不是要讨论信心与理性的关系，最要紧的是，圣经是如何说明基督的死和复活的。那么，如何传讲这一事实呢？同样是“先破再立”。一个人不信的

更根本的原因是他的罪、私欲和刚硬，是世界的神弄瞎了他的心眼（弗 4:18；林后 4:4）。然而，仍需要通过问题来突破他理性上的质疑。若问一个人“为什么不信耶稣从死里复活了？”很多人的回答会是，“这不科学”。这里要澄清两点：第一，基督从死里复活究竟属于科学研究的范畴，还是历史学范畴？科学研究的对象是可重复、可测量、可验证的，但耶稣从死里复活却是一个不可重复的历史事件。第二，圣经有说耶稣从死里复活是符合一般规律的事吗？没有。相反，圣经说，基督正是以从死里复活，来显明他是神的儿子（罗 1:4）。换句话说，正是这不合乎一般规律的复活，显明是神大能的干预和作为，以及耶稣是神的儿子。

之后，我们仍要面对，虽然历史事件无法用科学来证明或推翻，但却有确切的见证使我们知道这是真实的。我们来看主耶稣自己在路加福音 24:44-49 中是如何为自己的死和复活作见证的：

（1）旧约的预言和新约的应验。（路 24:44-45）主耶稣开了门徒的心窍，使他们明白旧约圣经。耶稣的死和复活不只是偶发的历史事件，而且是神一直的计划。

（2）使徒们是这些事的见证。（路 24:48）若他们没有亲眼见过耶稣的死和复活，他们会甘愿为此劳苦、被捆锁甚至殉道吗？（徒 24:21）

（3）人要奉耶稣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直传到万邦。（路 24:47）要知道这是近两千年前的宣告，那时见证耶稣复活的门徒才几百人，但如今普世的教会都是这预言性宣告的成就。

（4）圣灵降临要为这事作见证（路 24:49；徒 1:8）。属神的人能认出神的话，并有不可夺走的喜乐和复活的盼望，是因为圣灵的內住（约 10:4，16:22）。圣灵

不仅内在地工作，也外显地见证耶稣的死和复活（可 16:20；2:4）。

若你没有能力一个人来系统思考这件事，可以阅读一些书，除了上面提到的几本书，你还可阅读麦道卫的《新铁证待判》^[7]、莱克的《我在哈佛的信仰》^[8]中的“追寻历史中的耶稣”一文。然后和兄弟姐妹一起交流；更重要的是，你要不断地去传讲，才能传讲得越来越清晰，并经历圣灵的同在和福音的大能。

5. 如何挑战和坚固信心

“信道是从听道来，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 10:17）圣灵通过神的话使人知道耶稣基督死和复活的真实，并明白它的意义，于是悔改归信，以耶稣为主，这就是信心。信心的持守和果效不取决于信心本身，而取决于所信的对象和内容——主耶稣基督（那一位）并他钉十字架（那件事），对此我们不能有半点含糊。因此，要挑战和坚固一个人的信心时，必须回到对福音本身的认识和信靠中。

传道人呼召人悔改归信时，要再次宣告信心的对象与内容。从前，世界、魔鬼、罪恶、私欲、环境、性格等都可能曾是你的主，但如今神已经叫耶稣从死里复活，显明他是万有的主；创造天地和你，又流血舍命救赎你的主正召唤你，你愿意听从他的召唤吗？做为福音工人，当你向人发出这样呼召的时候，要知道这呼召是以神的救赎作为为前提的，福音会在一个人里面“创造出”从前可能没有的信心。

当你坚固一个信徒时，不要害怕他对耶稣死和复活的质疑，这反而是好事，是圣灵正在引导他关心基

督信仰中最核心的部分。此时，只是要引导他回到圣经去认真确认。为了牧养的缘故，笔者甚至会“引导”信徒怀疑，因为发现很多老信徒（尤其是从小信主的弟兄姐妹）的信心不是基于耶稣基督的十字架，而是基于个人性的感受或人生经验，因此在面对实际的挑战、需要付代价时，他们往往软弱而没有力量。怀疑后的确认会让一个人的信心因福音更加坚固，甚至也有一些人是在那个时候才开始真正归信的。

这一切改变都是因为这大能的福音！当一个人相信福音的奥秘时，他的心会怎样地为之震动呢？笔者自己也曾经历反复的怀疑和确认的痛苦过程。至今，仍然记得那天晚上，当通过圣经——特别是使徒行传中保罗在巡抚和王的面前的“申辩”^[9]——确认了耶稣基督死和复活是历史事实及明白其意义时，内心是何等欢喜、感激、敬畏主！透过十字架上的基督，看见了天父的爱！也深深地确信，若一个人看见和领受了这爱，无论他是怎样的罪恶、不信和刚硬，他一旦看见挂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就一定会被这爱改变！神的独生爱子为我这败坏的罪人死，要救我脱离永远的地狱而进入永远的天堂，这是怎样浩大的恩典？我是怎样不配的、如虫如蛆的罪人，创造天地万物的神竟然爱我至此！

有了神的这爱和拯救，有了为我们死和复活的主耶稣基督和他的国，我们还要别的什么吗？不需要了！但主的爱激励我们，让我们看见那还未被得着的灵魂，其中我们最先看见的恐怕就是我们至亲的家人了。

6. 如何预备向人传福音

“我所信的福音是怎样的？我真信这福音吗？”——确认自己所信的福音始终是最大最重要的事。要本于

[7] 麦道卫：《新铁证待判》，尹妙珍、陈宝婵、伍美诗、晏小萍译，宗教文化出版社，2006年。

[8] 莱克：《我在哈佛的信仰》，珠海出版社，2008年。

[9] 使徒行传 22-26 章中记录了保罗三次蒙准向千夫长、巡抚和亚基帕王为自己辩护，每次保罗都是非但不为自己辩护，反而向众人传讲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他说：我今日在你们面前受审，不是因为 I 犯了什么罪，只是因为死人复活。那时我看见的不是保罗的勇敢，而是使保罗如此勇敢又迫切的原因：耶稣已经从死里复活了！

圣经，也在共同体中来省察和面对。这是传福音的第一项预备。

除此之外，一定要去福音现场传福音，才能被圣灵带领越来越明白福音和怎样传福音，这两者之间会互相促进，笔者自己也是如此更认识福音的。当我们真明白了福音，就会被基督的爱激励去传福音；当我们去真传这福音时，我们也实在会不断地经历福音和圣灵的大能、不断地认识为我们死和复活的耶稣基督。

具体而言，预备的事包括：要多默想福音和永恒，灵魂的宝贵和神在基督十字架显明的爱；熟练掌握一到

两种传福音小册子的思路，熟悉其中的经文，最好能做到参照上下文理解和背诵的程度；特别要学习如何照圣经来忠诚又清晰地传讲福音，包括的要点有：神的真实、圣洁与公义，耶稣基督死和复活的历史真实性与意义，天堂与地狱的实在。

另外，不要只是一个人传，要在教会中形成一个传福音的共同体，在福音的事工里同心合意，彼此配搭和担当，也互相劝勉、提醒、坚固和安慰。这样的共同体不只是认信的共同体，也是一同事奉、一同受苦的共同体。“同有一个心志，站立得稳，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努力。”（腓 1:27b）

下篇：给至亲传福音的障碍剖析与突破建议

上篇我们用了很多笔墨去写“真福音是怎样的”以及“怎样毫不妥协地、照圣经启示的传这真福音”，是因为我们误以为给至亲传福音更难，主要是因为关系太近了，但其实更根本问题仍然产生于我们自己对福音的态度上。

在解决了福音里的问题之后，我们在下篇中主要集中在如何突破在亲近关系中传福音的障碍，提示我们需要注意的原则，以帮助我们自觉地面对和更有针对性地行动。

障碍剖析 1：自己的罪

和至亲传福音与向陌生人传福音的一个不同点在于，至亲非常熟悉我们。若我们有什么明显的罪，他们都看在眼里，这必会拦阻至亲听信福音，隐秘的罪也一样会拦阻。因此，需要特别省察我们的罪。这些罪至少包括如下几点：

(1) 骄傲

信主之后，我们竟然会“在属灵里”看不起自己的亲人，用律法去衡量家人，很快发觉他们也是罪人。特别是当家人凭着爱心劝我们要如何做时，基督徒看不见家人的爱，而只评论说这是属世的想法，就从心里不耐烦，并骄傲地定他们的罪。这属灵的骄傲是极为普遍的，需要我们格外警醒。

(2) 生命没有改变，没有更殷勤地服事家人

笔者所接触到的弟兄姐妹的父母几乎都谈到，儿女信主后，电话更少了，他们觉得儿女不再关心自己了，好像不再是自己的儿女了。这里当然会有父母的误解，但我们信主后难道不应该更殷勤地服事家人吗？无论我们要担当怎样的属灵事奉，也不要亏欠我们应当服事的家人。另外，我们的一些毛病、恶习，一定要在福音里求主更新和对付；你的生命若不改变，

立即就会成为父母信主的拦阻，因为你新的身份正在被世人和天使观看（林前 4:9）。

（3）不信与灰心

一个真信徒仍有许多不信的地方。很多基督徒不信神会通过他们使自己的家人信主，这不信可能与长久的失败和灰心有关，但罪就是罪，一定会结出败坏的果子，拦阻了我们向至亲传福音。这“具体的不信”也显出我们“对福音的不信”——我们还不明白福音和福音的大能，需要藉着这几个问题来重新确认和面对福音：耶稣到底是谁？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是真的吗？他如今仍活着并正在行动吗？

（4）错误的动机

相当一部分人希望父母或配偶信主的隐秘动机是，他们信主后会使我在教会中更有面子；他们信主后就不会逼迫我，就会更理解我了；一些属世或自私的想法，取代和占据了主耶稣对灵魂的爱与关切，使得人只看见眼前，没有看到永生；只看到自己和世界，没有看到基督。这是极隐藏和令人厌恶、更令神厌恶的罪（赛 43:23-24），是拦阻至亲真信福音的重要原因。

突破建议 1：在福音中悔改，被福音更新

一个人真认识福音后，会产生在两方面的深切改变，一方面他会在圣灵的光照下越来越知道自己的罪，并恨恶自己的罪。另一方面，圣灵会使他越来越看到耶稣基督十字架救恩的宝贵。

当神藉着向家人传福音时的艰难，来显明一个人具体的罪时，他会再次蒙圣灵的光照并被责备，以至于越发看见并恨恶自己的骄傲、不信、懒惰……同时，也惊诧于一个事实——主耶稣却为这样不配的自己

死在十字架上！他会再次像税吏一样祷告说：“神啊，开恩怜悯我这个罪人！”（路 18:13）“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9）神也赐给我们够用的恩典再次站立，更坚定地在主的爱中继续向家人传福音。他不仅要为自己，也要为家人恒切代祷，在祷告中会经历福音里的更新与动力和对家人更深的爱，因为深知神在基督里比我更爱我的家人。

障碍剖析 2：由亲近关系带来的障碍

向至亲传福音之所以艰难，其中一个原因是我们和家人的天然的关系让我们很难“单纯地、直接地”传福音。因此，我们必须小心谨慎，求主给我们智慧，使这些关系不但不成为拦阻，反成为传福音的切入点。因此，我们需要格外去面对和突破这些障碍：

（1）我们不知道如何说明罪的问题

这几乎是我们每个人都面对的，但罪的问题必须被说明清楚，否则他们不能明白真正的福音。一般来说，我们不能直接指出父母的罪，这容易使他们误解为这是对他们的指责，让他们认为我们不再爱和尊敬他们了。

为此，你可以向他们见证神怎样光照你，使你知道了自己的罪，比如不孝敬父母、某些恶习等。还有一个更好的方式就是如上篇中说的，宣讲神的真实、圣洁、公义，以及神公义的律法，神会使用他的律法来光照和揭发人的罪。

（2）我们缺乏对家人当有的爱和敬重

不同的家庭这种情形可能会不太一样，有些家庭有明显的秩序，有些没有。但要点是，你是属主的人，



也仍然是儿女，是妻子，是丈夫。你要尽自己的本分，行神所吩咐的事。即使以前任性、不那么敬重父母的，也要因为主的缘故，开始敬重父母；从前不那么敬重和爱配偶的开始爱妻子或顺服丈夫，即便他们都没信主。

(3) 父母不把你当传道人

不是说你是全职同工才是传道人，所有信主的人都是向着这世界的传道人。父母不把你当传道人，这也是没有办法，因为在父母眼中，你始终是他们的儿女。

怎么办呢？你始终要有传道人的身份意识，也要在为人处事上显出来。你可以请求一个相对完整的时间，把福音清楚讲给他们，那个时间里，你虽仍然是儿女，但更重要的是，你是为主传道的仆人。

(4) 我们害怕冲突、逃避责任

面对至亲，特别是父母时，信主的儿女可能最常见的障碍就是害怕冲突，因此逃避向他们传福音的责任。越是温馨和睦的家庭，就越不容易突破这个。但我们要有一个心志：耶稣是我的主，而我所爱的家人正在地狱的边缘，我们要祈求主赐给我见识和勇气，情愿承担和父母之间一时的冲突，只要把真福音传给他们。因为这才是真正爱他们，而我们的主岂不比我们更爱他们，以至于为他们而死吗？

突破建议 2：有效地传讲

总体而言，突破由于至亲关系所带来的障碍，我们需要教会里的弟兄姐妹的帮助，我们绝非孤军奋战，而是“齐心协力”。同时在自己面对家人时，也需要更加郑重，以特别的方式来保证谈话的有效性。具体建议如下：

(1) 要求相对完整的时间

我们习惯见缝插针式的跟他们说两句福音相关的事，不是说这个不对，但确实容易使家人不认真面对，以至于误解或不容易明白福音。更好的做法可能是：在某次合适的时机——比如某次争吵、父母的担心后，你请求家人半个小时或一个小时，详细地和他们讲明你所信的福音到底是什么。当然，此前你要预备好自己和自己要传讲的福音。

(2) 彼此去家里探访

因为和家人的亲近关系，你确实可能不好传福音，但当你把朋友带到家里，家人对他们一般会客气，也更容易听进去你朋友的见证和他们所传的福音。这是我们教会最近开始出现的、也比较有果效的一种做法。当然，我们需要更多的祷告，求主预备这样一位合适的朋友来帮助你，信实的主一定乐意听你的祷告。但还是提醒，不要因这个而疏忽和逃避自己持续向至亲见证主名的责任。

障碍剖析 3：家人对信仰常见的误解

虽然本质上讲，所有不信的人对福音都是抵挡和无知的，他们总把福音当别的。但这并不意味着你不要去具体地思想你的那一位至亲的具体的误解和抵挡——通常来说，不同时代、不同年龄、不同处境的人会对福音有不同的误解。在此列举一些常见的误解，你可以留心：

- (1) 世上哪有什么神？都是宗教上的说法。信则有，不信则无。
- (2) 基督教信仰是西方文化侵略。
- (3) 信了耶稣就是不要祖宗和亲人了。

(4) 信仰是软弱之人的精神寄托，我意志坚强，不需要信仰。

(5) 好东西大家都会信，但现在家族的人都不信，我信没面子。

(6) 我对得起良心就行，我哪有罪？

(7) 多挣些钱比啥都强，信主能给我钱吗？好好过今生比什么都强。

突破建议 3：自觉面对、省察、具体分析

若经常去传福音，你会发现很多这类错误的看法。这些误解太多，不太可能一一击破，但要倾听和面对这些问题，带他在福音里看待。不管是什么，我们都需要在神面前祷告祈求，求主圣灵的光照和带领，让我们明白这些问题的根源。因为病人是不能诊断自己的，只有你有能力、也有责任为他诊断。

你要真知福音和福音里的内在逻辑与传讲方式，参考《关于神和你的四件事》，不断带他去面对这四件事——“神、罪、基督、信”，特别是对天堂地狱的关切，把福音完整而清晰地跟他讲解，很多问题就会有答案。要特别留心把他带到“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这福音的核心上去，即便是仍旧不信，让他的不信是针对真福音的不信，当他继续面对福音的真实和奥秘的时候，圣灵仍会在里面工作，使他真信福音。

障碍剖析 4：当地没有教会继续牧养

这是一个客观的、又让人难过的障碍，成为很多家人不信主的缘由，也成了许多信徒向家人传福音的顾虑。但这一方面提醒我们为家乡祷告，甚至也可以求主装备你，使用你回家乡开拓教会；当然，这需要等候神，需要教会的印证和必要的训练。另一方面，

也要积极地想一些方法来面对。但至少，这不应当成为你不向他们传福音的借口。

突破建议 4：邀请父母来教会所在地

父母所在的地方可能没有教会，而他们周围又都是不信的朋友。邀请父母来到你委身的教会所在的地方，会是一个很好的做法。如此，这一方面使他们离开了“本地本族”，暂时脱离或中断了一些关系，同时也使他有机会在你所在的教会共同体中听见福音，看见福音。若有你的教会中有兄弟姐妹的父母来到教会，教会的共同体一定要热情地接待，一方面将福音见证出来，一方面也要找合适的时机将福音认真讲明。很多兄弟姐妹的家人都是来到教会才开始改变和面对福音的。

障碍剖析 5：对时机的错误期待

还有一种错误的期待使我们常常推迟向至亲传福音，比如说“等我结婚了 / 找到好工作了 / 有时间了……我就可以很好地向父母传福音了。”其中一些期待可能有合理的成分，但也一定要小心，因为这可能是在试探神^[10]。（太 4:6）而且，这正在导致我们落入没有向家人传福音却不感到亏欠的冷漠中。身处末世怎么能不迫切呢！

突破建议 5：抓住时机，有福音里的紧迫感、末世感

抓住时机，不是要你以不明智的方式传福音，而是说主来的日子近了，时候真的不多了。主耶稣不断警告说，他来的日子像贼一样。（太 24:43-44）我们不知

道耶稣什么时候来，所以更应该赶紧传讲这关乎天堂地狱的末世性福音。我们若不传福音，就有祸了。当我们带着这末世的意识，迫切地向父母传福音时，上面所说的许多困难和拦阻，都会被圣灵清除，福音的能力也会藉着你彰显出来！

抓住时机的另一个要点是：圣灵往往显明一些机会，使你有机会清楚地传讲福音。这时机可能是你正在的被逼迫中、父母的生病、教会的一些活动等等。你要抓住时机，想方设法地让至亲听到福音。但你若没有这样的福音里的意识，并随时做好准备可以简洁清晰、完整又有核心地传讲这福音，很多机会可能都从你指缝中溜走了。“要把握时机，因为这世代邪恶。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什么是主的旨意。”（弗 5:16 新译本）

障碍剖析 6：在长期失败中逃避自己的十字架

当家人嘲笑你的信仰，甚至逼迫你的时候，你可能还能忍受；但当为父母祷告很久，传了很多年福音，他们仍然纹丝不动时，我们很可能失望、灰心、焦躁、沮丧、不信、抱怨家人，甚至抱怨神说：“主啊，你忘记我和我的家人要到几时呢？要到永远吗？”（诗 13:1）更可怕的是连祷告也不愿意了，痛苦和灰心抓住了你，使你只想逃避自己的这个十字架。这种情形和障碍其实是很常见的，笔者自己也曾在其中痛苦挣扎，身边许多兄弟姐妹都在这样的光景中，找不着出路。

突破建议 6：在自己的十字架中经历主的十字架

其实，不只是向家人传福音，当我们遇到别的胜不过

[10] 在太福音 4:6 中，魔鬼让耶稣造出一种环境来让神来保护他，目的是让耶稣试探父神。

去的环境、罪恶或痛苦时，也是这种情形。当你在这样的光景中，你要知道，这正是十字架上为你死的主所命定的他门徒必须走的“十字架道路”，你也要通过十字架的眼光来看待你正承担的痛苦与失败。因为一个人只有在他自己十字架的苦难和绝望之中，才能更明白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

除非特殊情况，笔者认为你不必祷告求主拿走主加给你的艰难，反而要在这艰难中面对主，这艰难往往会光照你的罪、你的抱怨、你的污秽；你抱怨的原因往往是因为你想通过别的——而不是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到神面前，这些你要仔细地省察和面对，人很容易自以为义，希图以自己的行为、敬虔、荣耀、眼见等等一切你认为好的东西到神面前，但十字架否定这一切，十字架揭发我们的败坏、软弱和罪恶，使我们对自己绝望和厌恶，看见自己恶蛇般的本性，只配地狱之永刑。

在这样的绝望、痛苦和对自己罪恶的厌恶中，你要仰望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他正是为你这完全败坏的罪人，承担了本该由你来承担的神的忿怒。那时，你会更认识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通过被挂在十字架上卑微、失败、被刑罚、被咒诅、被钉死的拿撒勒人耶稣，认出神在基督里的荣耀、拯救、大能，永福和生命；你会再次被福音更新，更欢喜地在你的十字架中与那为你钉十字架的主联合。这正是马丁·路德所说的十字架神学和十字架道路^[11]。感谢主，正如保罗不住地在哥林多后书中所宣告的：“他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后 12:9）

以上只是列举了我们向至亲传福音的一些障碍和相应的突破建议，实际情形可能更复杂，但无论如何，我们要面对这些拦阻，要在祷告中、也通过圣经和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来思考和面对，求主引导我们，赐给我们福音里的智慧和勇气，持续地向至亲传福音，见证主名。

结语：永生或永死，都是永恒

主耶稣曾对贪爱钱财又嗤笑他的法利赛人讲了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一个财主生前天天奢华宴乐，死后进入阴间受痛苦，就向亚伯拉罕喊着说：“用指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亚伯拉罕拒绝了他，因为他们之间有深渊隔绝。于是，财主请求亚伯拉罕打发人去告诉他正活着的五个弟兄，对他们作见证，免得他们来这痛苦的地方。亚伯拉罕说，若不听从圣经的话，就是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他们也是不听从。（路 16:14-31）

这信息的内容何等可怕！在写这篇文章时，主的话再次抓住我，也让我们思想和面对：我们是否也和法利赛人一样贪恋今生而把福音看成今世而非天国的事？我们是否也正在嗤笑、轻看使徒们所见证的基督十字架的福音？我们是否正向世界妥协不照着圣经传讲，而传掺了假的“福音”？我们是否漠视亲人的灵魂正在地狱火湖的边缘？哦，主啊，不要使我们像这天天奢华宴乐的财主，求你使我们真明白、真信你的福音，求你使我们真知道怎样照圣经向这世界和我们的亲人去传讲福音，这实在是生死攸关！因为无论是天堂还是地狱，永生还是永死，结局都将是永恒！✝

[11] 关于“十字架神学”和“十字架道路”，基督的十字架与门徒的十字架等内容，推荐阅读：“基督门徒的十字架道路”，刊载于《教会》2015年1月第1期，总第51期；“路德的十字架神学”，刊载于《教会》2009年9月第5期，总第19期；“颠覆、拆毁与重建——就十字架神学及其应用访谈以勒弟兄”，刊载于《教会》2014年3月第2期，总第46期。



如何在亲密关系中为主作见证^{〔1〕}

文 / 托尼·米亚诺 (Tony Miano) 译 / 芥子 校 / 恩美

对“关系布道法”^{〔2〕}望文生义的一大错误理解：认为向陌生人作见证比向一个已经与自己建立起长期且牢固关系的人作见证更难。然而事实上，当被问及向哪些人传福音最困难的时候，大部分基督徒都会说是自己的家人和朋友。原因有如下几点：

1、家人和朋友是最了解我们的人。所以，许多基督徒不太敢跟家人和朋友谈属灵的事，因为怕他们说自己虚伪。

2、家人和朋友更容易尖刻地回应基督徒，甚至向他们发火。

3、基督徒们害怕面对跟家人和朋友传福音之后可能产生的后果。和陌生人传福音，也许之后就再也不

会见到这个人了，但是家人和朋友不同，还要经常见面。如果在传福音的过程中有什么不快，那么彼此之间的关系很可能就会变得紧张，以致影响以后的相处。

4、基督徒们不愿意做任何破坏友谊或是其他自己苦心经营的关系的事。可悲的是，这种心态正揭露出一个不争的事实，那就是很多自认为自己是在使用“关系布道法”的人，他们对自己与家人朋友间关系的看重，其实远远超过了他们对这些人灵魂永恒结局的关心。

很大程度上，美国福音派需要为所谓的“关系布道法”造成的混乱负责。伪善的牧师将人的传统凌驾于圣经清楚的教导之上，使人相信一些并不是出于圣经的东西。比如，“你必须跟人建立关系，以获得传福

〔1〕 本文引自 Christian Apologetics & Research Ministry (CARM) 网站，文章原标题为“*How To Witness to Friends and Family*”，承蒙授权翻译转载，特此致谢。——编者注

〔2〕 “关系布道法”是指先通过与陌生人建立友谊，然后再试图分享福音；或者是用自己的生命见证来吸引陌生人听信福音的一种布道方法。——编者注

音的‘权柄’。”“除非你让他知道你在乎他，否则他根本不会在乎你所说的。”“每时每刻都是在传福音，必要的时候才用言语去传。”“你不能把福音往别人的嘴里硬塞。”

我们不是说我们不能跟传福音的对象做朋友，也不是说我们不需要花时间去了解他们，以便更有效地传福音。我们要说的是，“关系布道法”使我们获得了传福音的“权柄”这种说法是错误的。作为信徒，我们本身就有这个权柄，只是要看你如何智慧地在恰当的时间里合宜地使用它。

我们尚未得救的家人和朋友需要听到福音，基督徒们都希望看到自己的家人和朋友能够接受耶稣基督为救主和自己的主。然而基督徒们却不向自己的家人和朋友传福音，这显示出来的冷漠是与他们对这些人的爱和关心相矛盾的。

当一些基督徒说“我不知道该跟他说什么”的时候，其实他们真正在说的可能是：“我什么都不敢说。”如果一个人重生了，他当然知道耶稣基督的福音。但这并不意味着每个基督徒自动地都能完美而简洁地把耶稣基督的福音表达出来。一个人可能确实知道福音的内容并且也已经得救，但是当他跟别人分享福音的时候，依然会讲不清楚甚至会说错。这往往是由于他刚刚信主不久，或者这个人在读经和祷告上比较懈怠，又或者他受到的牧养和教导比较弱等原因所导致。

那么，基督徒应该如何向家人和朋友作见证呢？

如何向家人和朋友作见证

我假设你已经基本了解了“合乎圣经的布道法”——用合乎圣经的信仰原则和教义来指导我们对律法和

福音内容的陈述。如果你尚不了解，那么建议你首先阅读《什么是合乎圣经的布道法》^[3]一文。

向家人和朋友作见证有下列几个关键点：

谨记你是在跟谁分享

基督徒们有时会被某种特定的传福音的方法所禁锢，即使这方法确实是合乎圣经的，但很可能会让人，尤其是最熟悉他们的人，听起来觉得生硬甚至是照本宣科。当然，这不是说，遵循圣经的原则和每次都使用相似的方式传福音，就是等同于照本宣科。遗憾的是，有些基督徒只会指责如此传福音的基督徒，自己却从不开口传福音。他们故意挫伤那些去传福音的人，其实是为了安抚自己没有顺服圣经传福音的呼召而产生的愧疚感。

在和家人朋友传福音的时候，应当谨记你面前的这个人不是陌生人。所以不要用对陌生人说话的方式与他谈话。如果你打算问他一些问题，关于他违背了上帝的律法的问题，不要以一个冷冰冰的调查员的方式询问他。换句话说，不要让你的家人朋友觉得，你在那时好像突然不认识他们了，实际上你很了解他们。用跟平常与这个人交谈时一样的语气，一样平和放松的状态与他交谈。“灵魂永恒的结局”——无疑，没有比这更严肃的话题了，但却可以和你的家人朋友在你们平常交谈的状态里进行对话。

诚实

好的露天布道和街头布道，即便是只驻足片刻的陌生人，也能看出布道者是否是充满真诚和急迫地在传递信息，如果陌生人都看得出来，那么了解你的人——你的家人和朋友就更看得出来了。

[3] Tony Miano, “What Is Biblical Evangelism”, 文章链接：<https://carm.org/biblical-evangelism> (2016年10月28日存取)——编者注



不要拐弯抹角、支支吾吾。如果你们关系很好，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你们彼此之间坦诚相待。谈话要直入主题，又要敏感于对方的反应，尊重对方。“××，我想和你聊聊信仰的事。”“××，我很担心你的灵魂。”“××，我想跟你分享我在耶稣基督里的信仰。”

绝不要为了谈话方便而删减福音的内容

你会在街头对一个陌生人说的关于律法和福音的一切信息，你都需要完整地告诉你的家人和朋友。当然，讲述的方式可能不一样，但你必须把全部内容都告诉他们。你信息的内容（包括律法和福音）对每个失丧的人传讲的时候，都应当是一样的，不管这个人跟你是什么关系。记住，你布道的力量不在于你的性格、你的能力、你的友善……你布道的力量单单在于信息本身，也就是信息的内容——福音。

“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罗 1:16）

注意：对家人朋友的布道应该包含对罪及其带来的永恒后果（审判、忿怒、地狱），还有基督的神人二性、基督无罪的生命、十字架的意义、基督的献祭牺牲、因信称义、基督的复活、我们的悔改和归信等。总之，所有你需要跟陌生人说的，好使他们悔改信福音的信息，你都需要跟你的家人和朋友说。

谨记你的身份

很多基督徒在跟自己的家人传福音的时候都容易犯的一个重大错误，就是忘了自己在家庭中的身份。与长辈分享福音的时候，尤其容易犯这样的错误。

父母、叔叔、阿姨、爷爷、奶奶都不喜欢被晚辈说教。在他们成长的环境中，信仰是非常个人的，情感是隐私的，宗教和政治话题是需要回避的。所以，在感恩节的饭桌上问你的祖母她有没有说过谎，并不是个传福音的好办法。

我发现以跟他们讲自己见证的方式来给他们传福音是比较有效的。也就是说，不是通过直接地问祖母问题的方式来引导她，而是跟她分享你自己的故事。这意味着你是以自己为例来谈律法和福音。

向她说明你自己是如何认识到什么是罪、你如何知道自己有罪、为什么罪使人与上帝为敌。不是只简单地告诉她，她可能会永远落在地狱里，而是告诉她你是怎么认识到地狱是对我们反叛上帝的公义刑罚。然后通过福音的继续传讲，不断地向她解释这一切。

在你们的对话快结束的时候，要告诉她你是如何回应上帝向你的心所发出的呼召而悔改、信福音的，还要告诉她上帝对你的拯救完全是出于他自己白白的恩典，唯独通过耶稣基督，并且单单藉着信心。

一定要记住，你的长辈们（比如祖母）都是拥有丰富人生阅历的聪明人。通过分享你自己的见证，现身说法地向他们阐明律法和福音，他们就不会觉得尴尬。这样，你既向他们展现出了应有的尊重，又不会使福音的信息有任何损失。

为了家人和朋友的灵魂，你必须愿意牺牲与他们的关系

耶稣说：“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爱我胜过爱”原文是作“恨”）；凡不背

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路 14:26-27）

在这里，主并不是说基督徒应该恨自己的家人，而是说，比起向着主耶稣绝对的爱和委身，基督徒在地上所拥有的关系就像是一种恨一样。所以对基督的爱应当在基督徒生命中占据首位，而其他的所有关系都要远居其后。

你必须愿意为了传扬耶稣基督的福音在今生摆上，甘心牺牲和失去一切，你必须愿意为了遵守尽心尽性爱上帝和爱人如己的诫命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参太 20:37-40）这是一种舍己的爱。（参约 15:13）任何你不愿意弃绝以顺服主的东西（哪怕是血缘关系）都是偶像。拜偶像就是得罪上帝。

因为怕失去与家人朋友的关系而不向他们传福音，这是爱自己超过爱他们。你这么做，是在把他们与你的关系凌驾于他们与耶稣基督的关系之上。

结语

向家人和朋友作见证是不容易的，但却是绝对必要的。你不但要克服自己的恐惧，爱他们超过爱自己，还要在传讲过程中更有智慧。也需要在祷告中积极预备、耐心等待合适的时机，然后带着谦卑、诚实、尊重和爱，耐心温柔地向他们传讲福音，并且在这整个过程中始终坚信上帝的主权。✝

作者简介：

托尼·米亚诺（Tony Miano），曾是一名警察，在洛杉矶郡治安辖区服役二十年后退休（1987-2007），现在与妻子一起在南加州生活，并作为一名巡回布道者，通过巡回布道和电视广播传福音。

同往天上更美的家乡

——就福音访谈弟兄姐妹的父母

文 / 本刊编辑部



引言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孟郊的这首诗之所以脍炙人口、流传至今，是因为写出了父母对漂流在外的儿女的不舍与牵挂，也提醒在外的游子要记念父母的恩情。

在这些游子中，有一类年轻人比较特别。他们离家在外时开始接触基督信仰，并成了家里第一个基督徒。此后，他们便迫不及待地想把这关乎天上更美家乡的好消息告诉父母。大部分父母一开始并不在意，但儿女信得越来越真，他们的担心随之就越来越多了，甚至开始拦阻。父母和儿女因此常处在隔阂、冲突，甚至对立中：儿女似乎不曾体察父母为何如此“坚硬”，常常沮丧甚至抱怨；父母也不理解儿女所信的，进而更加抵挡福音。

我们期待了解父母的心声和处境，为此，我们采访了几位父母。采访的内容主要有三方面：第一、他们如

何看待基督信仰？当儿女信主后，他们反对什么，在乎什么，担忧的又是什么？第二、神如何带领他们中一些人信主，信主后有哪些改变？第三、这些父母对儿女有什么劝勉、提醒和鼓励，又有哪些是想要跟有相似经历的同辈人分享的？

通过此文，期待做儿女的弟兄姐妹能更好地认识父母、敬重父母，在福音里服事父母；作父母的也可以开始思考儿女们所信的福音；期待此文成为交流和理解的开始，引发信主儿女与父母更多、更深刻和更坦诚的交流，以至全家同蒙神所赐的永福。

一、父母的看法与担忧

要了解父母对于福音和儿女信主的看法，就要进入父母的时代处境：充满动乱与生存焦虑。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明白他们对于福音的看法和内心的忧虑从何而来。

父母这一代人普遍都经历了许多苦难，有两方面他们谈得比较多——动荡和怕。有很多怕都与当时动荡的

时代有关：一是穷怕了，二是乱怕了，三是怕死。“生于战乱，长在困难时期”的一位长者的经历比较典型：“十岁就挑水，下地除草，捡猪草，打猪食。吃的也是跟猪狗一样的饭食，一年到头只有过年了盼望着吃一点肉。大家都非常穷，都穷怕了。”也正是在这种动荡与惧怕中，父母对于儿女信主普遍抱有生存意义上的深切忧虑。

1. 儿女信主前，父母对基督信仰的看法

(1) 对信神和宗教的看法

在访谈中我们了解到，父母对神的认识基本上可以概括为这四种类型：第一种是不太关心，认为神和我无关；第二种是认为根本就没有神，不过是人的臆想，“信则有、不信则无”，宗教是社会的产物；第三种是基于“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的认知，而“敬神”和“怕神”；第四种是“贿神”、“操纵神”，认为神能给人世上的好处，你拜他，他就回报你，“有求必应”、“心诚则灵”就属这种。

这几种看法往往是互相交织在一起，也就是说，一个人可能同时有几种互相矛盾的观点和做法，并随时代而变化。五六十年代打倒一切迷信，在八十年代拜神、媚神、操纵神等活动又活跃起来。一位姐妹的父亲，今年七十二岁，早年从江苏农村考学到北京，他的经历差不多是整个时代的缩影。他回忆说，自己小时候家里是拜佛的，教导人要有良心，做坏事是会下“十八层地狱”的。那时候每年祭神都很虔诚。建国后基督教被认为属于西方的意识形态，因此更加受到抵制。再后来在大学的马哲课堂上学到，宗教的产生是基于人类对自然现象的无知，但仍有其存在的合理性，就是使苦闷的人得一些慰藉。

(2) 对耶稣代赎的看法

“耶稣的代赎”，甚至一般意义上的“救赎”对我们的父母来说都显得十分陌生。这既与中国传统文化有关，也与时代背景有关。因为父母经历过很多苦日子，也经历了社会同心打倒迷信的运动，因此他们普遍推崇个人奋斗，自己深信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会从心里轻看那些不靠自己而要靠别人或靠神的想法。

谈及对罪的认识，父辈的人仍旧秉持着“人之初，性本善”的观念——是环境使人变坏了，而对“坏”的理解又普遍是基于道德层面的，“人无完人，孰能无过”。因此他们认为自己行事为人是对得起良心的，也就谈不上是得罪了一位又真又活的神。一位老弟兄在信主前曾经拜过老天爷，也算是知道有神存在，但他不认为自己是罪人：“那时候，我对罪的认识是杀人放火；我不认为自己有罪，我觉得自己好得不得了，对父母孝顺，对朋友义气，对国家忠诚，哪儿有什么罪？那时我只是觉得神很厉害，能办很多事，从来没有想过这位神要审判罪人。”

“人死如灯灭”差不多能概括父辈对于死亡的看法。当被问到这个问题时，一位身为知识分子的父亲理所当然地说：“人死了之后就跟草木一样了。”然而，对死亡的这纯粹物质化的解读，并没有减少人们心里的恐惧，尤其在亲人离去之后，会更多一些忌讳。一位弟兄的母亲先后经历了自己父母、婆婆的去世，丈夫也在壮年时去世。她一方面想念自己的丈夫，每年清明、除夕等节日，都要去扫墓、烧纸，一方面却又认为“人死了就变成一堆泥，什么都不知道了”。这位母亲的看法在农村并不鲜见。父母对于死亡，就是内心惧怕，但又无奈绝望。在绝望中承认“没有人知道死后的事”，但仍旧固执地认为“死后什么都没有了”，以此来自我安慰。

(3) 对永生的看法

有一位长者,人生阅历非常丰富,做过警察,当过律师,经营过房地产生意,他的看法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我们这一辈人受过很多苦,现在日子好多了,就千方百计要保住这样的日子,或抓住人生的尾巴去享乐或放纵,不会去理睬那看不见的永生和天堂。”

既不相信存在一位公义的、要审判活人死人的神,又对死亡抱持一种忌讳、无奈、虚假安慰的复杂心态,因此,父母们普遍认为永生只是一种说法,不实际。他们认为过好今生就行,即便真要信点儿什么,也不过是为了今世的利益。一位一直生活在农村、经历了很多人情世故的父亲由衷地感叹:“现在的人啊,虚荣心强,攀比心厉害,绝大多数都只顾眼前利益,根本不想什么永生天堂的。”

2. 对于子女信主的认识、担忧和困惑

得知儿女信主后,父母的感受是怎样的?他们的担心和困惑有哪些?为什么他们宁愿和所爱的儿女处于对立中,仍要反对儿女的信仰呢?他们是怎样看待福音的?这些都是儿女们需要去倾听和思考的。

(1) 关系上的疏离

在中国传统文化的人伦关系中,父母与儿女的关系是很重要的维度,以至于君臣、夫妻、兄弟之间的关系都是父子关系的延伸。虽然随着西方观念的涌入,很多理念在悄悄改变。但深层次上,父母与儿女的权威关系仍然是传统意义上的,这其实也符合圣经的教导——儿女要敬重和孝顺父母。(参出 20:12;西 3:20)

然而,在儿女信主后,父母发现一件超越自然伦理的事发生了——自己的儿女竟成了神的儿女。以前在很

多问题上儿女的看法都和自己一致,无论是对神、对罪、对前途、对死亡,但如今一切都变了,甚至父母和儿女不再能谈到一起去。不少父母的直接感受是“儿女不再听自己的话了”。一位农村母亲好不容易供儿子读完硕士,原来母子关系一直很好,但因为信耶稣的缘故,本以儿子为荣的母亲不再喜欢自己的儿子了,她说:“我以前很喜欢我儿子,他姐姐和亲属们都都喜欢他,很上进,有空就去赚钱;信主后,他虽然还是很孝顺我,但不上进了,有空就和别人谈福音;他总说耶稣,我不喜欢听,说什么都说不到一块儿去。”

而且,儿女们不仅自己信了主,还想把福音传给父母。但在传福音的过程中,父母通常不能接受儿女指出自己的罪。像传道人一样的“教导”似乎在所难免,但这会使父母感到非常不舒服,也让他们感到关系上的疏远。回忆起最初知道女儿信主后的感受,一位姊妹的父亲说:“即使我们不信,也要认我们是亲人啊。我不明白神怎么把我们分离了呢?她跟我们好像隔了一条河,虽然也知道她给我们讲永生是出于爱我们,但好像我们不再是亲人了。”

(2) 前途上的担心

经历过苦日子,父母对儿女自然会有比较多的期待,政治前途、事业发展、物质保障……在儿女信主后,这一切也成为父母心中的挂虑,这些成为拦阻父母听福音的最直接原因。父母反对儿女把精力投入教会中,也很难听进去解释,即便儿女一再地说:“别为我们担心,我们不是不赚钱,也不是不养家。只是钱不是最重要的,更重要的是福音,是灵魂。”

父母的担心并非没有来由。首先,这与他们过往的经历有关,那些真实的动荡和惧怕会使他们担心;还有就是他们对儿女的爱,正是因为想要竭力爱护,才不可避免地如此担心。一位姊妹是在国外信主并接受洗的,

在得知女儿要受洗前，父亲对她说：“你现在住在国外也没什么，只要不搞反对中国的事，别不忠不孝就行，千万要注意政治上的事。”

(3) 邻里亲族的压力

父母大都觉得信主是一件丢脸的事，毕竟邻里亲族的人都不信，而且因为信主，邻里亲族不再看好你的前途，父母自然脸上无光。一位传道人的父亲对此感受颇深：“我那儿子，原本考上了重点大学，后来又读北大研究生；之前亲戚朋友都夸这孩子好。但现在他信了主，还做了传道人，亲戚朋友都说：这孩子完了，白瞎了！”

因为儿女信耶稣，父母往往要承受来自周围环境的许多压力。一位弟兄的家族修祠堂和寺庙，村里人要他捐钱，因为他毕竟是“出来工作的人”。但弟兄知道这是为供奉偶像之用，就决定不捐。这件事让他的家人在村里承受了不小的压力。这样的事还有很多，包括上坟祭祖等。

(4) 信仰上的疑问

正如前面提到的，父母这辈人普遍意识不到自己有被拯救的需要。他们认为自己没有罪，更不认为自己得罪了真实公义的神；面对死亡，更多的是无奈、忌讳和自我安慰。因此，跟他们讲“罪、审判、天堂与地狱”以及“耶稣十字架的代赎”时，他们一时很难明白和接受，因为这些都是他们生活经验中所没有的。这些疑问是他们真诚地认为福音可笑并羞耻的根本原因。但试问：谁最初面对福音时不是如此呢？一位自己已经做了传道人的老弟兄至今还记得当初和传道人的争辩：

——“有天堂吗？天堂里有神同在，就很好吗？那你

们怎么不去啊？”

——“我们要传福音，活一天就传一天。”

——“神这么能干，为什么人间有这么多罪恶？还有，为啥非得信耶稣，信老天爷不也一样？”

不相信天堂地狱，根本还是因为父母对“耶稣的死和复活”有疑问。一位父亲敏锐地指出了问题的根本：“我听了女儿给我的那些录音，我看哪，一切都是以耶稣的复活为根基的，复活要不是真的，基督教就不存在了。但死人不可能复活，这是最大的问题。”这位长者是个年代的高材生，六十年代就读于清华大学。

当我们去倾听父母时，就能明白他们为何如此，这样才能进入他们的处境，和他们一起面对耶稣的福音。

二、父母的信主和改变

在我们所访谈的父母中，有一些已经开始读圣经，还有的已经信主，甚至还成为传道人。在谈到神的带领时，好几位都充满了感激、欢喜和盼望。那么，他们是如何改变的呢？虽然每位父母信主的过程都不相同，但在他们的历程中我们发现有一些共同点：通过教会，也通过圣经开始面对福音；认识到了神的真实公义、自己的罪；进而明白了耶稣基督十字架的替代性救赎；经历着圣灵带来的悔改与生命上的更新变化。

1. 通过教会和圣经开始面对福音

我们发现，几乎所有的父母面对福音，都是开始于来教会。在教会中看到弟兄姐妹之间的和睦关系，在牧者和弟兄姐妹请他们吃饭的时候，听他们讲自己的信主见证，父母的疑问虽然没有都被解开，但却不那么反对了；对于福音，也开始一点点面对。有两位传道人的父亲是这方面的典型，他们曾经非



常反对儿子信耶稣，但去了教会以后，他们的想法大有改变，其中一位说：“我发现，原来他们信耶稣不是迷信，都是有知识的，是真明白的。从那时候我才开始知道只有信耶稣才能上天堂、得永生，但那时候我还是没信。不过我已经知道了，儿子信主不是坏事，就不再反对了。”

除了去教会，他们也开始读圣经，起初虽然读不懂，但对以后他们能信福音有很大帮助。就如在上海定居的一位老弟兄，早在1983年就有一本圣经。那时候他还是公务员，在一次培训中，老师说世界上有一百本书是必读的，圣经在其中排第一，它的发行量最大，被人阅读得最多、被它所改变的人也最多，甚至它还被带上过月球……为此，老弟兄就找来圣经读。“神造天造地、还降世为人、还从死里复活……骗人的吧？”在阅读中充满了疑惑。在读圣经的同时，他还读易经、儒家学说、马克思等。现在他已经蒙恩信主，并不讳言自己当时乱用圣经：“我以为圣经是为了教我们学好、发财的。那时我还不知道自己得罪了那位真实公义的神，一心只想成功发财。”

2. 认识到神的真实公义和自己的罪

在父母信主的历程中，最关键也可能是最难转变的，是认识到神的真实和公义，以及自己得罪了这位神，因此结局就是永恒的地狱。过程中，神带领的方式各有不同，或是经历了一些事，或是通过读圣经，或是在听道中……但有一点是相同的，就是他们都曾听过纯正的福音，只是当时还没信。

一位父亲分享说，女儿信主时，他没有反对，因为那时候他已经相信有一位“老天爷”的存在，认为信主和信老天爷只是名称不同而已。直到女儿的婚礼，他才开始认识到自己的罪并面对福音。这位父亲坦言自己非常迷信，凡事必翻老黄历。他发现女儿结婚的日期定得不好，说那一年是寡妇年，月份和日子也不好，为此他闹着要换日期。“教会兄弟姐妹只好迁就我，按我的要求把日期提前了一天。”他说，“婚礼前一天晚上，我一个人跪在小房间里祷告——现在回想起来，那不算一次很正确的祷告，但神怜悯我，其实这么多年来，我一直都在向老天爷‘祷告’，求利益、

求好处,但那一晚神藉着这祷告使我看见我得罪了他,我说:‘神啊,我不知道因为日期不吉利而这样和教会闹,是不是得罪你,求你显明你的心意。’想不到,祷告之后就发生了非常奇怪的事——电闪雷鸣,倾盆大雨立时就下了起来了。雨势很大,以至于第二天所有去教会的路都堵住了。于是不得不把婚礼日期仍旧改回到第三天。第二天下午天就晴了,第三天水都干了。这一下子,我就知道我有罪,得罪他了。我就马上像神经病一样跟人说你要信耶稣。”

与这位父亲不同,另一位父亲开始面对神的真实与公义是在教会的查经中。“我以前就认为,我又没有见过神,所以神不可能是真的。牧师就问我‘你见村长容易吗?’我说‘容易’。‘那见镇长呢?’‘那就难了’‘那省长呢?’‘那就更难了,恐怕这一辈子都见不着。’‘那何况创造这位省长的神,你能想见就见吗?’‘那不能。’‘虽然你见不着省长,但你知道他是真的,对吗?只是有一些东西拦着我们不认识他。’‘是。’‘神也是真实的,只是你现在还不认识他。那是什么拦阻我们认识他呢?是我们的罪。’”

在对罪的认识上,一位弟兄的父亲说自己是通过读圣经才意识到的。“我以前觉得自己没有罪,但圣经说要‘爱人如己’、‘不能拜假神’,咱们根本没有做到,也做不到。所以按神的律法,咱们都是有罪的。得罪了贵人尚且害怕,更何况得罪了赏善罚恶的神呢?”

3. 明白和确信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

好几位父母面对福音的关键是天堂地狱的真实;而确认天堂地狱的关键,在于耶稣的死和复活。这也是需要我们深思和面对的。因为这既是信仰的核心,同时却又是父母最大的疑问。“这里的根本点就是耶稣的死和复活”,一位姊妹尚未信主的父亲屡次说,“我现在还没信耶稣,就是觉得死人复活是绝不可能的。

如果耶稣的复活是真的,那就说明他是神,也说明了审判和地狱是真的。那样的话,我也愿意信。”一位父亲对决定去读神学的儿子说:“如果天堂是真的,我就能理解你现在做的决定。我就是把家产的一半都卖了不要了,只要能去天堂也是值得的。可关键是,天堂在哪呢?”儿子说:“天堂当然是真的,因为耶稣已经从死里复活了,他说有,就一定有。”

那我们怎么知道耶稣已经从死里复活了呢?一位牧者对此问题的系统性思考会有助于清楚耶稣复活的历史真实性。

“我们必须照着圣经,来帮助人们确认这一历史事件的真实性。试想一下,一个人会因为什么而不相信耶稣复活了呢?不符合常识,对吧?要知道,圣经也从来没说过耶稣从死里复活符合一般自然规律,反倒是说通过耶稣超自然的复活,显明他就是真神。这也是最初的门徒信耶稣是真神的根据。若耶稣没有复活,他们根本不会信,更可能会为了传耶稣的复活而被逼迫,最后几乎都因此而被杀。而这些门徒的见证是没有哪个严肃的历史学家会否认的。

“第二,只要认真考察过圣经的人都知道,耶稣的死和复活是在旧约圣经里早就预言了的。

“第三,教会的历史和基督徒的生命都见证了基督的复活。耶稣复活后告诉门徒:‘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你们就是这些事的见证。’(路 24:47-48)两千年前,教会只有几十人到几百人,但今天福音确实传到了万邦,你我正是其中的见证。除了已经复活的、如今也在行动的耶稣基督,没有人能行这事。

“第四,圣灵也以内在和外显的方式见证基督死而复活的真实性。圣灵使信他的人满有耶稣的性情和能力,

这不是人凭自己能做到的。真基督徒面对逼迫甚至死亡的时候，非但没有仇恨，反而像他们的主在被钉十字架时一样祷告‘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 23:34）他们生命中呈现出来的勇敢和谦卑、舍己的爱、不可夺走的天国的盼望、劳苦中的忍耐、逼迫中的喜乐，都不是从他们自身肉体性情中出来的，而是耶稣基督的灵住在他们里面生发的。圣灵也以外在可见的方式，甚至神迹奇事的方式来见证耶稣基督死而复活的真实。若不是圣灵内在和外显的工作，福音不可能在备受逼迫的短短三十年中就传到罗马，并在罗马政府的压迫下还得以继续传扬到万邦。”

在采访中，我们发现的确如此，只要一个人认真地思考和面对——圣经的启示和预言、初代门徒的见证、万邦都有基督徒的见证、圣灵的作为与结果——他就能知道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是何等的真实，就会真悔改和归信这位创造天地又舍命救他们的主，明白福音的真意——‘我原来是个罪人，他是爱我，替我死在十字架上！’。当圣灵使他认识到这些，就会带来他的悔改和归信。

4. 信主后生命的改变与更新

“原来我以为我是好人，世界都欠我的；现在我知道我是罪人，耶稣救了我。以前我很骄傲，信主后从骨子里谦卑下来，不是谦卑在人的面前，而是在神的面前，甘心为主服事人。”一位父亲满怀感激地说。现如今他已经成为一名传道人，经常去各处讲道，传扬基督的名。

因为圣灵的工作，我们的家人开始经历在基督里“自由”的生命。困扰他们这一代人的深深焦虑和惧怕慢慢被胜过去，环境不再是他们的主，烟酒、恶习、钱财、权力、魔鬼……都不再能捆绑他们；当越来越认识为自己钉十字架的基督时，也就越来越了解天父的

心肠；在教会共同体中彼此相爱、彼此扶持、彼此劝勉；圣灵不断通过圣经、教会以及生活中各样的事来更新他们的生命，结出属灵的果子。一位在老家务农的父亲曾反对儿子做传道人，但基于儿子一向很懂事，并没有实际的阻拦，却在内心深处经历极深的无奈，甚至绝望。但这一次在采访中，他却说：“以前我总是和别人攀比，比来比去有什么意思呢？现在有永生了，有耶稣的爱了，为什么还要和别人比呢？”这位父亲现在是真的有在基督里的喜乐和盼望了！

现今，在基督里，父母不再惧怕和避讳不谈那些“不吉利的事”——苦难、疾病、死亡等——是因为确信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带给他们永生的应许、复活的盼望和不可夺走的喜乐。“我们死后会更美妙的生命，那时候能更真切地看见神，与基督永远在一起，那是好的无比的。”现在，一位姐妹的父亲这样表达曾经避讳极深的“身后之事”。原本反对儿子信仰的父亲，也开始体谅做传道人的儿子，说：“传道人可能是世界上最辛苦、最劳累的，但却是神记念的。因为神挂念的是灵魂，所以传道人为此辛苦，那也是值得。世人不累吗？他们每天追求钱啊、权啊，挣点儿小钱，就吃喝玩乐，家庭混乱，儿女也遭殃。死了之后什么也带不走，最终还要被公义的上帝审判定罪。”

5. 家庭关系被更新

“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抚我，畜我，长我，育我，顾我，复我。”诚如诗人所吟咏的，世上哪有父母是不疼爱孩子的，他们都希望儿女好，为此吃苦甚至牺牲自己也愿意。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看到儿女信主之后，他们会担心，甚至不惜和儿女的关系闹僵，也要阻止他们信主。

当神的怜悯显在父母身上时，他们认识到神的真实与公义以及自己的罪，认识到神差爱子在十字架上舍命



正是为救了自己。此时，他们不仅和儿女一同信主，也更加真实地体恤和认同儿女；甚至在一起传福音、服事人的过程中，经历更深的彼此相爱。一位传道人的母亲信主后，放弃了在老家舒适的生活来和儿子一起北漂，一边做保姆，一边支持儿子。儿子看着劳苦的妈妈问：“妈，你相信咱们在天上赏赐吗？”妈妈说：“相信！主肯定纪念咱们。”

这样的家庭是何等的蒙神赐福！正如约书亚所告白的：“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华。”（书 24:15）又如那个腓立比狱卒所经历的，“他和全家，因为信了神，都很喜乐”（徒 16:34）。求主怜悯、赐福给我们的家人，与我们一同领受这关乎天堂地狱的福音，一同劳苦，一起领受天上的赏赐！

三、父母的劝勉和提醒

在访谈中，我们经历神的恩典，也越发清楚地感到自己的亏欠。我们其实很少和父母促膝长谈，很少认真地倾听他们的问题、他们不信和反对的原因；更是很少进入他们的处境，理解和认识他们，并以他们能明

白和体验的方式，清晰、完备、不打折扣地讲明耶稣基督的福音。在这些方面的缺乏，有一部分原因是信主儿女的疏忽和任性，但也可能是由于父母的直接拒绝和反对。

为了实现更好的沟通，我们邀请了接受访谈的几位父母，来说一些鼓励和提醒的话，对他们自己的儿女，也对同样关心父母的我们以及对身为父母的同辈人。

1. 对信主的儿女说

（1）要注意身体，要承担家庭和社会责任

“你们信主了，要服事教会，但也一定要注意身体，也别推卸该有的责任，照顾好自家的家，多为以后自己的子女着想。在社会上应当承担的责任还是要担当的。”

（2）要真明白福音，作好见证

“既然信了，就要对得起主，明白福音是关于人得救的好消息，别在传福音上亏欠了主。”

“得有好见证，不信的人都还做好事呢，更何况你们是为了主。”

“父母不是故意难为你们，尽管去服事主，好好信。就算因为你们爱主，父母说了让人伤心的话，说和你断绝关系，那哪能断得了啊！只要好好爱他们，他们知道。”

“多体谅还没信主的家人，他们的反对还不是因为担心你们过不好、受委屈吗？千万别因为你们先明白了福音，就看不起生养你的父母，更竭力地给父母传福音吧！我能信主也是儿女平时就孝顺，虽然当时我还不信，但慢慢地也就愿意听了。所以，你们也别灰心，多祷告。”

(3) 要忍耐和体恤，要等候和祷告

“你想想，你在信主前多么败坏，天父一直在忍耐你，你的父母也在忍耐你，如今你信主了，更应该知道自己是一个罪人，要多忍耐和体恤父母，为父母多祷告，等候神的工作。要有‘钉钉子精神’，不要说一下父母不信就灰心了，沮丧了，不再传了，要靠着主的恩典站起来，继续服事父母，等候神大能的作为。”

(4) 要多孝顺父母，接他们来教会

“你们多孝顺自己的父母吧，我们都老了，不会陪你们太久。当然要爱他们的灵魂，但也要照顾好他们的身体，多关心他们，千万别忽略了做儿女的本分。”

“接你们的父母跟你们住一段时间，你们工作和服事都忙，平时很难回去看他们，过年也放不了几天假。等他们来了，可以带他们去教会。”

2. 对身为父母的同辈人说

(1) 不要怕，不要过于忧虑

“咱们是自己过够了苦日子，更不愿意儿女吃苦。但其实主不亏欠人，儿女们为主活着，他们不会有真正的缺乏。况且，孩子们不是对自己和家人不负责任，信主后他们不是不爱咱们了，反而更懂事了。别太担心了！”

“我们内心里有很多惧怕：怕变动，怕丢面子，怕生病，怕死……但这些都不是最该怕的。我们应该怕那管身体又管灵魂的神，因为我们犯罪冒犯了他，他又是公义的。”

“当为自己的罪而惧怕神时，我就明白了耶稣的十字架，他是为担我的罪承受了神的刑罚；我信主以后，仍然面对着苦难、疾病、甚至死亡，但我不绝望了，竟然满心欢喜和盼望，因为耶稣真的为担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已经复活了。信耶稣的人将来会和他一同复活，进入永生。”

(2) 调整心态，试着理解儿女

“就算你现在还没信主，也不喜欢儿女信，但也尽量调整心态吧！总不能真拿自己的儿女当敌人对待。他们已经长大了，有自己的判断力。”

“别因为反对儿女信主，就影响了自己的身体。我非常理解你们，因为我自己也曾很痛苦，自己郁闷，神怎么把我的女儿夺走了？这简直是太残酷了。但我发现女儿信耶稣后，她的性格有了很大的变化，我看信主对她来说是好事，也就不再拦阻，毕竟她已经成年了，还是顺其自然吧。”

“自己生养的儿女，哪有来害父母的道理。他们也不是小孩子，在能力、受教育水平上都比咱们这代人强，但他们却把信耶稣当死理儿认，就算咱们反对，也仍然不放弃信仰。这事咱们自己也得想一想，是不是咱们错了。别一心想着反对，至少也要先去了解了解。”

(3) 要去教会，要读圣经

“如果不理解儿女，可以去教会看看，很多误解就没有了；多去几次，有些事一两次是看不出来的，反而会更深的误解；讲道如果不从头听，可能也听不明白。”

“自己读圣经吧，我就是通过圣经认识到自己的罪的；以前看不懂也看不下去，但是现在就是想看；虽然我的记性不好，但还是读。只有通过圣经才能认识神，才能知道信耶稣不是为了地上的好处，而是为了永生。”

(4) 神是公平、公义的

“神是绝对公义、公平的，不要因之前经历的苦难而抱怨，经历苦难是应该的，因为我们是罪人，这个世界也是败坏的。苦难本来可以让我们去寻求神，但我们却没有，反而去抱怨。”

“我见过好多同龄人年老了反而更败坏和放纵了，以为老了该享福了，该好好放纵一把了。要知道神是公义的，他要公义地审判所有人。”

(5) 要思考和面对永恒，关注永生永死

“一定要祈求主打开我们属灵的眼睛，看见永生。我常常打一个比方：‘一个农村老太太，你给她一千块人民币和一千块美元，她可能不会要美元。为什么？因为没有眼光。’”

“有限的跟永恒的比较，哪个更有价值？看到永恒，今生就不那么重要了，以至于如此贪恋和患得患失。咱们这辈人都五六十了，有的都七八十了，怎么还想抓住享乐的尾巴呢？能抓住吗？我们都会死的。人死了，‘零件’都在，灵魂却走了，灵魂去哪儿了呢？这个问题是关乎永恒的。”

“不仅天堂是真的，地狱也是真实的。别太相信自己的经验，说什么我又没有见过天堂地狱，怎么知道是真的。要知道，人当然不能凭眼睛来确信或否定天堂与地狱，但我们能确知天堂与地狱的存在，是因为神使我们透过耶稣基督的十字架看，就能有属灵的眼光。若地狱不是真的，神的儿子耶稣用得着为我们在十字架上死吗？但他却已经受死并且复活，正是要把我们这些本应下地狱的人救出来，进入天堂，也就是天父的家啊。”

结语

“妇人焉能忘记她吃奶的婴孩，不怜恤她所生的儿子？即或有忘记的，我却不忘记你。”（赛 49:15）主常常用父母的心来说明他自己的心肠。天父不仅如此说，也如此行动。但我们不只是离家的游子，更是悖逆和可怒之子（弗 1:1-3），主耶稣却为了拯救和怜恤我们，付上了被钉十字架的代价，为要救我们回天家！

采访中有一位父亲说：“父母的时日不会有你想的那么多的，要趁着有机会的时候孝顺父母，更要爱他们的灵魂，迫切祈求主使他们也能得救上天堂”。是的，时间不多了！求主怜悯我们、赐福给我们的家人，全家一同领受这关乎永恒的福音。当趟过那条“死亡之河”，再也没有什么能使我们与亲人阻隔，在天堂里我们将永远在一起，并且是一起与主同住！我们何等期盼，全家一同前往那天上更美的家乡！✠

哀歌中的赞美

——先信妻子在婚姻中的十字架之路

文 / 本刊编辑部



引言

“八年了，抗战都胜利了，为什么我的丈夫还没有信主呢？主啊，我还有什么可做的呢？”痛苦和无助中，一位信主多年且在教会服事的中年姐妹，向主这样祷告。

几乎在每个教会都能看到这样的姐妹的身影。农村教会常以中老年姐妹为主体，而八十年代后兴起的城市教会中，早期的成员和同工也是姐妹居多，并且她们的丈夫绝大多数都还没有信主。在持守个人信仰、委身和服事教会、照管家庭、向最亲密的家人传福音等各方面，她们都承受着巨大的压力和艰难。

她们到底有哪些具体的艰难？造成这些艰难的原因

是什么？在这些艰难中，主的旨意是什么？她们应该如何解决这些问题？这些都是需要整个教会和她们一起去面对的。

为此，我们采访了几位丈夫还未信主，身处各样艰难中的姐妹，期待透过她们的分享，让我们对她们能有更多的了解，也盼望从她们的分享中，我们可以共同见证主所赐下的宝贵恩典和安慰！文章分以下三个部分：

- 第一、困境：在这样的婚姻中实际所面临的艰难；
- 第二、出路：主如何带领她们在自己的艰难中经历主的十字架；
- 第三、面对：在福音中我们如何具体面对这些艰难？主的旨意如何？

一、困境：婚姻中的艰难

婚姻是神所设立的，本来是神极美的赐福。但因着人的罪，婚姻中的亲密关系变成“恋慕”与“辖制”（参创 1:18-25, 3:16）。即使是被主恩典更新了基督徒，在婚姻中也会经历艰难（参林后 7:28），一方信主，另一方还没有信主的婚姻尤其如此！

1. 在信仰上受到的冲击与挣扎

先信的妻子经历到的最直接、也最深刻的痛苦，可能就是尚未信主的丈夫给她们个人信仰带来的冲击了。有姐妹说：“我丈夫听说我去查经班，一开始很支持，觉得我一个人在外有朋友照顾也挺好的。”还有一位姐妹说：“我家那口子听说我也去聚会了，想着一群女的能干点啥，所以问都不问。”她们的经历比较有代表性，很多姐妹初信时确实没有立即遭到逼迫，原因是那时候她们的信仰对生活还没产生多大影响。回忆起信主初期，有不少姐妹形容自己是“糊里糊涂”的。她们会被教会外显的东西吸引，但其实并不清楚所信的是什么。照她们自己的话说，那时候所追求的不过是“精神上的寄托”、“品格上的建立”、“属世的平安与满足”等。这时候，一旦遭到丈夫的强烈反对，她们往往就会退缩了。一位姐妹分享说，初信时她把信仰建立在“很多名人、科学家都信耶稣”的根基上，因此面对丈夫的反驳——“更多有名的科学家是不信主的”，她就不知如何回应了。但因为丈夫也感受不到妻子“信主”带来的影响，所以除了偶尔冷嘲热讽外，基本上是漠不关心的。

然而到后来，当她们开始认真面对福音时，丈夫们就开始表现出不满，甚至愤怒了。一位妻子分享道：“有一段时间，迫于丈夫的压力，我离开了当时所在的教会，周间的学习也停了。”这种情况相当普遍，在这样的挣扎当中，若妻子的认信本来就不够清楚，是很容易退后的。

更可怕的是，一旦远离了教会共同体和神的话语，妻子的信心便会更加软弱，往往会跌倒甚至变得完全不信。有一个姐妹，初信时很火热，在各方面都显出真实的改变，并且还通过教会考道接受了洗礼。但非常可惜的是，在婚姻的选择上她听从了父母之言，嫁给了不信的人。婚后被丈夫带去外地打工，之后就再没有听到过她的消息。这样的情况在教会非常多，以至于一想起她们的名字，很多弟兄姐妹心中就充满了悲伤。

2. 夫妻关系中的紧张与撕扯

夫妻关系是神创造的人与人之间最为亲密的关系，没有哪一个妻子不渴望在婚姻中被接纳和爱护，也没有哪一个丈夫不期待在婚姻中被依赖和尊重。但当妻子信主后，她属灵的归属关系变了，原先属于并依赖于这个世界，现在已经被分别出来，也有了属灵的家人，就是教会里的弟兄姐妹；她委身的对象也改变了，原先仅仅委身于丈夫和自己的肉体，现在她渴望并已经委身基督和他的教会。虽然还是妻子，但本质的归属和关系已经改变了；虽然还是服事家庭和丈夫，但动力和目标都完全不同了（参约 17:17-18）。

这样的改变，丈夫不可能不能觉察，也会感到真实的痛苦。一位信主快二十年的姐妹分享：“丈夫觉得我们之间似乎有了‘第三者’，但又看不见、摸不着，无法对抗。信主后，特别是信明白后，我和弟兄姐妹感觉更亲近，即使是那些比我年龄小很多的；我和他的关系却产生了某种内在的分离，原有的亲密、默契、理解、相交、在一起的欢愉就少了。比如说，我在读圣经时的体会和甘甜就没法跟他分享。”

受到影响的绝不仅是夫妻之间亲密关系的疏离，也涉及家庭生活的方方面面。“因为我们各自的主人不同了，‘三观’都不同了，所以在很多大小事情的安排、选择上，我们的很多意见都不一样。”妻子们分享了很多，比如钱财上，妻子要做十一奉献，丈夫一旦知道了基本上是不会同意的，但这又是圣经的原则，必须坚持；还有，在对孩子的教育上，做母亲的自然是希望孩子跟着自己去教会信主，若有机会也去教会学校读书，对此丈夫是很难同意的；在社会道德和良心上，许多通行的“规矩”、“潜规则”是圣经所不允许的，比如做假账等，所以冲突在所难免。

“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弗 5:22a），这本是神给妻子的一个非常清楚而蒙福的命令，无论对方是否信主。对于罪人来说，顺服本来就很难，而对于丈夫还没有信主的妻子来说就更难了。“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林前 2:5a），当妻子有了从圣经而来的超越的眼光，但按着肉体的软弱，反而容易产生属灵的骄傲。“尤其是当他自己觉得做得好，但又是圣经所不认可的事的时候，如果他再自夸一下，

我那个鄙视的心一下子就起来了。”天然的性情里原本就没有顺服，如今就更加不容易敬重、信任和顺服丈夫了，外部表现可能会是“口舌或态度上的不敬”。这不仅得罪了丈夫，实际上也得罪了神。而无论人认为怎样合理，罪就是罪，也一定会带来痛苦、败坏、咒诅、隔绝、伤害，甚至死亡，无论是在夫妻之间，还是在人与神之间。（参创 2:26-27）

3. 服事教会和服事家庭之间的矛盾与冲突

妻子信主后，她的属灵关系和委身对象都发生了变化。随着属灵生命的成长，她对灵魂的负担也越来越重，在教会中的服事会越来越多，服事教会和服事家庭之间的张力也就变得越来越大。

妻子坚持：“必须找周日休息的工作，因为主日去聚会是圣经中的原则。”但丈夫觉得这很荒唐：“饭都快吃不上了，还去聚什么会？”妻子渴望属灵上快快成长，想要去参加周间的查经班，而丈夫却不愿意因妻子去教会而帮她去接送、照顾孩子，有时候时间很难协调。

面对更为紧迫的灵魂的需要和教会事工的压力，有了属灵见识的妻子忍不住要投身其中。一位姐妹分享说：“信主后，我在教会的投入非常多，服事量几乎是全时间的，因此完全放弃了个人追求。对此，他其实很不高兴，但也知道改变不了我，就只能容忍。我也想过顾及他的情绪，减少服事量。但是，等他改变，那是遥遥无期的事情，为此耽误神家的事那

就太不划算了。”这种挣扎和冲突是非常实际并且也是几乎不可避免的，妻子越明白福音，越在乎灵魂和教会，越看重属天的事，就越是如此。

很多时候，确实是因为福音的缘故，做妻子的没有办法顾及周全。但有时即使尽了自己的本分，却仍显出是“律法式”的，反而带来了更多的骄傲和冷漠。一个生命很成熟的姐妹就分享道：“我觉得自己能尽责就很不错了。我记得有一次发生争执的时候，我就说：‘我也没有耽误你什么事啊。我该做的都做了。’他的反应是：‘那倒是，你是该做的都做了……’但我知道，他的话其实是在说，他并没有感受到其中有对他的爱。”

4. 向家人传福音的努力与无助

没有哪个基督徒不渴望传讲福音的，更何况所面对的是自己最亲近的人呢？但面对不信的丈夫，妻子其实会面临在其他的关系中所没有的艰难、痛苦和无助。

首先要面对的就是，传福音在动机上的混杂及其所带来的软弱与痛苦。最开始时，妻子希望丈夫信主是因为体贴主的心意和关切丈夫的灵魂。但随着家庭生活中的冲突越来越多，教会生活和服事越来越深入，妻子最初渴望丈夫信主的动机里就开始掺杂自己的私欲了。“看到教会里夫妻都信主的家庭一起来礼拜，一起服事，真的很羡慕。也会暗自有些自卑，觉得自己好像在属灵资格上是次一等的。”“丈夫不

信主成为我生命见证和教会服事的绊脚石。”“圣经说：‘不能治理自己的家，焉能治理神的教会呢。’自己丈夫都不信，我怎么能在教会担当教导的重任呢？”……这些隐密的动机虽然没有说出来，但实际上却在支配着妻子的言行；倘若不被神光照和洁净，就一定会以罪的方式显露出来，因为私欲必然带来败坏。（参雅 1:15；加 6:8）

其次，姐妹们几乎试过所有传福音的方式，都没有果效。虽然和丈夫在一起的时间很长，但妻子们通常很难完整而清晰地传讲福音；就算带丈夫参加教会活动，可他是慕道友，而妻子已经是成熟的信徒、甚至服事的同工，这种关系就显得比较别扭；若是自己教导丈夫，丈夫只会更加反感。一位在教会中担当重要事奉的姐妹，可谓是想尽了一切办法来劝丈夫信主。丈夫不愿意周日来礼拜，就带他去参加教会的其他活动。可是丈夫觉得融不进去，因为妻子在教会里是“管事的”，而自己却是个“处处被人关心的慕道友”，这种关系实在令人尴尬。丈夫本来就不太愿意听妻子的，即使妻子抓住各种机会，要把话题引到福音上，丈夫常常也只会是听得零零碎碎，不完整也不清晰。并且在这种情形下，所传的福音往往很容易打折扣。一位农村教会的老姐妹，因儿子给丈夫传福音的时候一直强调审判，她就对儿子说：“下次和你爸传福音的时候，别老提地狱。要先说信主的好处。”谈到罪的问题就更难了。“因为关系近，你的问题早暴露在他面前，因此很容易被丈夫反唇相讥”，一个姐妹说，“为了不激怒他，我就不谈他有罪，而是说我自己的罪是怎么被神赦



免的，但丈夫仍然不置可否。只是谈到我得罪他的事情时，他就来劲了——‘我还没饶恕呢，怎么神就饶恕你了！’”也有一些姐妹，因为害怕丈夫说出更多亵渎神的话，就不敢再讲福音了。

在传福音的所有方式中，可能最被“认可”的是，用好品行来感化丈夫。基督徒要有好行为来见证主，“丈夫……也可以因妻子的好品行被感化过来”（参彼前 3:1）这是主的吩咐。但这样也很容易变成律法主义。一位在大学工作的姐妹说：“当我意识到不

能通过教导让他改变时，我就开始关注自己的品行。但我不是从福音里去理解经文，而是想靠自己的品行感化丈夫，结果就变成了靠行为和律法。我很努力，但仍然有做不到的时候，此时再被丈夫挑毛病，我就会变得很沮丧、很无力。”对此，一位从事艺术工作的姐妹分享说：“再滴水不漏的服事，也有让家人不满意的时候。基督徒是基督的见证。我们不要想争取世人的夸赞，那是一个无底洞，你满足不了他们。见证是一个基督徒灵性和成熟的人格自然带出来的，是因福音而有的对主的顺服。”要特别警醒，有可能

当你做出世人所认为的好见证时，你的心却是麻木的，无论是对丈夫的灵魂，还是对主的心肠。

在多年的努力无果之后，很多姐妹觉得自己能做的都做了，“软硬兼施”却没有什麼果效，于是心里生出苦毒，感觉自己很委屈，抱怨丈夫的刚硬，也埋怨神怎么还不在于丈夫身上动工。

5. 哀歌中的痛苦与绝望

实际的艰难、困境可能远远不止上面所述及的，很可能更加使人痛苦，有的姐妹因为信主而遭到家暴和丈夫当众的羞辱，甚至要容忍丈夫的夜不归宿。

在这样的痛苦与挣扎中，姐妹们度过了五年、十年、二十年……有些姐妹从信仰上开始的热心，渐渐转为冷淡，个人信仰的持守极为艰难；有些姐妹虽然靠着主的恩典挺过来了，但家庭的关系仍然处在紧张当中；在长久的忍耐和祷告中，丈夫的心仍然“坚如磐石”，尽管各种努力和方法都已经试尽，前方似乎依旧是一望无尽的痛苦。主啊，你的旨意在哪里？

耶和華啊，你忘記我要到幾時呢？要到永遠嗎？

你掩面不顧我要到幾時呢？

耶和華我的神啊，

求你看顧我，應允我，

使我眼目光明，免得我沉睡至死；

（詩篇 13:1、3）

二、出路：我們的“十字架”與主的十字架

“為何有這些艱難？主在這些艱難中怎樣帶領我們？我們真正的方向和出路在哪裡？”這是身處艱難中的姐妹們共同的迫切呼求。在訪談過程中，恩慈的主不止使我們聽到了痛苦和絕望的表達，也讓我們在她們分享的过程中一同見證了主許多的帶領、開啟和安慰。

1. 為何有這些艱難？

有些姐妹會認為都是因為自己的罪，當認罪悔改，求主赦免；有些姐妹會認為這都是魔鬼和世界加給我們的，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它。怎麼理解這苦難，就會怎樣去面對它。從神的話里我們知曉，這些苦難既是因為我們的罪，也是魔鬼和世界加給我們的攻擊，但更根本的，是神加給我們的，其中有他的旨意和拯救的作為。

這苦難是我們的罪帶來的。“婚姻對我來說極為艱難，但這對我其實是一個造就。若不是在婚姻中的打擊，揭發了我的罪，我不一定會知道自己是一個如此驕傲的人，更不會知道這驕傲深深得罪了神。神讓我看見自己的罪，讓我知道我和丈夫一樣都是罪人，沒有分別。”一位妻子如此分享。主使我們因罪而遭遇苦難，是為叫我們知道並承認自己的罪。

這苦難也是魔鬼和世界加給我們的。有些苦難不完全是因為我們本身的罪，而是魔鬼透過這罪惡敗壞的世界加給我們的。因為“凡立志在基督耶穌里敬虔度日的，

也都要受逼迫。”（提后 3:12）一位姐妹分享：“有一次因为教会的事，父母一反常态地大闹，吼了我一小时。我当时安静地听着，默默地祷告。我看见撒但的权势在他们的身上，觉得他们被仇敌支配非常可怜。”

这些苦难更根本的是因为神主动的作为。无论是因为我们的罪，还是魔鬼加给我们的，这其中都有神的旨意。主把这些苦难加给我们，是为了显明我们的罪，让我们看见神的忿怒和刑罚，明白神的救恩；他是为要除去我们心中别的倚靠，而单单地倚靠他；熬炼我们，来向这不信的世界作见证，并藉着我们去拯救未信的家人！主曾向我们宣告“我向你们所怀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要叫你们末后有指望。你们要呼求我，祷告我，我就应允你们。”（耶 29:11-12）哦，恩慈的主，求你显明你的心意！

2. 艰难中的两条道路

基督徒在这末世必然要经历许多艰难痛苦，就像为我们背十字架的主和他的使徒们一样（参太 16:21-27；约 16:33；徒 14:22）。那么，在这些苦难中，我们如何经历十字架救恩呢？在无可逃避的婚姻的艰难中，我们实际上会面临两条道路的选择：人趋乐避苦所走的道路和跟随基督的十字架之路。

(1) 人的道路

通常来说，面对艰难，我们的第一反应是抱怨和逃避。趋乐避苦是出于人肉体本性的选择，因此在面对苦

难和管教时，趋乐避苦的道路就成为人们的首选。即使是信主的人，肉体的本性还在，因此，也一样会有这样属肉体的反应。（参林前 3:3）

在这条道路上，人们看不见自己的罪，也看不见神的公义和审判，所看见的只有自己的痛苦和羞耻。并且深深地认为苦难是不应当的，更是基督徒不该有的，因为“不荣耀神”。这样，痛苦本身就成为了要解决的根本问题。于是人们使用各种方式，甚至“属灵”的方式，来尝试摆脱痛苦和困境。就像亚当夏娃犯罪之后用无花果树的叶子遮盖自己一样。（参创 3:7）

“当时我觉得一切问题都出在丈夫不信主上。”“丈夫信主了，我就不那么难了。”“我想用好品行来感化丈夫，结果越来越看到自己的败坏。”“我祷告，也请弟兄姐妹为我丈夫的改变而代祷，却不真在意他灵魂永恒的去处。”……这些声音无一例外都显明了，一些姐妹正在第一条道路上，蹒跚行走。

这条路的结果是什么呢？要么是更怨神怨人、苦毒嫉妒；要么就是自以为义、骄傲自大。但是若这些苦难就这样一直持续下去，她们就会灰心、后退、绝望。但恩慈的主爱我们，一方面他可能会继续管教我们，直到除去我们其他的倚靠；另一方面他也会引导我们在绝望中向他呼求，正是在这呼求中，主要带领我们看见并走上另一条道路！

(2) 十字架之路

在祷告中，圣灵会带领属神的儿女明白这苦难的真正缘由——我们自己的罪、世界的败坏以及神的美意。

圣灵使我们看见我们的罪所得罪的是那位圣洁、公义的真神，也使我们明白自己本当受怎样的刑罚——永远的地狱！正如圣经所记，圣灵来了要显明人的罪，并要人因自己的罪，自己责备自己。（参约 16:8-14）

一位姐妹分享了自己的经历，她说：“我靠自己的行为 and 律法去判断丈夫的时候，我其实都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已经得罪神了。我的一些罪常常跟很多具体事情混杂在一起，不是一下就能被认出来。所以很多时候，主藉着一些冲突的发生，让我在痛苦的祷告中才看见自己的罪。如果不是圣灵的工作，把我放到罪人的位置上，我就不能看见自己的骄傲和不堪，也看不见神的圣洁与可畏。”

的确，是圣灵使她明白，她的根本问题不是婚姻问题，也不是对方不信的问题，而是神本该对犯罪的她发烈怒，以至于有永恒地狱的刑罚的问题。既然这是人要面对的根本问题，就不能再倚靠对婚姻问题的解决，或别的什么来得安慰或找出路了！

答案和出路在哪里？在哪里神止息了他一切的忿怒，反而喜悦和加恩典给他的百姓呢？唯独在耶稣基督的十字架那里！在那里，圣洁的主为了承担人的罪所带来的刑罚，死在了十字架上；在那里才有神所赐真正的拯救、安慰和出路。当神通过给一个人的艰难环境来揭发她的罪、否定她一切的努力，进而使她看见自己的根本处境时，圣灵会继续引导受苦中的她仰望耶稣的十字架。

圣灵使她看见和进入的路，是主自己启示和成就的路，是十字架的路。在这里，主会使她来面对神的忿怒和自己的处境，通过信心，而不是行为；通过十字架上的基督，而不是自己或任何别的受造之物；通过被咒诅、被羞辱的十字架，而不是人可见的荣耀与能力。神在基督里，神称罪人为义；神在基督里，她被神接纳。（参罗 5:1）

走在这条路上的人会如何呢？圣灵一方面会使她在神面前谦卑（参腓 2:3），同时又会因基督白白的救恩而欢喜雀跃，满怀对救主的感激和赞美，并在这恩典中，被主的爱激励。圣灵使她能面对主加给她在婚姻里的艰难，并给她力量能够在劳苦中、更在福音里，服事自己的丈夫（参林后 5:13-15）；而在这样的劳苦、逼迫与服事中，圣灵会赐给她在基督里才有的，世上任何人或事都无法夺走的平安、喜乐与盼望。（参约 16:22；罗 8:39）

3. 唯十字架是我们的出路

神使我们在绝望与痛苦中，更明白和进入主的道路。因我们自己受的苦，而更明白耶稣在十字架上的苦。但我们受苦是应该的，因为我们是个罪人，而主耶稣受的苦却是不应该的，是为了我们。一位妻子说：“如果我看不见自己的罪和败坏，就看不见耶稣所受的苦是为我受的。我如果没有被羞辱过，单凭想象是无法知道耶稣是以怎样的代价，在实际地爱着我。”就像那与主耶稣同钉的两个强盗：



有一个讥诮他说：“你不是基督吗？可以救自己和我们吧！”那一个就应声责备他说：“你既是一样受刑的，还怕神吗？我们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就说：“耶稣啊，你得国降临的时候，求你纪念我！”耶稣对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加福音 23:39-43）

这里我们看到了面对苦难甚至绝望而会有的两条路，第一条我们可称它为“人的道路”，如同第一个强盗，他虽在十字架上，却不认识自己的罪，反而讥诮耶稣，

要耶稣救他脱离现在的、肉体的苦楚，结果不仅现在经历十字架的酷刑，以后还要承受地狱的永刑。另一条是第二个强盗走的路——我们可称之为“十字架的路”——他也在十字架上，却蒙主的光照看见自己的罪，承认自己所受的与他所作的相称；但耶稣却没有罪，耶稣受苦是为了神的国，是在承担神对罪人的审判；自己根本的处境是面对将来的、永恒的地狱。因此，他祈求主，拯救他这个罪人进入神的国。而主的回应多么让他得安慰啊，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即便肉身仍在十字架上受痛苦，但我们仿佛都能看见这人的欢喜、平安与盼望。

给至亲传福音

面对苦难甚至绝望，会有两条路展现在我们眼前。以下表格能清楚地呈现这两条路的不同来源、特征和结局，帮助我们更清楚地知道唯独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才是我们的出路，唯独跟随耶稣走十字架道路才是我们唯一的答案！

	路的来源	人的反应	倚靠的对象、看见的问题	人经历到的	可见之果	最终结局
人的道路	人的本性、期待和经验	逃避、抱怨，想摆脱苦难本身	倚靠行为、自己、外在的丰富 看不见自己的罪 看不见神的公义与审判 以为自己的问题是婚姻、丈夫不信	更加刚硬 怨神怨人 自以为义 骄傲自大	灰心 后退 不信	地狱 永死 责罚
十字架的路	神的启示、作为和圣灵的带领	哀哭中呼求，在苦难中寻求主的旨意	唯靠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看见自己的败坏，得罪了神 看见神的真实、圣洁与公义 明白自己真正的处境：罪与神的责罚	被主更新、熬炼 感谢赞美主 倚靠基督的义 谦卑	面对 爱中服事 盼望	天堂 永生 赏赐

整本圣经中充满了对这两条道路的对比，并且十字架道路这蒙福之路是我们一生都要持守的，不只是“信耶稣”时一次性的决定。很多人误以为信主之后就“自然地”走在十字架道路上了，但圣经不是这样看的。基督徒信主后，也还要在每天的生活中，特别是在苦难中，持续面临这两条道路的选择。虽然从根本上讲，如果他真信耶稣，就必会得救，因为天父会保守他到底。（参约 6:39）但主耶稣却同时也以天国的宝贵，来要求我们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从他。耶稣说：“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 7:13-14）

在这条十字架窄路上，我们虽有艰难，却有主的同在。主不断引导我们在背自己的十字架的过程中，更加认识主耶稣的十字架。也正因有主的十字架，我们的十字架道路才成为蒙福之路：在主的爱中面对婚姻中的艰难，成全主向着我、也透过我向着这个不信的世界，而有的拯救的旨意。

三、面对：在“主的十字架里”看待艰难

主使我们在苦难中，认识他的十字架，在哀歌中发出对他的赞美。虽然在今世有苦难，但主已经为我们胜过了这苦难，并给我们预备了天父的家，那里有我们永恒的安息与盼望。那现今应该如何的主的十字架里，面对这婚姻中的艰难呢？

1. 真理里的见识与原则

(1) 带着清晰的福音认信，服事教会和家庭

一位曾在艰难中的姐妹，她的丈夫如今已经信主了，在分享时，姐妹反复强调说：“要自己先明白福音，请牧者确认自己是否真信福音。”这实在是极有见识的宝贵提醒。正如一位牧者所言：“我们的问题不可能出在福音以外。要在耶稣的死和复活上扎根，经历与主的联合，无论是读经、生命、牧养都必须建立在这唯一的根基上。”

很多姐妹在婚姻的困境中，不住地挣扎、绝望，却很少经历福音的带领和更新。究其原因，仍然是对“耶稣基督的死和复活”明白得不够。不是说不知道这真理的客观内容，而是不够当真，或者说根本就打算考察其真实性，也就不会真明白这真理的内涵——替代性救赎^[1]，更没有被这福音支配以至于自己的生命、生活、事奉都以此为核心。正如一个虽在家庭艰难中却仍然担当教会事奉的姐妹所说的：“正是因为知道耶稣的死和复活都是真实的历史事件，也明白了这事件的真正含义，你才知道自己是被耶稣这样爱着的。所以如果你已经信了，就要带着这个‘知道’去进入教会和家庭的服事。”

(2) 委身教会共同体的生活与事奉

除了缺乏对福音清晰、准确、有体验的认信，我们发现妻子在这样的婚姻中软弱、退后的重要原因

就是没有对教会共同体的委身。有一个清楚的原则：无论在怎样的境况中，都不可停止聚会（参来10:25），这是主清楚的吩咐，他通过让我们委身教会而使我们蒙恩。有很多姐妹就是因为离开了主的教会和话语，结果才越来越软弱。

主在教会中的心意是，要我们看灵魂为宝贵，这当然也包括妻子的丈夫和家人。去服事还未信主的家人，即使艰难，因为知道自己是行在主的旨意中。即便丈夫还没有信主，妻子仍要在家庭中服事他，并且是带着基督徒的身份来服事。虽然弟兄姐妹在很多实际的方面可能帮不上忙，但他们的代祷、陪伴、提醒、鼓励都是妻子蒙恩的管道，使我们在苦难中实际地经历主的帮助与同在。这样，妻子就不是一个人在孤单地服事，而是基督在教会中与她同在，是和共同体一起担当和经历这婚姻中的艰难。当然，对家人的服事不能代替在教会中的服事，并且要在两者的张力中学会平衡。

(3) 在婚姻中对付自己的罪

要在婚姻中对付自己的罪，而不是对方的罪。婚姻如同一面镜子，照见我们自己的本相。神往往藉着配偶让我们看到自己里面的自私、冷酷和不信的心。如若不然，我们总会觉得自己做得已经“仁至义尽”了，此时丈夫倘若还不满意，那就是他“心肠狭窄”了。往往在不自觉之间我们就已经站到审判的制高点上。“是神让我看见我的罪，把我放到了和丈夫一样的位置上。我看见我自己是如何被主饶恕的，然后再看丈夫

[1] 若对耶稣基督十字架所成就的“替代性救赎”原理不特别清楚，推荐阅读：陆昆：“圣经的核心真理：基督的替代性救赎”，刊载于《教会》2016年5月第3期，总第59期。



时会有怜悯，觉出他的可怜。那个时候再做什么服事，好像就不太一样了，会格外主动。虽然外在行为好像是一样的，但是我知道里面的动力和情感不一样了。”

在婚姻这样极亲密的关系中，我们更容易看到自己是给不出爱的可怜人，必须藉着十字架才能到神面前来。藉着这样的省察，我们才能更加体会神怎样看待丈夫的灵魂。

2. 福音里的舍己、顺服与智慧

(1) 主爱中的舍己

我们所面对的，通常其实并不是“舍教会还是舍丈夫”的问题，而是在你自己和丈夫之间，你是否愿意舍己

的问题。这个“舍己”一定要来自于主的爱，否则根本就不可能实现。“只有知道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爱和舍己，被基督的爱激励，才能跟随主走十架道路，”一位姐妹分享说，“我在教会的事奉很多，但为了不绊倒还未信主的丈夫，我必须要在家里更殷勤。这就意味着，我没有闲懒的时间了。他要十一二点才能下班到家，我几乎每天都等他回来，有时我和他沟通他在工作中的看法，了解他的心情；有时我们会一起阅读，常常是他朗诵，我当听众。这段时间他通常会非常敞开。之后他睡了，我还要再继续工作一会儿，或者预备第二天的早餐，早餐我会尽量做得很营养、很丰盛。这样的生活已经七年了，我目前只能调整成这样。身边关心我的人常责备我不爱惜自己。不过其实我是非常感恩的。与神所赐永恒的安息相比，在可以服事主的短暂今生中，我已经荒废了太多时间。”

(2) 主旨意里的顺服

婚姻中的很多矛盾在于，姐妹依然想在家做主。“我自己感觉最突出的问题是我想自己做主。我觉得自己懂圣经，就带着一种骄傲，常常用圣经去衡量和判断丈夫，不够信任他，也很难顺服。”一位年轻的姐妹这样分析自己的情况。其实，我们的信心不是建立在丈夫会一直做正确的决定上，而是相信神全权的掌管，他要通过我的顺服来成就他自己的旨意。

在经历艰难和主的管教之后，一位姐妹分享了自己的成长：“以前，当丈夫和我想法不一致时，我的第一反应就是抱怨，我们之间的关系也常在冲突之后受到亏损。主一直在对付我，现在我好像好一些了，如果意见不一致，我只是简单提出自己的看法，如果他不接受，我就不再多说什么了，虽然心里面有时还是不愿意，那我就去跟神祷告。”

神对姐妹在婚姻中的要求是顺服，即使丈夫还没信主。这敬重是出于敬畏神的心，而不是以丈夫本身有好品行或才干为前提的。“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因为古时仰赖神的圣洁妇人，正是以此为妆饰，顺服自己的丈夫。”（彼前 3:4-5）

(3) 圣灵里的智慧

家庭生活中的很多事情并不是原则性的，夫妻意见不同也很正常。然而，在双方的差异呈现出来的时候，我们很容易把自己的想法和做法正当化、合理化，

然后把问题都归结于“因为他不信主”。这个时候要寻求圣灵里的智慧，区分哪些问题是原则性的，哪些不是原则性的。非原则性的可以商量和妥协，但即使是关乎是非的原则性问题，我们也需要靠主寻求智慧去面对和处理。

“在家中的大小事情上，都要充分尊重他。”一位姐妹是教会的重要同工，她分享了自己在家庭生活中的一些经验，“家庭的重要时刻，比如生日、亲友来访等，我是一定要调开服事或者直接取消的。我敬重他和他的家人，对他的亲友家人，我都当成是我自己的，他们有任何需要，我都竭力支持，无论是金钱上的或者其他方面的。还有在孩子的教育上，一些关键性的决定我也跟他商量，听他的意见。该表达我的意见的时候，也会及时表达出来，如果他不接受，我也不是硬着来，而是继续在旁边讲理由，确切和坚定地讲。”

(4) 传福音的建议

在采访过程中，所有姐妹一致认同给丈夫传福音的重要性。但是当进一步追问，丈夫是否听过完整的福音时，所得到的答案多半却是否定的。

首先可能是做妻子的自己不真明白福音。有一部分姐妹把给丈夫传福音理解为，带他去教会，信一位神。或者所传的“福音”只是为得今世的好处。如果丈夫没反对，甚至稀里糊涂地受了洗，她就认为自己完成“任务”了。

其次，就是福音被传讲得太零碎了。“福音的每个部分我都讲过，不过都是在各种不同的场合找机会讲的。他能否串起来理解，那真的不好说，只能是靠神的工作了。”这位妻子的情况具有一定的普遍性。不少姐妹以为自己的丈夫在抵挡福音，罪人的确是敌挡福音的，但其实这些丈夫们可能根本就没有听到过福音！姐妹们自己当在真道上扎根，真明白福音，才能清晰、准确、完备地传讲福音。

还有，要常常藉着祷告来贴近神的心。否则，我们所传的也只是知识，而不是圣灵藉着耶稣的死和复活使人心改变的福音。一个姐妹分享了令她难忘的一次改变：“长久的失败让我沮丧，有一次祷告中，神让我明白他比我更爱我丈夫，那我自己爱他吗？我在意他的灵魂得救吗？我才看见其实我不是，神才是！因此，我里面安宁了。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学着从神的眼光来看待自己的丈夫，为他的祷告也比以前多了。”

3. 劳苦中的盼望与安息

通常，姐妹对婚姻都有很多期待，比如被爱、被接纳、被保护。而进入婚姻之后，会发现这些是无法完全从丈夫身上得到的。婚姻本身不能给人完全的满足，更何况姐妹与不信的丈夫在属灵上是完全隔绝的。爱主的姐妹看着自己的爱人不断诋毁福音，而对方却浑然不觉，那种痛苦使得一些原有的某种婚姻中的欢乐也被极大地削弱了。然而，这使我们可以更深切地盼望永生。

一位姐妹说：“正是现实婚姻的一些不幸福，使我知道真正的美好不在这地上，而更加盼望天堂了。”我

们往往更容易对眼见的有实感，而神正是藉着在婚姻中对我们的破碎，使得我们不再执迷于今生，把目光投向永恒，知道我们在地上的劳苦和忍耐都不是徒然的。

结语：十字架的窄路，哀歌中的赞美

婚姻对罪人而言，本来就意味着受苦。对于丈夫尚未信主的姐妹而言，这婚姻之路尤为艰难。这些苦难都是神允许的，也有主极美善的心意。主藉着这些苦难，迫使我们更多的祈求，为我们的罪，为灵魂，为家人。神也要带我们进入主耶稣的受苦中，使我们更明白和经历耶稣的十字架，那里有天父完全的慈爱和深厚的恩典，也有对天家的盼望。因此，在艰难中，我们仍要歌唱、赞美，跟随主走这十字架之路，直到见主面的日子。

耶和華啊，你忘記我要到幾時呢？要到永遠嗎？

你掩面不顧我要到幾時呢？

耶和華我的神啊，

求你看顧我，應允我，

使我眼目光明，免得我沉睡至死；

但我倚靠你的慈愛，

我的心因你的救恩快樂。

我要向耶和華歌唱，

因他用厚恩待我。

（詩篇 13:1、3、5）✝

如何赢得你不信主的配偶^[1]

——基于彼得前书 3:1-7 的解经讲道

文 /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译 / 江文宇 校 / 恩涌



在彼得前书 3:1-7 里，我们得到了这样一个主题：“如何赢得你不信主的配偶”，即，如何向你不信主的配偶传福音、作见证，带领他们来到基督面前。这是非常重要和有指导性的一段经文，它或直接、或间接地适用于我们所有人，因为我们或已与尚未得救之人结婚，或者我们认识的某人属于这种情况。

彼得前书的整体脉络

在进入这段经文之前，先梳理一下这封书信的整体思路，这对于释经而言是非常必要的。上下文是释经的基本要素之一，我们不能脱离上下文来解释任何一段经文。

彼得的这封信是写给当时散居各地、正处于逼迫当中的基督徒的，目的是鼓励他们，教导他们如何在一个充满敌意的社会中生活，如何在一个处处反对他们的世界里行事为人。总而言之，彼得是在劝勉这些人脱

去世俗的缠累，转向基督里那活泼的盼望。换句话说就是，劝他们在心智、情感和灵性上都摆脱这个世界的影 响，而专注于那永恒的、属天的事情。将他们的 心思意念保守在永恒的基督里，在上帝要赐给他们的那将来的、充满荣耀的基业上；不要被地上的纷扰所困，要举目仰望！

彼得的教导可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为 1:1-2:11，彼得把关注点聚焦在“**你们要谨记这伟大的救恩**”——这是我们将来盼望的基础。第二部分为 2:12-4:6，彼得从过去谈到现今，其要点基本是：“**你们要谨记在人前作榜样**”，我们接下来要分析的 3:1-7 就处于这个主题中间。在这部分里，彼得强调说，在这样一个对你们充满敌意、逼迫和拒绝的环境之中，要切记在人前做榜样的必要性。第三部分是 4:7-5:14，在这封伟大书信的末尾主要所讲的是：“**你们要注目将来，谨记耶稣基督即将再来**”。

[1] 本文是根据约翰·麦克阿瑟牧师的一篇讲道翻译编辑而成。承蒙 Grace to You 网站授权使用，特此致谢。原文链接：<http://www.gty.org/resources/sermons/60-31/how-to-win-your-unbelieving-spouse> (2016 年 11 月 9 日存取) ——编者注

顺服的品格是基督徒最重要的见证

如前所说，现在我们所学习的经文 3:1-7 处于第二部分中，所讨论的是我们要怎样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才能见证耶稣基督。

请注意，现在最重要的一点是，如果要在我们这个与我们为敌的世界中有榜样性的见证，并被主使用带领人归向基督，那么我们的生活就必须体现出某种基本的品格。什么品格呢？你注意到彼得前书 2:13 的一个词了吗？——顺服。2:18 说，仆人要顺服；3:1 说，妻子要顺服。

彼得说，你们正被一个与你们为敌的世界所困，具体体现为你们所处的社会关系，其中最主要的三个社会关系领域是：政府、职场和家庭。这三个由大到小排列的社会关系领域，构成了我们所生活的社会环境。但无论在哪个社会关系领域中，彼得都说：“要顺服”——要顺服政府(2:13)，要顺服你的雇主(2:18)，要顺服你的丈夫(3:1)。

在我们所生活的社会里，我们所要见证的最为重要的一点就是顺服。如果我们要在社会中产生影响力，就必须顺服上帝所设计的社会秩序、社会结构和社会模式。我们不能作反叛者，我们不能索求自己的权利，我们不能觉得自己超越于社会秩序之上，好像拥有了超越于法律、老板和配偶之上的自主权。我们被神留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传福音。我们在这个世界上是要使基督在社会、职场和家庭这三个环境中被人认识。彼得前书 2:13 说，如果我们想在所生活的国家和社会中成为有力的见证，就必须顺服人的一切制度；在 2:18 中教导说，如果我们想在工作中为主作见证，就要服从我们的老板，无论他们是友善温柔的，还是不可理喻的；然后，在家庭——这个最小的社会关系领域中，也同样如此。

可问题是，如果一位姐妹嫁给了尚未信主的人，那这位妻子该做什么呢？或者当一位弟兄娶了一位尚未得救的人，这位丈夫又该做什么呢？

第三章的这段经文不是关于男女两性地位的讲道，也不是一段关于基督徒婚姻的论述，而是在讲论一种“混合式的婚姻”，即在一段婚姻关系中，一方是基督徒，而另一方是非基督徒。

切记，正如 2:12 所说，我们必须要在这个社会中以某种特定的方式去生活，为的是使人们观察到我们的生活，就在基督再临的日子归荣耀给上帝，换言之，也就是使他们得救。而我们到底应当如何去生活呢？就是努力去把福音真理践行在实际生活中，这样人们就能通过我们的生活看到那真理，在家庭中也是如此。

基督徒妻子如何向尚未信主的丈夫作见证

让我们先从作妻子的开始谈起。虽然彼得在这里写了六节经文给妻子，而写给丈夫们的只有一句，但我想要你们明白，彼得其实并无偏见，这样的安排是有重要原因的。因为在当时，相较于丈夫成为基督徒，妻子成为基督徒在婚姻中面对的困难可能更大。

因为在当时彼得所生活的希腊文化中，对一个女人而言，在丈夫不改变宗教信仰的情况下，改变她自己的宗教信仰是不可想象的。在那个时候，妇女的待遇就像一只羊一样，她们的意见被认为是无关紧要的。当时的社会遵循着一种“父权制”(*patria potestas*)的基本制度：当一个女人还是单身，住在她父亲家中的时候，是在她父亲的权柄之下，父亲如果想要杀死她，就可以杀死她，而不会被追究任何法律责任；而当她结婚以后，她就在丈夫的权柄之下，她丈夫如果想要杀死她，同样也可以杀死她，

而不被追究法律责任。女人在当时仅仅被看做是为了生育男丁的需要而存在的。

但是突然之间，一个女人成为了基督徒，并且她明白了加拉太书 3:28 所说的：“并不分……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里都成为一了。”她意识到，在基督里自己是自由的，她有了一个新的神、新的主人。然而在当时却有这样一句俗语：“妇女们必须留在屋内，听从丈夫。”这就是人们对女人的想法和要求，并且妇女们经常因此受到虐待，甚至杀害。

所以，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一个女人一旦成为了基督徒，对丈夫而言，就意味着自己的妻子不再完全听从自己，变得独立自主，这是一件令他感到极其尴尬难堪的事情，因为周围还从没有哪一个女人这么干过，他将被身边的人们讥笑嘲讽。如果妻子真的有足够的胆量和勇气信主的话，那她就很可能让自己置于被虐待的危险境地。在早期教会会有很多秘密聚会，这些聚会之所以秘密，不仅是为了躲避政府，其实也是为了躲避她们的丈夫们，并且有许多妇女已经为此把自己的生命献给了基督。所以，彼得用六节经文来对做妻子的说话，正是因为这是潜在而又严峻的社会问题。

一位基督徒妻子与她未得救的丈夫要建立怎样的关系，以完成自己的使命？这使命又是什么？对于所有的基督徒来说，我们的使命是要赢得人们归向基督。基督徒妻子要如何行事为人，来帮助她那尚未得救的丈夫归向耶稣基督呢？让我们看看经文中所给出的答案。

妻子不要做的三件事

不过，在我们来看彼得告诉她们“要做什么”之前，让我们先来看看彼得告诉她们“不要去做什么”吧。

第一，不要离开未信主的丈夫

首先，他并没有告诉基督徒妻子要离开她的丈夫，请特别注意这一点。他并没说：“既然现在你是一个基督徒了，那就离开吧！给自己找一个想法跟你一样，也像你一样爱基督的人，和那人幸福地在一起。快甩了现在的丈夫，离开他吧！”不，他并没这么说。哥林多前书 7:13 说：“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丈夫也情愿和她同住，她就不要离弃丈夫。”“离弃”这个词在希腊语里就是“与丈夫离婚”的意思。也就是说，如果你有一位尚未得救的丈夫，不要与他离婚。保罗说，离婚是上帝禁止的。

事实上，下一节经文说：“不信的丈夫就因着妻子成了圣洁”。换句话说，上帝的赐福将会在那个男人身上满溢——只因上帝在赐福你，他竟然也将会得到益处！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是通过这种方式得到了救恩，而是在今生外在地蒙福；也不是内在的圣化，而是外在的恩典因着妻子的缘故而在丈夫身上满溢。如此，那未得救的丈夫如果想留下来的话，就可以留下。经文说，那信主的妻子也应该让他留下，这是上帝的计划。如果丈夫想走怎么办呢？哥林多前书 7:15 说：“倘若那不信的人要离去，就由他里去吧！无论是弟兄，是姐妹，遇着这样的事都不必拘束。神召我们原是要我们和睦。”也就是说，如果他想离开，就让他走，你不必再受此拘束了，这约被解除了。紧接着，哥林多前书 7:16 说：“你这做妻子的，怎么知道不能救你的丈夫呢？”换言之，关键在于，如果他想留，就让他留下；但如果他因为不能容忍你作基督徒而想要走，就让他走。如果你们家里现在除了争吵就是争吵，你想要强迫他留下来而信主，这只能适得其反，况且本来你也并不知道他到底会不会得救。所以，如果他留下来只会造成混乱的话，那还是别尝试继续维持下去了。彼得在彼得前书里并没告诉妻子要离开她未信主的丈夫，相反是告诉她，既不要反叛，也不

要离去。留下来，并尽你所能去赢得你的丈夫信主。但如果他执意想离开你，你就不必再受拘束了，婚姻的关系就被解除了。不要硬撑着维系婚姻，不要以为能在一个不舒服的、混乱的、像打仗一样的环境中带领丈夫归向基督，那样是不会有好结果的。

第二，不要因为传福音而使丈夫厌烦

第二件彼得并没有告诉妻子要做的是：向丈夫讲道，与他争辩，高谈阔论地讲福音；或是把经文写在啤酒罐底下、粘在冰箱上，也没有告诉妻子要在丈夫枕头里塞福音单张，或是缠着他，拿福音烦他；又或是在你确定他会独自在家的某一天晚上，打电话叫牧师到家里来，期待着你的牧师跟他好好辩论一番。彼得并没有告诉她这些，也没讲任何类似的话。

第三，不要索求自己的权利

彼得并没告诉妻子说，既然现在她的地位是与男人平等了，因此就应当索求自己的权利。她与丈夫之间的关系的的确确是平等的，正如与其他任何一位信徒一样，从属灵层面上说是平等的，但她仍有一个婚内的角色要履行。的确，在基督里，并不分男女，都归于一了；但在婚姻里，仍然是有带领者和顺服者的角色分别的。

妻子当尽的三个责任

那么接下来我们来看一看，彼得告诉作妻子的基督徒都应当做些什么吧。彼得前书 3:1 说：“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这样，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他们虽然不听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才是重点。他说，如果你期待着赢得丈夫归向基督，虽然只有上帝才知道这最终能否成就，但若想要尽力而为，那就做一位顺服的妻子吧！如果你想对所在的

社会产生最大影响，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公民；如果想在你的工作中产生最大影响力，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员工；同样，如果你想给你尚未得救的丈夫带来最大影响，那就做一位模范的顺服妻子吧！

彼得在这里概述了基督徒妻子的三个具体责任，让我们简略地来看一看：

第一，顺服

在 3:1 中说：“你们作妻子的，照样要顺服你们的丈夫”（吕振中译本），“照样”也可以翻译为“同样”。同谁一样？同公民顺服掌权者的方式一样（2:13）；同雇工顺服雇主的方式一样（2:18）。在这里的经文说，你们做妻子的，要照着同样的方式来对待你们的丈夫，那就是“顺服”。“顺服”（*Hypotassō*）是军事语境中的词汇，意思是被征服、附从。要意识到，你必须接受作为下属的地位，你是在丈夫的引导和带领之下，这是上帝对婚姻的设计。妇女在品格、智力、美德、属灵生命和恩赐等各方面都毫不逊色。她们只是被赋予了这样一种角色——上帝将她们摆在了要顺服一位“做头的”丈夫的带领之下这样的位置上。

“照样顺服丈夫”的原因是“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这是希腊语中的第一类条件句，意味着这是一个事实，可以翻译为“既然他们不听从这话语”。这里假定其所说的就是事实。此处的“道理”，我想是指福音——关乎与神和好及救恩的道理。他们基本上都是尚未悔改重生之人，即便如此，也要无论如何都顺服他们，正如对政府的顺服、在工作上的顺服。看看彼得前书 3:1 的结尾——“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请特别留意这一点，彼得不是说他们的得救能离开福音的“话语”，绝非如此。彼得前书 1:23 说什么？“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

的种子，是藉着上帝活泼常存的道。”救恩是来自上帝的道！但彼得在这里的意思是说，丈夫并不是因着妻子一时的言语而被赢得过来的，不是说丈夫的得救不是因着上帝的话语。恰恰相反，是唯独因着上帝的话语，他们才能被拯救。然而，从作妻子的角度来看，你之所“是”的重要性远超过了你之所“说”。这就是整个问题的重点。

“他们虽然不听话，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这话是什么意思？就是说丈夫可能不是通过“谈话”的方式而信福音，也不是因着妻子的“逼扰”而信福音，单单只是因着他妻子“好品行”的感化而信福音。这是一个多么美妙、奇特的看见！一位基督徒妻子，以她可爱、亲切、温柔的顺服，顺服于她那尚未得救的丈夫，这顺服竟然是这妻子所拥有的最强有力的传福音的工具。不是因着她说了什么，而是因着她的身份。女人应该顺服丈夫的带领，这是一个由上帝所设定的原则。“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弗 5:22）“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丈夫，这在主里面是相宜的。”（西 3:18）保罗在提多书 2:4-5 中说：“少年妇人爱丈夫……顺服自己的丈夫。”这些所说的也都是同一件事。女人要顺服丈夫的带领，是她为人妻的美德，也是她最伟大的传福音的工具。可以说，妻子的第一职责就是顺服，即甘心情愿的舍己与依赖。

第二，忠诚

妻子的第二项责任写在 3:2 里，就是忠诚。3:2 说：“这正是因看见你们有贞洁的品行和敬畏的心。”这是婚姻里一个非常基本的属灵真理。贞洁指纯洁，这意味着你不会到处与任何人乱搞男女关系。敬畏，意味着你对他有尊敬，你要展现出对他的尊敬。你永远会同任何人搅在一起，并且你向他表现出妻子对丈夫应该有的尊敬。彼得在这里谈论的是一种纯洁的生活。

贞洁及敬畏的品行意味着无可指责的为人，忠诚于她的上帝，忠诚于她的丈夫。

第三，谦虚

第三个责任出自 3:3-6，就是谦虚。彼得前书 3:3 说：“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辫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在这里，关于基督徒妻子如何试着赢得她尚未得救的丈夫，彼得讲到了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他说：“你们不要以外面的……为妆饰”在我们的社会中，妇女通常的关注点当然是外在的妆饰。但彼得说，你们不要单单注重外面的妆饰。

他是反对梳头发吗？他是反对戴金饰吗？他是反对穿华服吗？我不这么认为。毕竟，圣经中那个美丽的女人——所罗门在雅歌中的新妇就是被饰以珠宝、巧妙妆饰的。彼得在这里所要说的其实是，不要让这些外在的妆饰成为你无休止的关注，以至于忽视了你内在的品格。

听听上帝在以赛亚书中对以色列的控诉吧：

“到那日，主必除掉她们华美的脚钏、发网、月牙圈、耳环、手镯、蒙脸的帕子、华冠、足链、华带、香盒、符囊、戒指、鼻环、吉服、外套、云肩、荷包、手镜、细麻衣、裹头巾、蒙身的帕子。必有臭烂代替馨香，绳子代替腰带，光秃代替美发，麻衣系腰代替华服，烙伤代替美容。”（赛 3:18-24）

这些东西讲得太直接了，对吧？堕落的女人总是倾向于关注外在，但这不是真正的美。我向你们保证：女士们，如果内在空空如也，那么外在的美并不会捕获你们丈夫的心。彼得并不是要谴责所有的外在的妆饰，那他说的到底是什么呢？来看彼得前书 3:4：“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彼得说，这才是



真正的美之所在。实际上，一旦你结了婚，过不了多久，你就真的不会太注意妻子外表的样子了，你反而会变得格外注意她里面的样子，里面的美才是真正的美。基督教一直置身于这个奢靡又颓废的世界之中。但是彼得说，千万不要浪费时间和金钱去妆饰你的身体。这不是你赢得丈夫归向基督的方法。如果你的心要有所专注，那就应当专注于里面隐藏着的品格和美德。“又愿女人廉耻、自守，以正派衣裳为妆饰，不以编发、黄金、珍珠和贵价衣裳为饰，只要有善行，这才与自称是敬神的女人相宜。”（提前 2:9）努力追求美好的德行与品格，这会使你越来越美丽。你们注意到了吗？内在美的女人，往往外在也很漂亮。靠化妆并不能改变丑陋的性情，而使之变得更美丽。

“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最美丽的那种女人，是有着温柔、谦和、平安、镇定、安静性情的女人。这是一个女人应当追求的内在美德，也正是这些才能赢得一个男人的心。不仅如此，请你们注意，这在谁的眼里被视为珍贵呢？上帝。这是上帝极为看重的。注意，他还是没说禁止所有的外表妆饰，他说的是你们必须也要在内在的品格上下功夫。

不要把属灵成熟度与邈邈、懒散混淆在一起，因为后者也是把注意力吸引到外在，而没有留意如何反映出上帝赐给女人的美。

彼得在 3:5 中，描绘了这样一幅图景：“古时仰赖神的圣洁妇人，正是以此为妆饰，顺服自己的丈夫。”谁这里是所说的圣洁妇人？是旧约里的圣徒，她们的盼望在上帝那里。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她们是真正的信徒。他说我不是在告诉你们什么新事，我所告诉你们的是，在旧约时代被分别出来归给上帝的妇女们，她们也曾妆饰自己，但她们是把希望放在上帝那里。以什么方式？以她们对丈夫的顺服，这才是最合适的妆饰。她们是应该被效法的榜样。

当我思考这一段经文的时候，就想起现在的时尚杂志。有一天晚上，我和妻子穿过一个市场，走过杂志架旁，看到一些杂志。所有这些杂志封面都是女人。我们称这些女人为“模特”（在英文中 model 既有“模特”之意，也有“榜样”的意思）。但这是什么样的榜样呢？美德的榜样？不。品格的榜样？不。纯洁的榜样？不。内在美的榜样？不。谦虚的榜样？不。顺服的榜样？

不。她们只不过是“人体模型”！在大多数情况下，无论其展示的是什么，都是在外边，里面什么都没有。所以，如果你想要一个榜样，别去买这些杂志，拿好你的圣经，寻找那顺服各自丈夫的圣洁妇人。她们才是你在今后生活中要仿效的榜样。

彼得在 3:6 中给出了其中一位圣洁妇人的名字——撒拉。她是你在今后生活中要仿效的榜样。为什么？因为她顺服亚伯拉罕。她是一个顺服的榜样，她称亚伯拉罕为“主”，这称呼在今天可真是不太流行了。顺便说一下，“称他”在这里用的是现在分词、现在时态，表示持续地称呼他为主，持续地顺服他。

在这里，彼得为什么会以撒拉为例？彼得前书 3:8 说：“你们若行善，不因恐吓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儿了。”彼得知道，如果你是一个信徒，你就因着信而做了亚伯拉罕的子孙。对这一点的叙述在罗马书 4:11-12 和加拉太书第 3 章里已经很清楚，而在这里，彼得其实是进一步说，你不仅将“因信做亚伯拉罕的子孙”，你还将“因效法撒拉而做亚伯拉罕妻子的女儿”。所以他是说，你不仅是信心的子孙，而且还是顺服的子孙。你们若行善，就不仅是在效法亚伯拉罕的信心，也是在效法撒拉的顺服。

这就是他在 3:6 中所说的话：“你们若行善，不因恐吓而害怕。”（彼前 3:6）这是什么意思呢？我相信，自人类堕落以来，每一个社会都试图恐吓那想要顺服自己丈夫的女人。我不认为这是新事。要顺服，其中就有恐惧。如果你是一个基督徒妻子，有一个尚未得救的丈夫，你可能会害怕，不知道完全的顺服会把你带往怎样的境地，也不知道可能会导致什么罪，以至不得不因缺乏信心而止步。但彼得说，别害怕，只要行善就对了。而“行善”就是要顺服你的丈夫，这就是原则，这就是顺服、纯洁、谦虚的原则，这就是你如何不凭“一言一语”就赢得你丈夫归信的方法。

姐妹，你想赢得那未得救的配偶吗？顺服。效法撒拉那美好的榜样，称他为主；行善。在身体和情感上，都对他贞洁忠诚；又要谦虚。以那能彰显于外的内在美为妆饰，而不要成天沉湎于对外表的装扮。这就是你作为一个基督徒妻子，在婚姻中所应当有的生活方式，以期为着基督的缘故来影响你的丈夫。

基督徒丈夫对尚未得救妻子的责任

最后，转换对象——丈夫该如何做，以赢得他尚未得救的妻子呢？“你们做丈夫的，照样……”（彼前 3:7，吕振中译本）“照样”的意思就是，你也要顺服，即丈夫这一方也有顺服的责任。以弗所书 5:21 说，你们要“彼此顺服”，妻子对丈夫顺服，丈夫也要对妻子顺服。丈夫不是要顺服妻子的权威和带领，也不是要把妻子当做头来顺服，而是顺服妻子的需要。丈夫将自己个人的事情和日程安排都置于从属地位，以满足妻子需要，即使她还不是基督徒。也就是说，第 7 节的意思是：“你们做丈夫的也要同样顺服妻子，就像妻子、雇工、公民一样。”

当一位基督徒丈夫有一位尚未得救的妻子时，他的责任是什么？他的态度应该怎样的？概括起来也是三点：

第一，非常简单，就是“体谅”。“按情理和妻子同住”，从始至终与你的妻子一起共同生活。“情理”（*gnōsis*），这个词原文是“知识”的意思，是指一种经过深刻体验之后的认识。就是说要对她的需要敏感，对她的感觉敏感，甚至我相信这也包括了性生活方面。因为真“认识”某人，意味着和这个人有一种亲密的关系。正如圣经里所说，亚当“认识了”他的妻子，然后她生了一个孩子。你要和你的妻子尽可能以最亲密的方式生活，无论是在性生活上，还是在情感上都要如此。“同住”（*sunoikein*），这个词在原文里的意思是要与某人一起住在家里，保持着亲密的距离。此外，这个

词在七十士译本中也用于指性行为。所以彼得在这里使用这个词肯定也有暗指性生活的言外之意。总之，你要与你的妻子以一种深刻的、亲密的方式生活。不要因为她不是基督徒，就把你自己从她最深刻的、切身的、情感的需要中割离出去，不是虐待她、忽略她、冷落她，而是对她始终保持一种无私舍己的敏感，体贴周到，殷勤尊敬。

坦白讲，在当时的文化中，这肯定是一件具有革命意义的事。因为，一个男人成为一个基督徒，尽管他的妻子并不想和基督产生任何瓜葛，但是这位丈夫却还是因为信仰的缘故，而突然变得对他的妻子全然尊重、敏感多情，这在当时简直是一件极不可思议的事情。这恰恰正是此处经文所要说的。用以弗所书第5章的话来讲，就是：你要滋养她、顾惜她、保护她、呵护她，与她保持那种深切的、敏感的亲密关系。

其次，第二点，不仅要有体谅，还要有“骑士风度”。这是个很老派的赞美之词了，不是吗？彼得在第7节说什么？“你们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与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软弱，”首先，在这里，“软弱”用的是比较级，这是在跟什么做比较？跟“软弱”——所以很简单，对于丈夫来说，心中要牢记，妻子确实是比较软弱的，可你又是怎样的呢？同样是软弱的！所以丈夫们，别对你那些了不起的能力过于自信。你也是软弱的，她是相较于你更软弱。这软弱是指什么呢？身体、情感、天然的弱点，一个女人从身体上来说就是相对较弱的，她必须得到保护，她必须得到护理和供给，她必须得到滋养和顾惜。所以，做丈夫的，如果你有一个尚未得救的妻子，你就要与她保持深刻的亲密关系，对她所有的需要都保持敏感，并且要认识到她需要你的保护和供养。

第三个词是“陪伴”。我个人非常喜欢这个词。体谅、骑士精神、陪伴。“因她……与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

的，所以要敬重她。”（彼前3:7）什么是“生命之恩”？这里不是指着永生和救恩说的。这恩典单是指某样礼物。人生中能拥有的最好的礼物是什么？是婚姻。这是上帝给人类的恩典的礼物，你们夫妻二人就是共同继承人。这是非常重要的一句话，并且彼得说这句话并不是从属灵层面上说的，而是从婚姻层面上。他说：“你必须和你那尚未信主的妻子，共同作为生命之恩的继承人一起生活。”建立维系你们之间陪伴和友谊的关系，敬重她，因为她是和你一同继承生命之恩的——那恩典是生命所能提供的最好的礼物。这就要求夫妻之间要有团契关系、伙伴关系、友谊关系、陪伴关系以及在主里的交流——这些在彼得生活的年代是陌生和少见的事，妇女不被允许与任何人作朋友，甚至同她们自己的丈夫都不行。她们顶多也就是打扫房子和生养孩子。

所以他说：“做丈夫的，照这样行，如果你不体谅，如果你没有骑士精神，如果你不是一位陪伴者”，那会怎么样？请看第7节的结尾——“你们的祷告将受阻碍”。你觉得这位丈夫在祈祷什么？他祈祷他妻子得蒙拯救。如果他不是以这种带着深切的亲密感、极大的保护、供养，带着友谊、陪伴的方式来对待妻子的话，祷告就会受到阻碍。若这样做了，那么他的祷告就不会受阻碍了。

结语

因此，你要如何赢得你尚未得救的伴侣？是通过活出一个模范基督徒的样式，就这么简单。无论你是在政府层面将自己视作一个公民，在工作上作为一个员工，在家里作为一个婚姻的伴侣，角色总是一样的：你顺服上帝，尽最大程度活出那种社会关系中上帝所规定的样式，并祈求上帝悦纳，那么无论你在哪里，上帝都要使用你成为一个荣美的见证！✦

无论如何总要救些“家里人”

文 / 亚基布



人啊人，对你而言，最要紧的不是神和天国又是什么？你离世的日子岂不正在迫近？你难道没有日日看到，不是这种就是那种的疾病要将你的灵魂从身体释放出去？坟墓岂不正等待着成为你的住所……过不了多久，你就必看到自己的计时器走完，你会这样对自己说：“我的生命完结了！我的时间用尽了！它已成为过去的回忆！我眼前只剩下了天堂或地狱！”若然如此，眼下你的心不在天堂，又该在何处？

暗藏的不信在人心里占了上风。我们若真心相信凡未得重生、不圣洁的人都必受永久的折磨，当我们望着对方的脸——尤其当对方是我们最亲密、最珍视的朋友——的时候，怎能止住自己的口不说，怎能不为他们哭泣呢？因此，是我们心中暗藏的不信在耗损我们各种恩典的活力，阻碍我们行使自己的责任。基督徒啊，如果你切实相信自己不敬神的邻舍、妻子、丈夫、儿女，若不在被死亡掳去之前彻底地悔改，就必永远身陷地狱，岂不会使你昼夜不分地劝说他们，直至他们被说服为止？若不是这该受咒诅的不信在作祟，我们自己和邻舍的灵魂都定能比眼下更多地受益。

我们岂不是已浪费了许多宝贵的光阴吗？对于我们有些人来说，童年、青年已经过去；对另一些人来说，中年也过去了；我们前面的寿数几何殊难预测。我们在睡眠、空谈、玩乐中荒废了多少光阴，把多少时间都花在属世之想、属世之虑上！我们该做的工做得又何其少！逝去的时光已无法找回，难道我们还不该珍惜、善用所剩不多的时光吗？

——摘自巴克斯特《圣徒永恒的安息》

父亲：相争的十年

“那你们两位谈吧，我去隔壁房间。”

随后，牧师便开始了和我父亲洗礼前的考道陪谈。我在隔壁，隐约听见父亲说信耶稣好，翻开日记本，写下这一重大事件。日记翻开，往事也不住地涌现眼前。

十年前，我通过了受洗考道，那一年我大四。受洗后便不断给家人传福音，如今，我已全职传道五年，父亲终于也愿意来到主前。

一封万言的家书

父亲今年60岁，还在东北老家务农，这次受我邀请来北京，到我所在的教会参加考道，预备受洗。父

亲属于开明农民，80年代末成为村里第一个养鱼专业户，靠勤劳智慧一度成为全村“首富”。发展经济的同时又看重教育，我在小学毕业后就被父亲送到城里读初中，这对我后来能考到北京读大学有关键性影响。儿时从父亲那里听到最多的教导就是“长大要有出息”。读初中时，家里遭邻居偷窃，对簿公堂，因对方“上头有人”，官司败诉，并因此与地方法院和村干部落下过节，从此家人常受欺负。父亲望子成龙的心更加迫切，目标也更加明确——“一定要有出息！要当官！”用他的话说，叫“走仕途”。父亲的期待很自然地也成了我自己的期待，为光耀门楣，也为将来造福一方百姓，我努力学习。高中毕业后，我成功考入了京城读大学，预备进入“仕途”。父亲胜利在望，我意气风发。

但神说：“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赛 55:9）当年为要当官而考取政治学院，但如今我却成了传道人，就连我自己也常常惊讶于这个转变。更惊讶的是，这居然是那位又真又活的神早已向我定下的旨意，正如经上记着说：“我未成形的体质，你的眼早已看见了。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你都写在你册上了。”（诗 139:16）高中时我开始写日记，在得知神那里有一本关于我的早已写好的“册子”以后，每逢换新日记本时，我都在扉页写上：“时间还在流淌，生命继续展开”。圣经说：“人心筹算自己的道路，惟耶和华指引他的脚步。”（箴 16:9）神藉着身边的环境一步步带领我。同时，他也改变我的内心，如经上所记，就连王的心也在耶和华手中，“好像陇沟的水随意流转”（箴 21:1b）。神这样改变了我，这本身也带给我希望，相信神也一样能够改变我的家人。

大二下学期，经朋友介绍我来到教会，第一次听见福音。慕道近一年，做了决志祷告；又委身聚会近

一年，受了洗礼。回想起来，我确信自己在受洗之前经历了重生，但那时候使命感还不强，事奉的呼召也不具体。临近毕业，照着父亲多年的心意，我报考了国家公务员，如今还记得当时报的是中央办公厅下属的一个事业单位，但因为天父的心意是让我做“天国公务员”，虽然有充分的备考也没能考上。同时，因为复习得太不充分，随后的考研也失败了，当时报考的是北大哲学系。

两个考试都失败后，我决定第二年接着考。而父亲一心想我“走仕途”，并不期待我做其他工作，也就支持我明年接着考。但当时我更看重的是考哲学系研究生，算是带着追求真理的心，想去了解古今中外智慧人的想法，进而在思考中夯实和深化我的信仰；但并不排斥同时考公务员。直到临近考试时，我才决定只报研究生，不报考公务员。理由有三：一是求知心切，想读书；二是这次父亲期待我不单报考国家公务员，老家的也要报，这对我意味着，一旦考上了就会离开北京回老家，但老家的生活和工作环境会彻底打乱我的基督徒生活，打断我正在稳步成长的属灵生命（当时我正在参加牧师带领的门徒训练）；三是我的良心不许我只报名却不好好考，然后敷衍父母说没考上。

然而，把这个决定告知父母，对我来说太难了，从小到大我几乎没违背过他们，但这第一次违背的竟是对我十年的期待。我该怎么跟家人说呢？在电话里我是绝没有勇气开口的，于是我决定写信给他们。

最终，我以两个通宵完成了这封信，对着电脑足足写了一万字。最开始不知从何说起，就喝着预备好“壮胆儿”用的葡萄酒，看着电脑里的旧照片。夜深人静，戴着耳机听着 Beyond 的《再见理想》（歌词里唱着：“心中一股冲劲勇闯，抛开那现实没有顾虑。”后来，

我把整首歌的歌词也附在了信里)，在当时租住的四平米的小平房里，止不住地流泪，大概过了一个小时，才在微醉中敲起键盘开始写。信的内容有三部分，先是表达对家人的爱和沟通的愿望，再是表明自己不考公务员的决定（至少是这次不考）和缘由，最后是给他们传福音。传福音的部分写了四千多字，那是我第一次正式地、完整地给父母传福音，当时我受洗满一年。

信邮出后，估计快到的日子，我就给妈妈打电话，问收到我的信没。妈说，“收到了。”我问，“爸看没？”妈说，“看了。”对我来说，确认这些就够了。我没再多问，妈也没多说。直到现在，九年过去了，我和父亲从未谈过这封信的事，但我知道，这成为深埋在我和家人关系中一粒种子，日后结出了许多美好的果实。

一个献身的祷告

断了考公务员的后路，考研就成了我留在北京的最后一根救命稻草，压力很大。想读研究生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能留在北京，不中断正常的基督徒生活以保证灵命的成长。

一日清晨读经，偶然翻到诗篇 23 篇，心里大得安慰：

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他使我躺卧在青草地上，领我在可安歇的水边；他使我的灵魂苏醒，为自己的名引导我走义路……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诗 23:1-3、6）

感谢神！我考上了！这当中有神特别的帮助，因为三分的专业课考卷中有两百分的考题都是我考前

一天着重复习的，看到考卷时，我就觉得是神想让我考上。的确，接下来三年的校园生活成了我的“青草地”、“溪水边”。待到硕士毕业直接读神学做全职传道时，教会许可我这个单身传道免费住在教会，我心里想起四年前那个清晨醒来一眼看到的这段经文：“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

考上北大研究生，父亲在村里算是扬眉吐气了一把，我们父子的关系也得以缓和，他对我更多了一份信任，同时期待也又高了一层。在父亲眼中，我从小到大各方面都表现优异，他一直很信任我，所以对我信耶稣的事，他始终没有正面反对过，顶多侧面通过亲属劝我别信了。而现在，他就更接纳一些了，我胆子也更大了一些，开始在聊天中和他“谈论”福音，但也只敢重点谈“主耶稣的死和复活”的历史真实性，然后用几句话把“中保代赎”的意义讲一下，对罪的问题我只敢泛泛地谈，至于天堂地狱也是捎带“提”一下，毕竟爷爷奶奶都早已过世。整个过程都只是我一个人在说，并且显得草草了事，他能坚持听完，但从不回应。

假期结束，我再一次带着家人的期待来到北京读书。但紧接着发生的一件事，彻底地打消了他们的期待，也重新画定了我的人生轨迹。说起来似乎很简单，就是五分钟的祷告。

开学后不到一个月，教会举办了一次三天的营会。一个中午，我一个人在小山丘的凉亭里禁食祷告，举手望天，被神感动，就向天说话：“神啊，我这辈子给你了！”这话的意思是我将来愿意做“全职传道人”。如今回想起来，当时这样祷告有两个原因：一个是感受到神爱我，只不过那会儿感受中最强烈的还不是基督替死赎罪的爱，而是神帮我考上了研究生。当时还没能很好地区分“代赎的爱”和

“护理的爱”，这是日后才被归正的。另一个是我开始看重救恩的价值，如果天堂地狱是真的，那么就没有比拯救灵魂更大的事了。本来这个祷告只有我和神知道，但或许是神定意要将此事公开，当天晚上，牧师就在台上呼召大家献身给主，并且明确说愿意全职事奉的人可以走到台上。我倒不怕公诸于众，只是本能地怕自己在集体的火热中丧失自我判断，所以第一反应是不愿上台，但再一想，如果现在不上去，那中午的祷告又算什么呢？毕竟台上是“神的仆人”在发出呼召，我必须回应神，于是就走了上去。很多人都很惊讶，因为那时我在教会几乎还没担当任何服事。当时父母若也在场，不知会怎样……但最终他们是在五年后才知道的，而那时我已经全职服事两年了。

一个艰难的决定

带着这个决定，我开始了三年平静的校园生活，神使我的灵魂苏醒，预备我继续走义路。三年中，读了不少中外名著，用心地写了几篇论文。但更重要的是，我的属灵生命突飞猛进！在教会的主日讲道、查经学习和祷告会中，我汲取大量属灵养分，同时开始担当各样服事——买水果、接待慕道友、带领查经、周间探访、主持主日敬拜、带领主日小组、筹办营会，并且在临近毕业时，开始被委派主日讲道。

这三年中，父亲在信主的路上也迈出了一大步，就是他开始接纳教会了。这缘于我邀请他两次来北京短住，并要归功于牧者和弟兄姐妹的热情接待。后来我把这个总结为给亲人传福音的秘诀之一：带家人来你所在的教会，藉着弟兄姐妹的服事使他们信任教会，向福音敞开心。在我老家，隔壁村子有一个三自的聚会点，老年人居多，真理讲得不清楚，有些信徒见证也不好。到了北京，父亲发现这里的

教会年轻人多，素质高，牧者也有文化。于是，他对教会的态度一下子有了转变。期间，牧师给他做了一对一的个人布道，弟兄姐妹多次请他吃饭并讲述自己的得救见证。我在旁边听着，事后就着一些话题向他追问并进行讨论，于是就不再是过去那样单方面“谈论”福音，而是在互动中“传”福音了。

这之后，我和父亲能很轻松地谈福音了，但我知道，再一次的、更大的张力正在迫近，因为我快要毕业了，是时候面对刚入学时那次在凉亭里的祷告了。那次祷告是真心的，但当时的确没明确是毕业后就去读神学、开始全职事奉，还是工作几年后再全职。因此，即便先去工作，我的良心也能接受，而且这三年本也是这样打算的，对此牧师也表示认同，甚至帮我介绍工作。但我处处碰壁，如今回头看是神不给开路。

于是我开始重新思考要不要毕业后立即全职，身边的同工也鼓励我。我的第一反应是：“肯定不行！父母是绝对不可能接受的！这怎么对得起他们的养育之恩！要是因为我做传道，他们更加不信怎么办……”但神继续光照我、带领我，让我明白了绝不会因为我不做传道人就加增了他们信主的机率。他也让我面对他的话“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太 10:37a），“孝敬父母”的诫命并不意味着凡事都顺从父母的期待。主藉着牧师的劝勉让我明白，我不是主人，父母的幸福不在我的手中，从某种角度讲，他们有一个更爱主的儿子，是更于他们有益的。更重要的是，我最终发现，我最放不下的其实还不是父母，而是我自己。我放不下自己爱世界的心，仍试图证明自己的能力和价值，羡慕别人上班赚钱边在教会服事，不甘心自己没有任何社会经验就全职事奉，觉得这样的人生不完美。为此，我一度决定四年后也就是我三十岁的时候再“出来传



道”，其实是想先为自己活四年，然后再为主活。但越是这样想，内心就越不平安，一连串的经文冒出来：“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 5:15）“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罗 14:7-8）尤其是当我想到，主替我死换给我永生，我因他有了永生，却跟他计较四年，就觉得自己特别对不起主，特别不堪，眼泪就止不住地流出来。除了亏欠，我也觉得惧怕，“仆人知道主人的意思，却不预备，又不顺他的意思行，那仆人必多受责打”（路 12:47）。“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林前 9:16）我倒不觉得不立即全职就会灭亡，但的确害怕此时我不顺服神的呼召，将来神就不再用我了，或者不再有服事神的感动，也或者不再有服事神的机会。现在说起来似乎

很清楚，但当时挣扎得很痛苦，甚至我都忘了具体是在什么时候做的决定，只记得有一个想法：如果是我那赤身悬挂在十字架上的主对我说“来吧，跟从我！”我的良心不许可我拒绝。最终，我在研三那年春节前两个月做了决定：毕业后立即读神学，做全职传道人。

一个“摊牌”的夜晚

自己和自己挣扎的平息，意味着和父母挣扎的开始。我不只是惧怕父母，也认为自己的确亏欠他们。当时他们完全不信，不可能理解我为什么做这个决定，我甚至担心他们为此而病倒，或者断绝父子关系。从决定那时起，我就定下了正月初七晚七点告诉家人我的决定。因为每年正月初六是整个家族给姥姥过生日的日子，我不想面对整个家族的压力，就想避过这天。我也定了主意，此前至少每周禁食祷告一次，求神预

备父母的心来接受我的决定。这个决定，神知道，我知道，父母完全不知道，日子一天天迫近……

放假后回到老家，过春节，吃年夜饭。记忆中，二十多个春节，这个最特别。感谢神！唯有他知道一切，也决定一切！最终“摊牌”的日子不是正月初七，而是初十，因为母亲在姥姥家多住了两晚。时间还是晚上七点。晚饭后，夜幕降临，我站在院子里，望天祷告，寒冷和惧怕中，身心都在发抖。回到屋子，七点整我开口说话：

“爸妈，跟你们说件事儿，毕业后我想考神学。”

父亲随即回应：“爱干什么就干什么吧！”

我顿时恍惚，担心他没理解我的意思，就补充说：“考神学，做全职传道人。神学要上三年，每个月生活补助两千五百块，我每个月给家里一千。”

父亲和我的牧师见过两次面，了解传道人是怎么一回事，就说：“你让我怎么说？我能去北京看着你不让你做？爱干什么就干什么吧！”

我当时第一反应是感谢神！过关了！两个月的禁食祷告神垂听了！我可以全然为主传道了！但紧接着我发现父亲不再说话了，我开始更深地认识到父亲的“不拦阻”里深深的无奈和绝望。是啊！我六岁上学，二十六岁硕士毕业，他供养了我二十年，期待了我二十年，两分钟的对话后，他二十年的期待一下子都破灭了。他的绝望让我害怕，我试图再挑起话题，母亲接过话来，流泪说了很多，很多是协调两方的话，我也流泪了，父亲偶尔带着绝望说几句抱怨的话……那夜，我们说到凌晨才睡，或者准确说，凌晨我们都不说话了，他们是否真睡着了，我其实不知道。

第二天，父亲脸色很差，没说断绝父子关系，因为他几乎不主动跟我说话。但我知道父亲也说了些动气伤情分的话，大意是说我没出息，不要志气，白养了。这是我在隔壁房间不小心听到的，还听见妈小声责备他。

这样过了几天，我就回北京了。

一个崭新的阶段

回到北京后的半年，最难的事就是每周给家里打一次电话。这是多年来的习惯，在如今父子关系危机的时候，就更得坚持好。但每次要拨电话时都带着当年写信前、当夜“摊牌”前的惧怕，怕撞上父亲心情不好，怕哪句话说错产生冲突，这对生性胆小、害怕人际关系冲突的我来说，实在是一种煎熬。每次拨出号码前，我都得向神祷告半天，求勇气，求智慧。这种程度的张力，直到第二年春节回老家父子再次见面后才彻底消除。

从那以后，在福音里我反守为攻。秘诀还是一——带他来北京！在老家，他只能按着原有的生活处境、人际关系、舆论和价值观看待我和福音，因此越想越不通；但到了北京，他发现因为做传道人我得到了教会弟兄姐妹异常的爱护和尊重，就连他自己也因为传道人的父亲而得到了不一样的厚待，就更能听进去福音了。这一次，牧师又给他做了一对一的个人布道，还带他做了决志祷告，这发生在我全职一年之后。

从此以后，我敢正面给父亲传福音了，透彻地讲罪和神的忿怒，确切地讲天堂地狱，不单是口头讲，也给他翻圣经。以后每年我都邀请他来北京住一段时间，每次都带他参加主日礼拜，还带他参加过营会，四年来带他学了兩遍《基督里的新生命》，陪着他看了三

整天《洗礼前要道培训》的视频，也带他一起唱诗、祷告。今年春节的年夜饭，父亲第一次带着我们全家四口人一起做了谢饭祷告。距我向他“摊牌”那个春节，时隔五年，感谢神！如今在老家，父亲平日里会偶尔自己谢饭，挂念北京教会这边一些生病的肢体，经常读经，有鉴于此，我邀请他来参加这次洗礼考道。

随着年龄增长，这几年父亲越发看重健康问题，身边不断传来同龄人患病去世的消息，他开始认真思考死亡问题，名利看得更淡了，感情看得更重了。感谢神，这也都是他的引导！还有一点很重要的，就是尊重。我没有满足他二十年来对我的期待，但他能感受到我对他真实的尊重，他也得到了神家里众多弟兄姐妹的尊重，这是一个男人需要的，更是一个父亲需要的，感谢神加给他！

妹妹：一次心里心的迁移

在我们家，接受福音最难的是父亲，最容易的是妹妹，神也藉着她来改变整个家庭。

妹妹小我十二岁，刚刚从北京一间私立的基督教高中毕业，正在读教会办的一年制圣经学习班，同时申请国外大学的奖学金，预备明年出国读书。听起来一帆风顺，看起来前途光明，但说起来都是神的带领，凭着信心。

前些日子，妹妹微信发来一张照片，拍的是一张黄色的信纸，上面写着：

在你十周岁的生日，送你十块巧克力，每块儿代表一岁；

送你一本《圣经故事》，让你了解什么是信仰；送你两个小册子，叫你知道什么是福音。

祝你学习进步，在各方面都有长进。

Happy Birthday!

——哥哥

2007年10月18日，于北京

这是她十岁生日时，我写给她的，她竟然保存了快十年。那是我第一次给她传福音，那时她才上五年级。再有一次印象深刻的是她初三那年，也正是我跟父母“摊牌”的那个春节，临回北京那天，我送她去学校，在教室陪她坐了一会儿，在操场和她走了两圈，临别时按着肩膀为她做了很长的一个祷告，她哭了。还有一次是她高一时，同样是春节我临回北京的当夜，在城里请她喝奶茶，给她讲我高中时的艰难处境，我再给她传福音，临别时握手为她祷告，她又哭了。因为在老家读公立高中很难在周日去教会礼拜，我就督促她读经祷告，买给她《纳尼亚传奇》，过生日时寄给她拷贝了赞美诗的MP3做礼物，差不多每周都给她打电话。直到有一天，神在我们家动了一项新的工作。

在初中毕业后的暑假，妹妹来北京游玩几天，也参加了主日礼拜，教会里的弟兄姐妹都知道她。过了一年，教会里一位妈妈向我提议：“让妹妹来北京呗？和我们家女儿一起homeschooling^[1]，可以住在我家。”我当时心里一亮，觉得甚好！主要还不是homeschooling好，而是这样一来她能过上正常的基督徒生活，就更可确保重生得救，并在青少年时期在福音里健康成长，免去很多试探，少走很多弯路。我当时的想法是：得救是最重要的！自己的家人，能多救一个，就多救一个；能早得救，就早得救！

[1] Homeschooling 意即，在家自学或在家教育，是指不进入学校系统，而靠家庭与社会资源的学习方式，其教育理念和背景和教育哲学有相当大的关系，例如自主学习和非学校教育（unschooling）的思潮等。摘自维基百科。——编者注

为此，我极力促成此事，也求神开路。首先是要征得父母和妹妹同意。妹妹自然是满心信任我这位大哥哥，对北京也充满向往。但来北京上学就意味着放弃老家的学籍，而妹妹当时读的是重点高中，且成绩优异，考一本没有任何问题。好在父母并不期待妹妹当官，在教育问题上，又比较信任我这个高材生。只是觉得住在人家太给别人添麻烦。其次就是费用问题，homeschooling 学费算下来每年要一万，有些贵，但还在承受范围之内。最后只剩下住宿和照料的问题需要考虑。感谢主，这位热心的妈妈介绍了一个每月五百块钱租金的住处，同时还为母亲联系了同一个小区内的一份保姆的工作，这样她可以一边工作一边照顾妹妹上学。感谢神的预备，两周内一切水到渠成。我这边都预备好了，就打电话给家人，家人一口就答应了。妹妹退学，母亲陪读，留父亲一个人在家。

如今回想，这已经是四年前的的事了，这件事情对我们家影响实在太太、太好！妹妹到北京后第二天便去参加了一个三天的宣教聚会，会上就立志奉献做宣教士，我得知后第一反应是舍不得，然后担心她完全是出于血气冲动，如今四年过去了，我发现不全是我想的那样，她现在仍然有这个心志。

为了女儿，母亲也来到北京。这样一来，母女每周末都一起去礼拜，也参加教会的查经班，半年后就都通过考道，一块儿受洗了，并且很明确是重生得救了的。

当然，也有些显得意外的事情。读了一年的homeschooling 后，出现一个问题，就是其他同学都有妈妈陪着上课，妹妹却只能只身一人，因为母亲要打工赚钱，哥哥忙着传道。在和她的沟通中，我发现她显得很没有安全感。其他同学都有妈妈帮着设计课程和管理分数，好预备申请国外大学之用，

妹妹只能询问别人的妈妈并自己打理一切，她很焦虑。当她从其他伙伴得知有另外一间私立的基督教高中可去时，她表达出特别想去的渴望。这家私立基督教高中也的确不错，但学费要高出两倍，每年三万。虽然homeschooling 其实也能达到相当程度的学习，但我认为对女孩子的成长来说，安全感很重要，所以就与父母商量，转到这间高中。每次筹学费都不算容易，但一晃三年也都过来，妹妹已经毕业了。有时我也暗想，我四年大学才花了一万六千块学费，她三年高中就花了九万。但我也的确认为，她现在的综合素质，要高过我本科毕业的时候。妈妈也常笑着对妹妹说：“给你哥娶媳妇儿的钱，都被你花完了！”这还的确是实情，但我认为值得！

妹妹已经高中毕业，但没有马上申请大学，而是为了信仰的根基更加稳固，用一年时间留在教会读圣经学习班，同时在申请国外的大学。因为不是在公立学校教育体系下，她很难考国内的大学。在这个过程中她一度陷入焦虑，我和她陪谈后，她表示凭信心能接受只有高中学历来服事主一辈子。我期待神给她开路能到国外读大学，以便做个更好的宣教士或是基督教学校的老师。至于费用，即使申请到了奖学金，每年生活费和路费也需要七、八万，很难指望我这个穷传道了，或许得靠家里卖房卖地。但感谢主，如今父母都有这个“觉悟”了，他们既视之为自己对女儿的责任，也已经想清楚了这样一个事实：这两个孩子都是给神养的！

说到这里，不得不提我那慈爱的母亲！

母亲：与儿同走十架路

母亲来到北京后一直打工赚钱，现在给一位姐妹家做保姆，每天工作四个小时；其余的时间就在家里边做家务边听我讲道的录音，我平日服事忙碌，能

在家陪她的时间不多，渴慕真道的同时，也夹杂着她对儿子的爱和想念；母亲喜爱读经，在教会同龄人中算是很熟悉圣经的；热心传福音，给邻居传，给打工的人家传，有时在还在路上给陌生人传；热心登门探访身边有需要的兄弟姐妹，每次都不忘带点礼物；积极参加教会适合她的培训，几乎一次不落；带着“我和我家必定事奉耶和華”的心志，年初和妹妹一起报考了教会的圣经学习班，但毕竟年龄大了，不善于笔试，没考上。面试的时候，母亲也暴露出一些问题，比如在对福音的体验上看重平安喜乐的感觉胜过永生的实在感，当时我作为考官之一也在场。但为已有的这些，我该何等地感谢神啊！

在对待福音上，母亲的态度一直好过父亲。当年我为说明自己不考公务员而写给家人的那封信，父亲只是简单看了一下，母亲却一直装在她的包里，甚至出门也带在身上，还主动地展示给一些亲戚朋友看，说“这是我儿子给我写的信！”这些是妹妹后来告诉我的。我想，比起我考不考公务员，她更看重我在信里向她表达的感情。并且，在接到那封信之后，母亲就开始去老家的教会（三自在农村的聚会点），并且偶尔交奉献。我还记得，我跟家人“摊牌”说读神学的第二天，妈妈也照常去隔壁村子参加主日聚会，在当时这给我极大的安慰。后来到了北京后，母亲更是热心参加教会的礼拜和学习，所以，半年后就顺利受洗了。受洗当天，我觉得一切显得那么自然又那么宝贵！

母亲对我的爱，在教会里是人所共知的。“摊牌”读神学那晚，妈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有可能被抓进监狱不？”现在，我因为服事忙碌，一般每周只能到她的住处陪她一个晚上，到了家首先会听完她攒了一周想跟我说的话，那天晚上也会是我们娘仨家庭崇拜的时间，已经坚持了两年多。有时为了一周

能多看我一眼，母亲就先来我负责的堂点听我讲道，下午再去自己委身的堂点礼拜，几乎每次来都给我带东西，或是吃的，或是穿的。同样，我每次回到家，她也都有预备好要给我的东西，或是吃的，或是穿的。后来，我才想明白一件事：我不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很少会想到她，她不和我在一起的时候会一直想着我。这时我更加明白了《游子吟》里讲的“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从那以后，我也立了个志向：每次绝不空手回家见妈！虽然每次也只是买五块钱的瓜子、十块钱的桔子什么的。

妈妈打工很辛苦。有时每天会干五、六个钟头小时工，腰疼得不行；有一个冬天，妈妈要每天五点多起床，骑自行车去上早班；遇到不友好的人家又会遭冷眼，受委屈；住得也很简陋，四年来多次搬家，房租都是五六百块钱一个月，在北京，这些钱能租到怎样的房子可想而知。妈妈偶尔跟我开玩笑说：“放着家里的二层楼不住，来北京和你一起背十字架！”的确，比起刚来北京的时候，母亲显老很多，有时在阳光看见母亲头顶的许多白发，心里很难受。为此，我也更珍惜还和她在一起的时光，有时早晨离家出门前，我会特意用手机给她拍张生活照，她每次都很紧张，说“头发太乱了”。如今，母亲明白了主耶稣说的话“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太10:37a），但我想她也感受到了，作主门徒的我，比没作门徒时更爱她了。

我常问母亲：“妈，你看重生不生？”妈说：“看重！要不现在能这么活吗？”有时，她会含着泪水说。我知道她是真的看重了。

今年春节，父亲从老家过来，我们四口人在北京的小屋里过的年，父亲代表全家人为年夜饭做的谢饭祷告。到了该家庭崇拜那晚，四口人在一起交通，



我主持，每人轮流分享自己的人生，过去的感恩与遗憾，现在的打算、未来的期待，彼此的关系……时而欢笑，时而落泪，时而沉默，从六点半一直到凌晨两点，我偷偷地做了全程录音。

人生很短，有了永生才活得踏实；有了永生，短暂的人生才可能真正的幸福。我们在地是客旅，寄居的年日窄如手掌，求神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

众亲属：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

从小到大，我不但被父母喜悦，也被父母两方的亲戚喜悦；当我使父母的期待破灭时，他们对我的期待也一同破灭了，到今天很多亲戚提到我时还说“白

瞎了”。父亲有四个哥哥一个姐姐，母亲兄弟姐妹八人。他们都各自有儿女，大多是我的哥哥姐姐，少部分是我的弟弟妹妹。当我真明白这关乎永生永死的福音后，这个群体成了我心灵极大的负担。

我刚信主时，父亲自己不表示反对，却通过这些亲戚长辈来劝阻我，我因此也受到了些压力，在亲戚面前也不多提信仰的事，顶多在串门离开时在床头留一个福音单张。后来我做了传道人，父亲因以福音为耻，就禁止我告诉任何老家的亲戚和朋友，这使得我更难给亲戚们传福音，心里时常觉得亏欠。

紧接着的两次经历使得我突破了这样的心理障碍。一次是我预备约翰福音 3:16 的讲道，当我确认圣经里“灭亡”的意思并默想其可怕的时候，想到我已经死

去的爷爷、奶奶和姥爷，便一个人在房间里嚎啕大哭。另外一次是在神学院，我独自在小阁楼里查考新约圣经里所有关于永恒审判的经文，窗外雷雨交加，我逐一地数算还活着的这些亲戚长辈，默念儿时他们对我的恩惠，不禁泪流不止。更加体会到了保罗所言为骨肉之亲的“大有忧愁，心里时常伤痛”（罗 9:2b），也想到主耶稣口中“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里财主说的话：“我祖啊，既是这样，求你打发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为我还有五个弟兄，他可以对他们作见证，免得他们也来到这痛苦的地方”（路 16:27-28）。于是我鼓起勇气决定，回老家传福音救人！

记得是五一长假，我决定回老家给亲戚逐家逐户传福音，带了足够的装备（圣经、福音单张、《游子吟》等），也邀请很多弟兄姐妹为我迫切祷告。火车上在日记本里逐个写下他们的名字，设计好在有限的时间内最合理的行程和探访次序，提名祷告。到了村里，登上我儿时常常去采野菜和草药的一个小山丘，望着整个村落，感到深深的绝望，想到以弗所书写的“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 2:12）。每一户人家都在罪和永死的笼罩之下而不自知，村里没有一间教会，我向神呼求！第二天开始按着规划，逐家拜访传福音，多年不见的要带上礼物，往来密切的就空手上门，曾有过节的要先嘘寒问暖，之前传过的就直奔主题。心里想着保罗的话，“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林前 9:22b）无论传得顺利与否，都留下福音单张或《游子吟》。不虚此行，几天内做了之前几年都没做的工，那是我欠下的福音之债！返京之前，在车站望着这个城市的夜景，向神祷告，求神在此兴起教会，求神使我撒下的福音种子发芽结果。

从那以后，每年春节我都差不多会将这些亲戚走访一遍，或重新再传一遍，或就着某个问题深谈，也

不断给他们好的查经材料，甚至个别亲属家的查经教材是随着教会使用的版本而不断更新的。在每周我和母亲、妹妹的家庭崇拜中，也都会为老家的亲戚祷告，其中，母亲自然是对姥姥负担最重。

姥姥已经八十多岁，在农村住瓦房，和儿子东西屋分住。我十岁的时候，看着姥爷在姥姥现在住的屋子里咽气，如今已经过了二十年。我信主后的十年，只要回老家就会去看姥姥，只要看她就会或多或少地传福音，尽可能用老人家容易懂的话，也跟她强调将来在天堂身体复活。因对我的喜爱，老人从不拒绝，但她是否真明白、真接受，我心里一直没底。每次进到她的房间，屋里的摆设都是一样的，十年如一日。老人身体一直很好，但我常会想，保不准哪天我再进来的时候，摆设一样，老人却不在了。人老了，没有觉，姥姥每晚只能睡着两三个小时，其余的时间，差不多都是一个人在黑暗里，靠着枕头坐在炕头儿，等着时间过去……

我对姥姥的灵魂得救一直忧虑，直到妈妈和妹妹搬来北京以后，我终于可以用我的秘诀了——接姥姥到北京来，去教会！前年，姥姥来北京住了四个月，直到受洗后才离开北京。按教会的惯例，老人一般是点水礼，姥姥却主动要求浸水礼，用她的话说，“要洗就好好洗！”

刚来北京的时候，教会的弟兄问她：“姥姥，能上天堂不？”

姥姥说：“能！”

弟兄：“怎么上？”

姥姥：“慢慢上呗！”

要离开北京时，弟兄又问她：“姥姥，能上天堂不？”
姥姥说：“能！”

弟兄：“怎么上？”

姥姥：“靠十字架呗！”

姥姥后来又回到老家了，我每逢看到自己教会里的老年团契，就会想到姥姥，多么盼望老家的教会能够复兴啊！

去年，我又以看病为由，邀请大姨和大姨夫来北京住了两个月。大姨夫的确病了，脑梗塞，已经两次发病，很危险。我在北京认识一个很好的中医，所以邀请他来。但说是“以看病为由”，是因为我更看重的是他灵魂得救。因为我的秘诀是：来北京，去教会！我在母亲的隔壁给他们租了间同样大小的房子，替他们付好了房租。两个月期间，领他们去主日礼拜，带他们参加教会的婚礼，大姨在圣诞节的布道会上做了决志祷告表示愿意信，大姨夫还是很抵挡，求主怜悯！

前不久回老家，恰好赶上了大伯的八十大寿，父亲家的亲戚基本聚齐了，我灵机一动，主动张罗建一个“家族微信群”，已经拉了不少人进来；随后，又把母亲这边的亲戚建了个微信群，正在拉人。等这两个微信平台建好了，我就更便于在其中加强联络，深化关系，也可以发送些福音资料。与其说是交流平台，不如说是灵魂战场，对照起十年前来自各方亲属的压力，我如今算是“全面反攻”了！神与我同在！“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弗 6:12）

结语

那次考道，父亲没有通过。牧师跟我说，父亲对罪和神的忿怒的认识还不太清楚，没有明显的悔改的

迹象，更像是还没重生，还不急着受洗。我表示认同，不愿含混过关。已经打了十年的“仗”，我期待的不是虚假的胜利，免得他最终假信而不自知，我却活在虚假的安全感里。

离开牧师那里，我搂着父亲的肩膀，走在路上，边讲福音，边往家走，母亲和妹妹在家等着呢。

“神啊，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诗 139:23-24）

“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的好处。”（林前 9:22b-23）

近来有弟兄姐妹询问我给家人传福音的经验，我一下子想到的还不是具体的技巧，况且不同家庭的情况也不一样。不过回顾过去十年，的确有一些在福音里的思考和感慨，不算是绝对的原则，但乐意分享给大家：

想家人跟着你信主，我们自己得先跟随主；期待神在家人身上动工，先不要拒绝神在你自己身上的工作；想家人能被神得着，先让自己更深地被神得着；怕神向家人发怒胜过怕他们和自己冲突；怕家人将来下地狱胜过怕现在他们逼迫自己；在他们作为罪人认识到神的爱之前，先让他们作为至亲得到你的爱和尊重；在家人与神恢复关系之前，我们先和家人恢复好的沟通；在家人能听进神的话之前，我们先倾听他们的心里话；想家人能真信福音，我们要确保传给他们的是真福音；同时，知道传福音是神托付给教会的大使命，所以要在神的大家庭中争取我们的小家，在众肢体的代祷和协助中，祈求神的话语行动！✝

给穆斯林传福音^[1]

文 / 约翰·克拉森 (John Klaassen) 译 / 郑丽 校 / 李亮



每周三，都会有个穆斯林女子来我们家，和一群女士在小组中见面。大家先喝些可口的薄荷茶，然后就从旧约开始，一直讲到耶稣。会面结束后，这个女子会像她来时一样迅速地离开。有一天，一切发生了变化。对她而言，耶稣不再只是一个先知，或仅仅是历史上的一个名字，耶稣成为了道成肉身的上帝、救主和生命的主。不久，她就和她在基督里的新姐妹们一起在洗礼中跟随她的救主，重生获得新的生命。

和穆斯林分享福音，是我生命中最大的特权之一。我最美好的回忆就包括坐在地板上告诉他们旧约中献祭和服事神的故事，然后讲述耶稣作为神成为终极献祭其意义何在。

某日，一位我分享过许多次福音的朋友跟我说：“约翰，我觉得你说的是对的，耶稣的确在十字架上为

我的罪而死。”对一个穆斯林来说，这是一个极大的变化。但是还不够，所以我们继续跟他分享圣经中的信心故事，并告诉他耶稣比历史上所有的先知都要伟大。终于，有一天，他说：“你说得对，耶稣是神。他是救主，也是我生命的主。”那一天，他走出了信心的第一步，“口里认耶稣为主”（罗 10:9a）。

许多人想到穆斯林的时候，想到的都是极端分子或恐怖分子，脑海里呈现的是全身被袍子裹得紧紧的穆斯林女子和戴着头巾的穆斯林男人。其实，我们应该想到的是住在我们近处的穆斯林邻居。他们担心孩子的教育，忧虑着工作和婚姻的状况，担心跟公婆相处的情形。他们跟你我没什么区别。所以，如何跟一个穆斯林分享你的信仰呢？当我想到跟一个穆斯林分享信仰的时候，我想到的是彼得·瓦格纳（C. Peter Wagner）传福音三个“P”的原则：同在（Presence）、宣告（Proclamation）和说服（Persuasion）。

[1] 本文节选自美南浸信会神学院出版的《传福音指南》(A Guide to Evangelism)。该书电子版链接：<http://www.sbts.edu/press>。承蒙授权翻译转载，特此致谢。——编者注

不过我想再加一个“P”，祷告（Prayer），这是所有传福音的基石。我以一个层层相叠的金字塔的形象来谈论这四个“P”。

祷告（Prayer）

无论在哪个族群中工作，祷告都犹如金字塔最大的那块石头。忽视这块石头就是抽掉了根基，忽视神在你要传福音的人生命当中的旨意。耶稣在路加福音 10 章 2 节说：“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

耶稣提醒他的听众，有一个待收割的禾场。我在穆斯林中工作的 22 年中，神一次又一次提醒我，上帝从世界上最被忘却的族群当中呼召属他的子民，包括那些最艰难的穆斯林部落和限制最严苛的国家。要注意到，耶稣不是让我们去为那些需要福音的人祷告，而是指引我们为更多工人的需要祷告。

神在穆斯林当中工作。我们祷告神呼召和派遣千万工人进入穆斯林禾场，甚至是在美国和欧洲，都会有从那些本来我们基本没机会进入的国家而来的难民。如果上帝让你的生命中有穆斯林朋友，你有责任跟他们分享福音。你自己就是上帝对需要更多工人的祷告的应允。

要知道祷告作为伊斯兰教的五大柱石之一，对穆斯林同样重要。穆斯林认为，如果完完全全去实践这五大柱石——认罪、每日祷告、施舍、斋月和到麦加朝圣，他就可能赚得天堂。穆斯林每天五次面朝麦加背诵祷文，这个祷告叫做“salah”。许多人认为这就是全部了。但是穆斯林还有日常的另外一种祷告，叫做“dua”。做这个祷告的时候，他们的双手要在胸前张开，眼睛望天，向他们的安拉祈求赞美——这种祷告是随时随地进行的。

我们去穆斯林朋友家吃完饭后，他们通常就开始祷告（dua）。当我们招待穆斯林朋友时候，我们也会做同样的事情，我们和他们一起祷告（dua 而不是 salah），这是和穆斯林朋友可以一起做的最好的事情之一了。愿意为他们祷告，并且和他们一起祷告，让你和其他西方人区别开来，这帮助他们知道你是祷告的人，并且你认识神。

但是，当你和一个穆斯林一起祷告的时候，结束时一定要说：“奉耶稣的名祷告。”（参约 14:13-14）当你奉耶稣的名祷告的时候，你的祷告带着能力，并且显明你是一个基督徒。

同在（Presence）

同在是第二块基石，就是要跟你的穆斯林朋友在一起的意思。穆斯林和中东人，大部分是很注重事件的人。重点不是你们在一起共度的时间的“质量”如何，而是你们在一起时间的“数量”如何。这对我们来说很难理解，因为我们的生活已经过于忙碌而无暇顾及友谊。然而，如果你计划跟你的穆斯林朋友分享福音，你必须从你的日程表里专门排出时间与他们共处。邀请他们和你一起玩儿，即便看起来是做一些世俗的事情。记住，这里的重点是时间，做什么不重要，在一起很重要。

如果是在美国，当你跟你的穆斯林朋友在一起的时候，重要的是当他们有需要的时候，你能够提供帮助。当你去他们家里，要问问你可以为他们做些什么。或许他们需要帮忙处理学校发来的关于孩子的信函，因为他们不知道该怎么办。或者他们需要帮忙预约一个医生或牙医。

如果他们是来美国的移民，你可以带他们去杂货店告诉他们该如何挑选日常用品。有时候就算这么简

单的事情对他们都有帮助。在他们国家可能只有一两种面包或者牛奶可以选择，而在美国太多的选择则让他们眼花缭乱不知所措。当我和妻子住在海外的时候，有朋友告诉我怎样上学和看病的时候，我就觉得特别感激。同理，帮助穆斯林了解这些有差异的事物，你有可能会藉此而赢得一个一生的朋友。

如果你住在海外穆斯林国家，要确保当地人知道你在社区当中的角色和你所做的贡献。如果你做生意，就好好赚钱努力工作。我住在海外的时候，为一个人道主义救援机构工作。邻居看到我每天去上班，看到我们提供的救援和开发工作。有时候，他们会请我们去访问其他的村庄去做一些开发工作。重点是确保你的工作是合法并且有价值的。如果你没有一个让他们能理解的“角色”，那么他们会自行赋予你一个“角色”，但很有可能不是你所期望的。

宣告 (Proclamation)

宣告就是分享好消息。这当然是金字塔必不可少的。要跟穆斯林开始谈论宗教不难，但是要想不从辩论开始却不容易。如果你先实践前两个“P”，你会发现你的朋友愿意听你说。但是别先着急开始分享耶稣的好消息。从最起初开始，确立一个事实，就是你是耶稣的一个跟随者，耶稣让你的生命不一样。跟他们分享你的祷告生活和神在你生命中的作为。

开始顺利谈话的一个好方法就是问你的朋友是否愿意听你分享神如何改变你的生命，然后分享你的见证。记住，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你的穆斯林朋友可能会跟你有相似的故事（关于安拉如何改变他的生命），所以不要只分享你自身的故事，也分享圣经上的故事。我分享自己故事的时候，也分享了使徒行传 10 章哥尼流的故事，强调哥尼流按照世人标准是个敬虔的人，可是这并不够，他仍然需要耶稣

来到他生命当中，所以神派遣了彼得告诉他故事的另一部分。于是我告诉我的朋友，我也愿意跟他分享故事的另一部分。

从那个点开始，你可以分享福音，关于上帝的救赎作为，从创造到十字架。要强调神创造我们是为了让我们跟他建立关系，但是罪毁掉了我们的关系（参创 1-3）。唯有献祭的血可以赦免罪（参来 9:22），所以神以耶稣作为终极的献祭，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参罗 3:25；来 2:17）。换句话说，耶稣作为完美的祭物，为我们的罪承担了上帝的忿怒。

第一次分享这个故事的时候，你的穆斯林朋友一定会说，上帝绝对不会允许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别担心，只要持续重复这件事情，并且提醒献祭的重要性。这需要很多时间，多次重复同一件事情，上帝会在他的心里缓缓做工，唤醒你朋友心里对福音真理的认知。

说服 (Persuasion)

最小的“P”是说服，是金字塔的塔尖，或者比喻为长矛的那个尖。你一旦跟你的朋友建立起稳固的感情，你就可以说任何必须说的话。你最终必须分享耶稣是跟上帝和好的唯一方法。你必须告诉他，若不悔改罪就不得赦免。你必须告诉他，耶稣就是上帝。

当你朋友和你争论，不要让步，要满怀感情地回应。若他冒犯了你，你可以坚定清晰地回应，但是要带着爱心继续说服他。无论在什么情况下，绝对不可以否认福音的真相。

在说服当中处境化是最有力量的，可是要记住处境化绝不可以弱化福音，而是用另一个方式来表达福音，让真理渗入听者的心，以至于无法忽视福音的真理，

而必须就自己所听到的做出回应。然而他最终是接受或者拒绝福音，完全不在于你，而是取决于神。

一个分享的方法

最后，我说个容易记住的跟穆斯林朋友分享福音的方法。你跟穆斯林朋友见面时，他们会说“*As-salam alaykum*”就是“愿平安与你同在”的意思。问问他们，平安从何而来？如何获得？这个世界上有人获得平安吗？为何这个世界缺乏平安？然后问你可否与他们分享一个故事。

跟他们分享创造的故事。创世记是很丰富的，与他们自己宗教里的记录差别不大，这样你们会先有一个共识。当神创造万物，神看着是好的，所有创造都与神和平共处，所有被造物也彼此和平共处。摩西在创世记 2:25 告诉我们，男人和女人赤身露体并不羞耻，所有一切都是完美的，在伊甸园里没有恐惧，没有羞耻。

然后，因着亚当和夏娃的不顺服，罪进入世界，而亚当和夏娃犯罪后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为自己寻找遮盖。他们的人生第一次知道了恐惧和羞耻。当神伴着凉风在园中行走的时候，他们躲藏了。人类历史上第一次，人与神的关系、人与自己的关系、人与自然的关系破裂了。

上帝对自然、人类和蛇的诅咒就是罪的后果。这个诅咒的总结就是失去平安。自亚当开始，我们与上帝为敌，与他人为敌，也与自然为敌。因为罪的缘故，我们无法做任何事情来恢复与上帝的关系。我们的罪破坏了我们与神的关系，而唯有他能够修复这关系。耶稣是来恢复这关系的。他来为我们的罪付上代价，通过死亡和死里复活为我们铺就一条通往上帝的道路。

记住，你的穆斯林朋友第一次可能不完全认同整个故事。跟穆斯林朋友分享信仰没有捷径，要祷告、同在、宣告、说服。通常不会一夜之间就能完成，但是当你朋友愿意听你讲述福音真理时，上帝的灵会动工。约翰在启示录 7:9-10 说：

此后，我观看，见有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是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树枝，大声喊着说：“愿救恩归与坐在宝座上我们的神，也归与羔羊。”

到了新天新地的那一天，会有数不清的人，会有来自世界各地的男人女人。世界上不同地方来的弟兄姐妹会站在宝座前。你的朋友，现在似乎是很难信主的人，有一天可能也身在其列。

我们知道救恩属乎神，并且“属乎羔羊”，你的穆斯林朋友若不凭藉羔羊就无法上天堂，因为没有人可以不通过羔羊上天堂。约翰引用耶稣说的话：“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罗马书也提醒我们：“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罗 10:14）

没有耶稣，就没有救赎，没有盼望，没有与神的和好。你会是那个把福音带给你的穆斯林邻居、朋友或同事的人吗？如果不是你，谁有这个特权呢？不要错过了这个福分，跟你的穆斯林朋友分享福音吧！✝

作者简介：

作者是美南浸信会神学院博伊斯学院（Boyce College）基督教宣教学副教授。



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 (九) 〔1〕

译 / 《亿万华民》译友会 编撰 / 亦文

研究内地会历史的学者，通常聚焦在他们在中国境内的发展，很少有人会留意这个宣教团体的早期同工于滇缅边境的尝试。他们于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后期所点燃的星星之火，被整个团队日后更大的光辉所覆盖。关注这个专栏的读者或许还记得，内地会会刊《亿万华民》1875年7月的创刊号上，便报导了范明德（John Stevenson）与索乐道（Henry Soltau）从英国启程，探索由缅入滇的宣教之路。两年时间转瞬即逝，两位宣教士仍然在中缅边境迂回尝试。因为马嘉理事件所引发的中英两国之间的一系列外交纠纷，使得这次探索之旅变得遥遥无期。直到1880年，英国殖民政府才正式解除传教士经缅入滇的禁令。在这一过程中，两人不定期地翻山越岭，通过行医施药，与当地跨境而居的各种民族建立关系。他们的日记，也为我们留下了生动详尽的记载。

宣教老兵足下的中缅边境〔2〕

他们从另一条路返回，穿过潮湿浓密的丛林，走过滑脚的花岗石，越过倒在地上的巨树，然后才踏上主路。

接近蒙卡哈山谷（Mong-ka-hah）时，他们靠着左侧、面向一个克钦人（Kah-chen）的村子而行，而这个村子属于另一个村落，语言与货贝人（Cowrie）迥异。靠近村子时，向导突然停下，命令大家都不要动，然后小心翼翼地寻找可以走的小路。两位宣教士很快发现，有好几枚锋利的竹片斜插在地上，赤脚的人很容易被这些尖利的竹子刺穿流血，然后就成为活靶子。幸好是在白天，大家都没受伤。向导叫来另一个人，带大家从另一条路进村。除了外貌和语言，这村人最显著的特点就是妇女们奇特的装束：她们里面穿着普通的克钦裙，外面是一层很像英国礼服的长袍，只是礼服尾部没有裁开，仍为方形，直到脚踝。从上到下都用蓝色棉布做布料，背后有六英寸见方的红白格子，点缀着货贝人的贝壳图案。衣服正面用两条线绳系在一起，扎在裙子上。进屋已是5点，赶了一天的路，大家都已饥肠辘辘。

11月30日（周四），范明德和索乐道两位宣教士把这一天定为宣教祷告日，并在树林中举行了一个小型祷告会，大家都感觉灵里大得更新。

〔1〕 本文根据《亿万华民》1877年8月、9月、12月和1878年1月号的部分内容编译。

〔2〕 “Work among the Border Tribes – From the Diary of Mr. Henry Soltau”,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l & Aug 1877, pp.89, 102-103. 中缅边境的地名较难找到标准译法，除了八莫和陇川确凿可考外，其他村寨的名称皆为音译。

第二天，他们去了一个属于库莫岩部落（Cummo-yien）的村子，也被称为“长尾外套部落”（Long-tailed-coat）。酋长的儿子是一位“敦萨”（Dum-sa，即祭司），出来迎接了他们。娄龙（Loi-lone）酋长恳求他们留下不走，并出于嫉妒编造出各样骇人听闻的事。两位宣教士只用了45分钟就到了胡哈（Hu-hah）村，虽然只有15户人家，但有不少人需要接受治疗。

12月5日（周二），两位宣教士带着药品去了芒哈（Mong-ha）村。村民们忙着收割水稻去了，有位酋长想让他们给孩子们建一所学校。

两天之后，本以为可以步行回娄音（Loy-yin）村，顺路赴约去见酋长。宣教士们在途中遇到了酋长的哥哥，他是另一个村子的酋长，两个村子离得很远。他赶上来并陪同宣教士们进了娄音村。酋长全家都不在，他们便想找个小男孩带他们去看看范明德的语言老师所住的、不远处的芒罗（Moung-loy）村。陪同的酋长说，如果宣教士们付他相当于六便士的辛苦钱，^[3]他就带他们走，这可是先前答应雇一名向导的费用！从娄音村走到芒罗村约需45分钟。芒罗村被一大片稻田围绕，位置孤立，但是那天很热闹，好像正在举行葬礼。宣教士们被带进一间房子，外面围了一大群人，不少人之前在马塘村和娄落（Loi-loie）村见过两位宣教士，便像老相识似的来跟他们打招呼。葬礼的主要环节已经结束，坟墓已挖好，鸣枪也准备好了。下面便是大家一起吃饭，也请两位宣教士一起入席。屋内长走廊的尽头是个壁炉，壁炉火堆四周是劈好的木柴，年长的人坐在这边吃。

走廊的另一头，一群女人正忙着分发芭蕉叶包着的牛肉和米饭。所有的房间都坐满了人，男人和妇孺分坐不同的房间，每间房都有一个女人轮流倒酒，她右臂下方有一根约四英尺长的装酒的竹子，左手则拿着一个芭蕉叶做的精致酒杯，客人们喝的酒都是从这个酒杯里倒出来的。索教士一边看、一边惊叹，不知用这种易破的器皿筛酒，是为客人们喝起来较容易，还是女人倒起来更容易？他们喝的米酒倒在一个盆里，每人分到一双筷子和四包食物（米饭、炖牛肉、蔬菜和牛肉合掺、加了热佐料的肉），大快朵颐。庚托（Gum-toy）老师进来了，在亲友邻舍面前和克钦学者们畅谈，他似乎相当满足，并自豪地拿出一幅壁画，是郝医生（Dr. Harvey）送给他的、帕特里奇公司（Partridge and Co.）出版的。这幅画中间画了一名播种者，四周用汉字写成寓言故事。他告诉大家，这是驱逐“幽灵”的一流法宝，所以要把画贴在家门上。在我们开始的预想中，他可能比这还不着边际。只有神的道才能启发人们去敬拜那位永活的真神。

12月8日到11日（周五~周一），两位宣教士经过芒哈（Mong-ha）和芒罗（Moung-loy）两地分发药品，当地人恳请他们以后再回去。12月12日（周二），娄音酋长的儿子陪他们走到马塘（Ma-t'ang），用两头骡子驮行李。他们离开的这段时间，马塘的中文通事死于一场急病，酋长的儿子和下任酋长（一个不满周岁的婴儿）也病了。他们就给“幽灵”献上一头水牛，小孩竟然有所好转。

12月13日（周三），他们从马塘村步行一小时到达胡同（Hu-tone）村。这个村子比马塘大很多。刚进

[3] 原文中提到的当地的货币是anna，含义不确定。4 annas相当于6d，“d”表示便士（penny），1971年以前，一先令以下的金额不用“p”来表示，而是用“d”来表示，取自“denarius”的缩写。Denarius是古罗马硬币，即新约圣经中提到的硬币（马太福音18:28 恶仆所借出去的100硬币即是这些小钱；马可福音6:37 门徒所说的一个工人八个月的工钱约合两百这样的硬币；马可福音14:5 玛利亚用来浇灌耶稣的香膏价值三百多这样的硬币；路加福音10:35 好撒玛利亚人留给店主照顾病人的费用是两个这样的硬币。参见 <http://en.wikipedia.org/wiki/Penny> 和 https://www.biblegateway.com/quicksearch/?quicksearch=denarius&qv_version=CUVS。

村，就有一大群病人来找宣教士们，他们一连忙了两个小时，并保证明天还会再来一次。

第二天，胡同村里的当地人正在宣教士们的屋子外面跳一种“死亡舞蹈”。男人小孩一共七人围着一个绑在两个十字型木架上的水牛头转圈。带头的两人手持长矛，其余人手拿木棍，装作在砍邪灵，舞刀弄剑，动作极其怪异。另外一边，也有七人（五个男孩和两个女孩）紧紧围成一圈，手持竹制小刀，弯腰贴近地面，像是在收割粮食，步调非常统一。他们跳舞的同时，敲锣打鼓声不绝于耳、震耳欲聋。最后，表演者还要轮流喝酒。一大群人都在围观这一仪式，而宣教士们却觉得又幼稚又荒唐。他们这一天忙得不亦乐乎，病人成群结伴而来，药品很快一扫而空。他们和村子里的一名中国人一起吃的晚饭，他的妻子是克钦人，而他的样子和气质也已经很像克钦人了。

两位宣教士按计划在 12 月 15 日（周五）离开山区，返回八莫。不到 4 点，忠心的雅各弟兄就叫醒了他们，早饭也已准备好。5 点钟吃饭，6 点收拾行李准备出发，耐心地等了两个半小时，原先说好从娄英和娄龙过来汇合的人马却迟迟不到，所以宣教士们决定先走一步，出发时还带走了一大包大米，这就是当地人的诊疗费。

两位宣教士骑着带鞍的矮种马上山，另有两头骡子驮着行李。9:30 时走过胡同村，该村海拔比马塘低 850 英尺；紧接着下一个种满稻田的山谷，接着走向曼桃（Man-t' ao）村。他们在胡同撕碎很多报纸，当地人争着拿这些废纸当耳饰；宣教士的一名随从耳朵上就挂着一大串。

一行人沿着山脊顶部继续前行，11:35 时下了一个陡坡，眼前出现一条河，冲刷着林间的岩石，林间布

满蕨类和苔藓，长满形态各异的树木。河流冲过一块陡石，进入深水区，平缓安稳，又缓慢流向别处。12:07，他们发现自己走到了离开八莫第二天行程所逗留的地方，这里比马塘海拔低了 250 英尺，所经之地常有壮丽旖旎的景色，但他们没空驻足欣赏，因为要在当天赶到泽考（Tsee-kau）。一路下行，走到一个比马塘海拔低 3,200 英尺的大峡谷，四条小河从此流出。矮种马驮着宣教士穿过其中水势最大最深的一条名叫南桑哈（Nain-sang Ha）的河，安全到达对岸。此时，来自娄龙和娄英的同伴也赶上了。大队人马穿过平地，爬过几座小山，进入大鹏河谷。下午 2 点，河谷真容映入眼帘：水势迅猛，山脉连绵，两边的巨石被河水冲刷的非常光滑。雨季来临时，河流奔腾不息的景色一定很壮观。两侧河岸上游很长的距离上，河流显示着它的威猛。树根劈开的参天大树到处都有，河道中齿状石头和大花岗岩试图拦住水流，但河水横扫而过势不可挡。宣教士们此行经过的山林水景中，这条河最美。紧挨着河水走过一段窄路，河道向左分叉出一条支流，即南帕河（Nain-pa-heh），缓缓流过丛林草原，再淌过一片棉花地，河道比大鹏宽广，水势也没有那么凶猛。3 点左右，他们骑着矮种马过河，进入缅甸境内。

气压计显示这里比马塘低 3,900 英尺，下面是一大片丛林，右边是大鹏河与南帕河汇合之处，风景秀丽，水面渐宽，舟船可以安全行驶。他们在 4 点左右再次望见大鹏河，几分钟后便立足于河岸，对面就是姆特（Myu-T' hit），又叫做泽考（Tsee-Kau）。

当地今年的贸易地点从泽考迁到姆特。宣教士们下马和同行者告别，乘船过河进入一户中国人家，仆人为他们订到一间屋子。姆特原来只是缅甸的掸族（Burmese Shans）所居住的、仅有两三户人家的村子，



隶属八莫北边泽考的治下。如今该镇迅速四下扩展。以进取和毅力见称的中国人建起了自己的镇子。他们在自己的地盘四周盖起砖墙，并在中心地带动工盖庙。一路过去，砖墙上都嵌有巨大的木门，门上还有驻防的小屋。整个镇子建立在一处中国要塞的遗址，这些要塞本是当年中国人的政权扩展到群山这边时所建立的。今天有五百头骡子从色瑞（Serai）和弗社头（Phe-see-to）走到这里，满街都是骡子和大捆的棉花，以及中国人和克钦人。

18日（周一），一大群人上午来找宣教士们拿药。这里五分之四的中国人都发了高烧，其中一些人病相当重。当地人说，是老天爷开恩，让宣教士们经过这里。此地确实是个做买卖的地方，和上缅甸^{〔4〕}完全不同。宣教士发现他们不知不觉错过了一天，今天其实是周

一，而不是他们以为的周日。今天又有三百多头骡子从另一处过来，运来中国的大铁盘、粉条、果干等各种物品；又买了盐巴、棉花、咸鱼和其他外国货回去。

第二天他们所做更多。克钦人请求宣教士们跟他们回自己的村子。这里只是个医疗站，卫生状况很差，房子都是用竹子在仓促间胡乱搭成，热病传播很快，已经死了很多人。宣教士们决定走主路去曼文（Manwyne），路面较宽，路况也还过得去。凡有车队路过时，热闹与混乱是免不了的。一开始，所有的动物都先集中在镇上的一个货仓里，然后赶到一块平地上，由几个人照看着吃草。傍晚时，再把动物们赶进畜圈，重新装货，准备第二天的行程。女人会出来卖鱼肉菜蔬。树下生起火堆，男人们围圈而坐，煮米吃饭。第二天天还未亮，营地就渐渐嘈

〔4〕 上缅甸和下缅甸是殖民时期所产生的地理概念。1852年的第二次英缅战争后，下缅甸被大英帝国吞并，上缅甸则在贡榜王朝的统治下保持独立，直到1885年的第三次英缅战争。上缅甸传统上包括曼德勒及其周边地区，即现今缅甸的中部及北部地区。

杂起来，在喊叫声和喧嚷声中，人畜排成一支返程的队伍。

20日（周一），有人来请两位宣教士去看望对面房子里住的中国人，结果发现他已命悬一线——昨天发病，今天濒危。10点的时候他断了气，让索教士深感无能为力。12点，两个人进来用垫子和干草把他裹起来抬去埋葬。热病似乎先是在人体里潜伏一阵子，然后突然爆发，吞噬生命。

第二天，从早上7:30到中午12点，两位宣教士一直忙着看病。隔壁的一个男人在宣教士们进门时已经昏迷不醒，家人请他们开药，明知他热度很高、病势严重，吃药恐怕也于事无补；宣教士们还是开了药，特别为他的康复献上祷告。索教士一天两次喂病人喝牛肉茶，现在他的病情有所好转，高烧已退，日渐得力。所有人都很吃惊。范教士告诉他们这是神的作为，因为神垂听了祷告。

为了强身健体的缘故，两位宣教士每天都出门散步。今天他们走到离住处很远的主路；返程的路上，遇到两个克钦人和一个缅甸士兵，持枪的缅甸兵见他们是外国人，就问克钦人：“要开枪吗？”克钦人回答说“别。”走近时，两个克钦人显得非常友好，因为上午刚从宣教士那里拿过药。缅甸人其实不敢对外侨开枪，只是虚张声势，靠克钦人壮胆而已，又想看看他们的药物有多大作用。克钦人在这里和当地人一样造房子、运货物、做买卖，来去自由，很有底气。中国人对他们既友好，又尊敬，所以这里的克钦人和他们那些去八莫讨生活的穷苦胆小的同胞完全不同。

22日（周五），今天又来了一个约有两百头骡子和矮种马的车队。病人还是好多，两位宣教士从早上7:30忙到下午2点。天气炎热，和之前山林中的气候大不一样。下午，隔壁那个重病男子的母亲骑着矮种马从曼文赶来，母爱的力量使她不顾艰险，翻越崎岖陡峭的山路，她对宣教士治愈儿子的恩德感激不尽。但是，药物已用完，故宣教士们计划明天乘船回八莫。人们送来大米、南瓜、鸡蛋、猪肉以表心意，还恳请宣教士们尽快回来。

第二天周六，两位宣教士上午8点出发，与一船中国人同舟，慢慢下行到大鹏河，沿途风光平淡无奇。河流穿过长长的平原，前些天陪伴两人度过快乐时光的山林渐行渐远。4点左右抵达八莫，重新看到英国国旗在住处随风飘动。船靠岸时，亚当斯（Adams）先生正在岸边洗澡，看见范、索归来，急忙过去迎接。对范明德和索乐道而言，再次回到家里真是一种享受，这里所有东西看起来都好干净，好清新。

宣教新人眼中的安庆城^[5]

与西南边陲的“化外之地”相比，安徽安庆则是一座古城。《亿万华民》英文期刊出现有关安庆宣教站的报道这一年（1877），安庆建城已有六百六十年的历史。驻安庆的四位宣教士们抵达中国不到一年：贝贻士教士（Edward Pearse）于1876年3月14日抵华，他的太太（当时还是古德曼小姐/Goodman）坐另外一条船提早一个月到埠，两人于同年12月18日在上海成礼；蓝教士（Randle），5月20日；休姑娘（Marie Huberty），11月。戴德生便是将这样的两男两女，与当地一对传道人（朱牧师和朱师母）

[5] 本节内容综合编辑自：“Gan-K’ing – From the diary of Mr. Randl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ug & Sep 1877, pp.101, 117; “Extracts from Correspondence by Mr. Pearse and Mrs. Pearse”,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Dec 1877, p.159; Miss Huberty, “Work among the Women of Gan-k’ing”,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an 1878, p.8.

配搭成一个宣教团队。一百多年后的我们，也正是通过这些宣教新人的眼睛和文笔，得见安庆教会最早的慕道友和基督徒的群像：

第一位，是在口语方面给了蓝教士很多帮助的中文老师。新年伊始的某个早晨（1877年1月18日），这位老师向蓝教士说出了自己的属灵经历，同一天下午，麦卡梯（Mr. McCarthy）再次通过谈道确认这位老师的信仰。蓝教士觉得他已经迈出了相信圣经即真理，也信神是唯一的真神的关键一步，只是还没把自己交托给救主耶稣。在这位老师的帮助下，蓝教士在一个月之后读完了新约圣经；而这位老师，不久之后也受洗了。

第二位，是陪伴贝师母和休姑娘出门探访的女佣林四（Ling-tsi）。林四非常渴求识字，贝师母用罗马拼音教她读中文，即便如此，进展也很慢，对贝师母的耐心是极大的考验。有一天晚上，蓝教士发现她一边清洁刀具一边还在学习。这种好学的态度给同样在学语言的蓝教士上了一课。这位女佣在其它方面很聪明，对福音真理的理解力也很强，是新女宣教士们探访妇女时的左膀右臂。贝师母很希望她能成为一名优秀的女传道（Bible woman），并呼吁英国的读者们，为林四和另四位接受圣经装备和训练的基督徒迫切代祷。贝教士每天和那两位年轻的基督徒弟兄，以及一对年长的夫妇查考圣经。——林四不久后果然也受洗了。

第三位，是一名姓张的少年人（姑且称他“张小童”）。〔6〕他大概十二岁，是个很聪明的小家伙，蓝教士常和他聊天提高对话能力。1月21日主日……下午，两人一起读了圣经里牧人丢羊的比喻，蓝教士告诉这个少年人，那只迷失的羊就是他，而耶稣

就是正在寻找他的牧羊人。他也试着教这个孩子唱赞美诗《耶稣爱我》，可惜这个孩子明显缺少音乐天赋。与此同时，贝师母也在教女仆的孩子，一个13岁的女孩子，她特别喜欢唱诗，常常在邻里之间带着别的孩子一起唱。

3月2日的下午，蓝教士和中文老师沿着河边散步时，突然听到有人喊他的名字，原来是张小童向他跑来，相见的兴奋与喜乐溢于言表，闹得周围的路人都不知所以然地四下张望。张小童问能不能和蓝教士一起走，蓝教士欣然同意。快靠近南门时，他们经过一座大庙。小家伙想让蓝教士进去看看，就先征求中文老师的意见，老师考虑之后同意了。这一下，反而给蓝教士创造了一个难得的布道机会。庙里有十到十二名男子，蓝教士告诉他们有一位真神上帝，所有人都要对他负责，所有人都得罪了他。他们当中有位睿智的长者，搬出孔夫子来和耶稣比。蓝教士指出，孔子虽是个好人，但他只是个人，而且他这个人现在已经死了，所以救不了任何人。蓝教士又和另外两三个人阐明偶像的虚假、以及真神的永恒。有一些人之前见过他、听他讲过道的人开始围了过来，最后大约一共聚集了四五十人的样子。蓝教士又讲了大概十分钟，圣灵帮助他口齿清楚，周围的人都听得很专心，态度也颇为尊重。他惊喜地意识到，这是他首次在一座庙宇的院子里给一群中国人讲道，也让他得以初尝向黑暗中的人传讲生命之道是何等喜乐。——这位张小童后来也信主了。

除此之外，安庆福音堂里，还能看到来自各种社会阶层的慕道友：

譬如，宣教站雇了一名洗衣妇，她本人对福音不感

〔6〕 原文中说他是“张先生（Mr. Chang）的侄子”，这位张先生很有可能就是蓝教士的中文老师。

兴趣，但是她的丈夫却被福音所吸引，甚至不顾太太的反对常常来参加礼拜，并对人说自己信耶稣，他听道时也显得非常认真。

2月25日那个主日的晚上，罗先生（Lo）因为上午未能参加崇拜，所以来参加晚上的祷告。罗先生在衙门做事，但仍然挤出时间来参加主日崇拜，而且听道很专注。三天后，已经好几个月没来聚会的刘先生，今天又来拜访蓝教士，两人在小礼拜堂愉快地聊了半个小时。刘先生是位前途似锦的文人，但是不愿离弃祭祖那一套。

春节前后的主日，虽然积雪很厚，街上被踩得肮脏泥泞，但大家都照常来做礼拜，有些可怜的老太太用小脚走了很远的路来敬拜神。见此情景，蓝教士感慨丛生：“相比之下，生活在幸福中的英国人，明知主耶稣为他们舍命、替他们受死，却只因为天气恶劣就不愿意为主做工，真应该感到羞愧。我们有很多可以教导外邦人，但他们也让我们明白了不少事情。英国的兄弟姐妹们，我恳求你们不要沉浸在安逸奢华的生活里，趁着白日，好好作工，也要警醒祷告。这边的亿万华民中只有极少数人能过上安逸享乐的生活，有永生盼望的人则更是凤毛麟角。你们这些守望者，尽到责任了吗？！”

急景凋年，除了冒雪敬拜的感人镜头，宣教士们还看到很多悲惨的景象：

1月28日主日下午，贝、蓝两位教士结伴出去散步，出城不远，便见到一个可怜的女人，半跪半坐在一个坟墓边上哭得死去活来，墓中多半埋的是她的丈夫。中国人为死人哭丧是有一套讲究的，眼前这个女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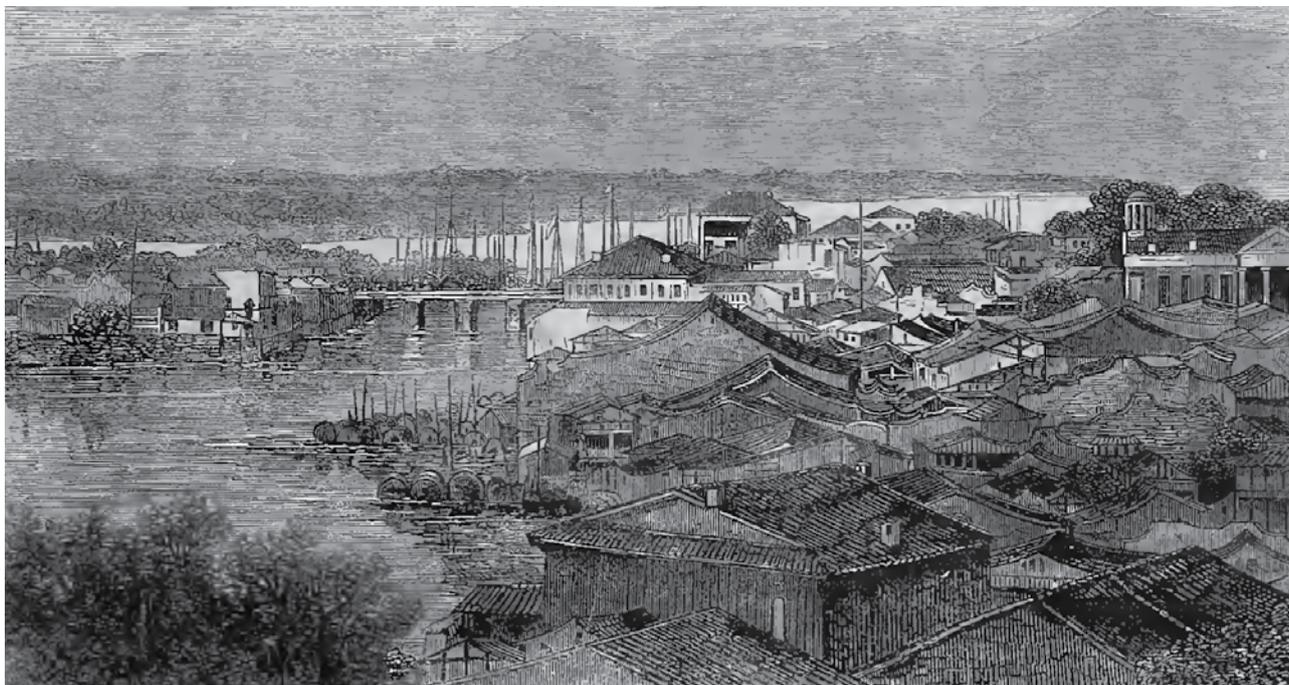
概就是在尽这样的妇道吧。看样子，她已经在冰冻的地上连续哭了几个钟头，若是遇上风雪交加的日子，会让她更加坐卧难安。蓝教士将这一幕描绘出来，希望西方教会不再把为基督的缘故来服事中国的两亿妇孺视作一件难事。两人继续往前走，又看到六个男人在挖坟，准备埋葬一具棺材。棺材里是一个二十七岁的年轻乞丐，因为饥寒交迫而冻死。逝者已矣，两位宣教士只能借此机会与挖墓人分享福音。

由于晚清社会男女大防的社会禁忌，妇孺事工必须由女宣教士来承担。1877年元旦那两天，好些妇女和孩子来找贝师母（Mrs. Pearse），有时一次能来二、三十人。贝师母和朱传道的太太，对着来访的每个人，都忠实而扼要地把福音讲明。休姑娘的到来，显然又为妇女事工增添了新生力量。早在扬州，休姑娘就积累了与各种妇女（包括官宦女眷、尼姑）打交道的经验。^[7]到了安庆，她更是希望能以“夷妇”的特殊身份穿透社会各阶层。

一方面，她对大户人家的妇女特别有负担，因为她们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很少有机会听到福音。她先是拜访了一些人家，不久她的祷告便蒙应允，有一户人家请她回访，并请她教她们唱圣诗。那家的三位姐妹盛情招待了她，在接下来的一周里，她又去了两次，试着教她们几个罗马拼音字母和一小段赞美诗。可能因为与大户人家有了交往，邻居们对这群洋人房客更为友好，妇女们对她们也更客气。然而，休姑娘暗暗着急：“哎！和男子相比，她们领会得太慢了，我何时才能教她们关于基督的事呢？”

另一方面，休姑娘发现附近穷人家的妇孺对她们很友善。那里的小女孩们会拉着她们的手，带她们去

[7] 参见“一八七七年的中国内地会（六）”，《教会》，2015年1月第1期，总第51期。



家里。休姑娘提到一处她有生之年见过的最可怕的地方：中间一条窄街，两边搭满房子，住满了人。没有下水道，十几头猪互相挤斗着四下乱窜，还有一些鸡也在到处啄来啄去。那里的妇女并未用心听道，而是明显出于好奇，问了很多问题。尽管环境如此嘈杂脏乱，休姑娘和贝师母却和她们建立了交情。休姑娘对此的领悟是：“一个人只要立定心志，再糟糕的状况都能适应！何况，那里的人岂不是有灵魂吗？”

因为是外国人，女宣教士们不仅可以穿越贫富之间的隔阂，也可以穿越民族之间的隔阂。有一天，她们进到城里闹市区的一家回民店买东西。这位回民让休姑娘联想起了法国人——彬彬有礼，毕恭毕敬。很快店里就聚了一群对洋女人好奇的人，好在他们很安静，也很规矩。此时，休姑娘的感慨却是：“我多么希望能和这群人沟通交流呀！若没有中保为他们代求，他们中有些人看上去可能很快就没机会得到救恩了！”

中国的需要实在太大了！能畅所欲言的人，可以有何等广大的机会呢？可惜我的汉语还说得不够好！”

为了吸引更多的人来听道，休姑娘和贝师母在周六花了几个小时出去走访，第二天的主日崇拜果然多来了几位慕道友，他们似乎对福音很感兴趣，还问了休姑娘一些问题。有一位 68 岁的老婆婆来参加过两次主日崇拜，她看上去对每句话都极其渴慕。当所有男士都离开后，她还留下来站在那里。当地传道人见到有人如此感兴趣，非常高兴，单独向她讲道。她显然受过很多苦，所以福音的信息最能打动她的地方是，主耶稣也受过很多苦。

作为一个典型的晚清中国城市，安庆夜以继日地上演着各样异教和民间信仰的把戏。1877 年 2 月 27 日晚上，就在宣教士们住处的窗下，为了举行某种哀悼逝者的仪式排起一条长队，究竟有多少哀悼之情，无人能知。天色已黑，从 7 点到 10 点，三名祭

司围坐在一张小桌旁，桌上杯盘罗列，盛着给逝者的食物。三名祭司一边唱经，一边敲锣打鼓。

三天后，蓝教士和中文老师走进一个庙宇向路人作见证。从西方人的视角看来，庙中的庭院很像是一个动物园，由约 24 个木笼般的巢穴组成，里面没有野兽，只有偶像，但这些偶像比动物园里最丑的野兽还难看。每个笼子里面都供着一个约有成人一半身高的神像。其余几个小一点的神像或为侍从，摆列在大神像身前，展现出对作恶之人施行各种可怕的刑罚，比如把人锯成两半，剁成肉块，扔进代表地狱的洞穴，用蒺藜刺穿等等，不一而足。这是在院子看到的情景。

最晚抵达安庆的休姑娘，也体验了一个和拜偶像有关的嘈杂的中国节。^[8]男人们举着旗子四处走动，有的装扮成巨人，有的穿着滑稽的衣服。节日最后一晚，人们拿出各式灯笼，有的做成狮、鱼之类的动物状；有纸做的，有玻璃做的，还有牛角做的；大小形状、色彩式样，各不相同。灯会的行列中，约有八到十盏灯是固定在杆子上的，其余则由两个人抬着走。场面很壮美，但宣教士们无法忘却这些都是以偶像为名的节期。人们一边行进、一边放鞭炮。队列最后一个四人抬的精美轿子里，坐着一个真人大小的偶像，衣着华丽，前面还有纱灯和香炉开道。四名轿夫最后把彩轿停放在专用的祭坛上供人礼拜，直到深夜。

小小的福音站，成了这个城市中唯一的福音灯塔。1876 年的最后一天恰逢主日，会众一共唱了四首

赞美诗，其中两首是“福乐天乡”（Jerusalem my happy home）^[9]和“喜乐将临”（Oh, that will be joyful）。蓝教士觉得当天的敬拜很有力量，朱先生（Chu Sien-seng）的讲道也热切感人。讲台信息结束之后，贝贻士教士（Pearse）开始祷告，蓝教士负责结束祷告，还有一个人留下来追问真道。蓝教士禁不住自言自语：这美好的一天为美好的一整年画上了句号，主在这一年教会了他很多宝贵的功课。他曾经嘟嘟囔囔，也常常失去耐心，但主始终以恩惠慈爱与他同在。以至于他重新满怀感恩喜乐地高唱“以便以谢尔”（Ebenezer）来赞美神，并立志比以前更加努力寻求，更加信靠神。转过年来，2月25日那次主日聚会中，蓝教士的汉语前所未有地流利，如有神助，对一个多日等候拨云见日的人而言，这是何等的喜乐和鼓励啊！

内地会的宣教策略，是以一个府城为中心，在周围市镇建立支站。贝贻士教士在 6、7 月间出了一次门。他出门前打发出去的两位售经员（Colporteurs）和他同一天返回安庆。售经员此行走访了附近两个县城、两三个市镇，还有一些更小的村落。由于蝗灾引发物价飞涨，穷人们越发买不起书。蓝教士即将拜访池州（Ch'i-chau）和大通（Ta-t'ung）两个福音站跟进慕道友们的需要。不久，便传来贝教士在池州为四名归信者施洗的消息。宣教是孤独之旅，蓝教士和贝教士两人每天晚上读经，通过这样的方式彼此扶持。

尽管四位宣教士们尽心竭力地传播福音，但对安庆一带的属灵需求，仍然只是杯水车薪。贝师母向母国的

[8] 按以下的描述，应该是元宵灯会。

[9] 《生命圣诗》第 481 首，歌词为“耶路撒冷，福乐天乡，此名我心向往；世间劳碌何时完毕，归享福乐无疆？/ 何时得见天乡玉墙，珠门荣耀辉煌？救恩堡垒永远坚立，金街闪闪发光。/ 师徒、先知、殉道烈士，环立救主身边，世上主内所爱亲友，荣耀队中相牵。/ 耶路撒冷天乡福乐，何时才能亲尝？世间劳碌何时完毕，归享福乐无疆？”

教会呼吁：“我们迫切需要你们的祷告，因为我们感到神将我们带到这里，并赋予我们重大责任。唯有神能使我们配得上这份重大的使命，我们仰望他的作为。对于神把我们带到中国来这件事，我们越来越感恩。我们不远千里来到这里，学习在一切事上全然依靠他是值得的，更不用说，向那些从未听过福音的人们宣讲神的爱这一荣耀的权柄。我们非常盼望除了自己家中这一小群信徒外，在这座城市里能有其他人真正地归信福音，在外面为神作见证。最近我们为此恒切地祷告，你愿意加入我们的祷告吗？”

结语

台湾学者饶以德在研究内地会宣教策略的论文中提出，“迂回，可能是前进最佳捷径”。^{〔10〕}缅甸政局的变幻，使得由缅入滇这条路变得不可行；同为 1877 年，内地会的另一位老将，本文中曾在安庆出现过的麦卡梯，从镇江坐船到汉口，再徒步经川贵抵昆明，从云南进入缅甸的八莫。这一历时七个月的艰险旅程，不仅使麦卡梯成为新教入滇第一人，也使得云南成为麦卡梯眼中的瞳仁。三十年之后，内地会一度因人手紧缺，想暂时放弃云南的宣教站，年过半百的麦卡梯执意反对，并坚持到安庆的男宣教士语言学校物色人选。他选中的，是一名来自伦敦大学的理科生，富能仁（J. O. Fraser），也就是日后被称作“傣傣使徒”的那一位。1909 年，矮矮胖胖的麦卡梯和高高瘦瘦富能仁结伴而行，走的也是当年范明德和索乐道从缅甸八莫进入云南腾冲的路线。^{〔11〕}两年后，麦卡梯去世。而被他带进滇西的富能仁，却留了下来，并影响

了更多的年轻同工投入滇西部落的事工，包括被称为“傣傣女使徒”的杨宓贵灵（Isobel Kuhn）。也是这位女将，很早就观察到，缅甸边境的古母村（Goo-Moo）曾有村民越过雪山，到滇西的部落山村寻求真正的基督信仰。^{〔12〕}傣傣族福音运动，很早就呈现出跨国界、跨民族的趋势。滇缅边境的这段历史，让我们看到福音可以从缅甸传向云南、也可以从云南传向缅甸，21 世纪的宣教模式，正是从四面八方到四面八方的宣教（Mission from Everywhere to Everywhere）。

与云南少数民族事工相比，内地会在安庆的事工，仍然沿袭着二十世纪常见的传教模式进行着。其实，模式也好、策略也好，并不是最重要的；宣教的成败，往往取决于那些担负使命的人，用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忍耐和盼望，打磨着安庆教会的基石。在 1885 年以前，内地会是整个安徽省唯一的新教教会组织。到了 1949 年，内地会仍然是该省最大的差会，其负责的区域约占全省面积的四分之一，信徒约为 17,600 人，堂口 245 处。目前，安徽省大约有两百万基督徒，在中国各省中仅次于河南，超过浙江。^{〔13〕}若是追本溯源，我们无法忽视本文所记录的那些宣教新人。不知贝教士夫妇、蓝教士和休姑娘当年，是否从中文老师、女佣林四和张小童身上，看到了两百万安庆信众的远景？亦不知那些响应贝师母呼吁的英国信徒，在施恩座前为遥远而陌生的安庆百姓恒切代祷之际，是否曾凭信心宣告百年后的异象？我们今天打发工人参与跨文化宣教事工时，是否也能用属灵的眼光从“微小的开始”看到宏伟的远景，且以庞大的代祷团托住一线的战友们？✝

〔10〕 饶以德，《从云南到泰北：一九五零年代中国内地会傣傣族传教工作的转向》，台湾大学史学系硕士论文，2014，第 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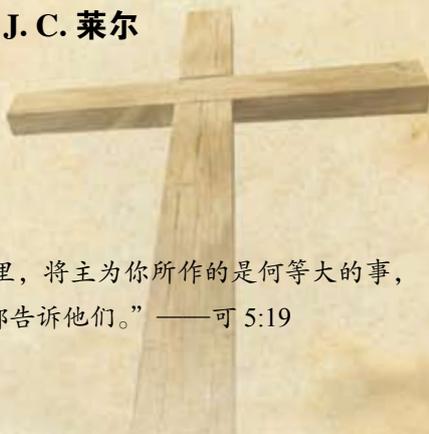
〔11〕 艾琳·克雷斯曼（Eileen Crossman）：《山雨——富能仁传》，阿信、陈萍译，北京：团结出版社，2014 年，第 13-15 页。

〔12〕 Isobel Kuhn, *Nests in the Abyss*, (Little, Co: OMF, 1947), pp. 161-185.

〔13〕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AE%89%E5%BE%BD%E5%9F%BA%E7%9D%A3%E6%95%99> (2016 年 10 月 11 日存取)

你回家去，将主为你所作的都告诉他们

文 / J. C. 莱尔



“你回家去，到你的亲属那里，将主为你所作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样怜悯你，都告诉他们。”——可 5:19

我们主这句话简单的背后含有何等深意！它应当在所有真基督徒心中激发何等反思！“你回家去，到你的亲属那里，告诉他们。”家远超过任何其他地方，它是上帝的儿女应该首先努力行善的地方。家是他最常常被人看到的地方，他蒙恩的真实性应当在家中真实地显现出来。家是他应当把最深厚的情感倾注的地方。家是他应当每天努力为基督作见证的地方。家是他只要服侍世界，就会用自身榜样天天伤害人的地方。家是他一旦蒙恩受教要来服侍上帝，就特别有本份作基督活的书信的地方。愿我们天天都记住这些事！让人绝不要说我们在外是圣徒，但在我们自己家里是恶人；在外面谈论信仰，但在家里却爱世界，而且毫不敬虔！

但说到底，我们有任何事情可以告诉其他人吗？我们可以见证在我们内心任何恩典的动工吗？我们是否已经历任何脱离世界、肉体和魔鬼的事？我们是否曾经尝过基督恩典的滋味？这些确实是严肃的问题。如果我们还没有重生成为新造的人，当然我们就没有任何事情可以“告诉”人。

如果我们有任何事情可以告诉人，可以对其他人讲关于基督的事，那么就让我们下定决心讲出来。如果我们已经在福音里找到了平安和安息，就让我们不要沉默。让我们只要有机会，就对我们的亲属、朋友、家人和邻舍讲，告诉他们主为我们灵魂成就的事。并不是所有人都得到呼召要做牧师，上帝不是要所有人都讲道，但所有人都能按照我们现在看的这人的脚踪行，按照安得烈、腓力和那撒玛利亚妇人的脚踪行。（约 1:41、45；4:29）那不耻于对其他人说：“你们都来听，我要述说他为我所行的事”（诗 66:16）的人是有福的。✝

引自 J. C. 莱尔：《〈马可福音〉释经默想》，梁曙东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6年，第 87-88 页，题目为编者自拟。

传福音给近处的人

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因他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因为我们两下藉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

——以弗所书2:13-19